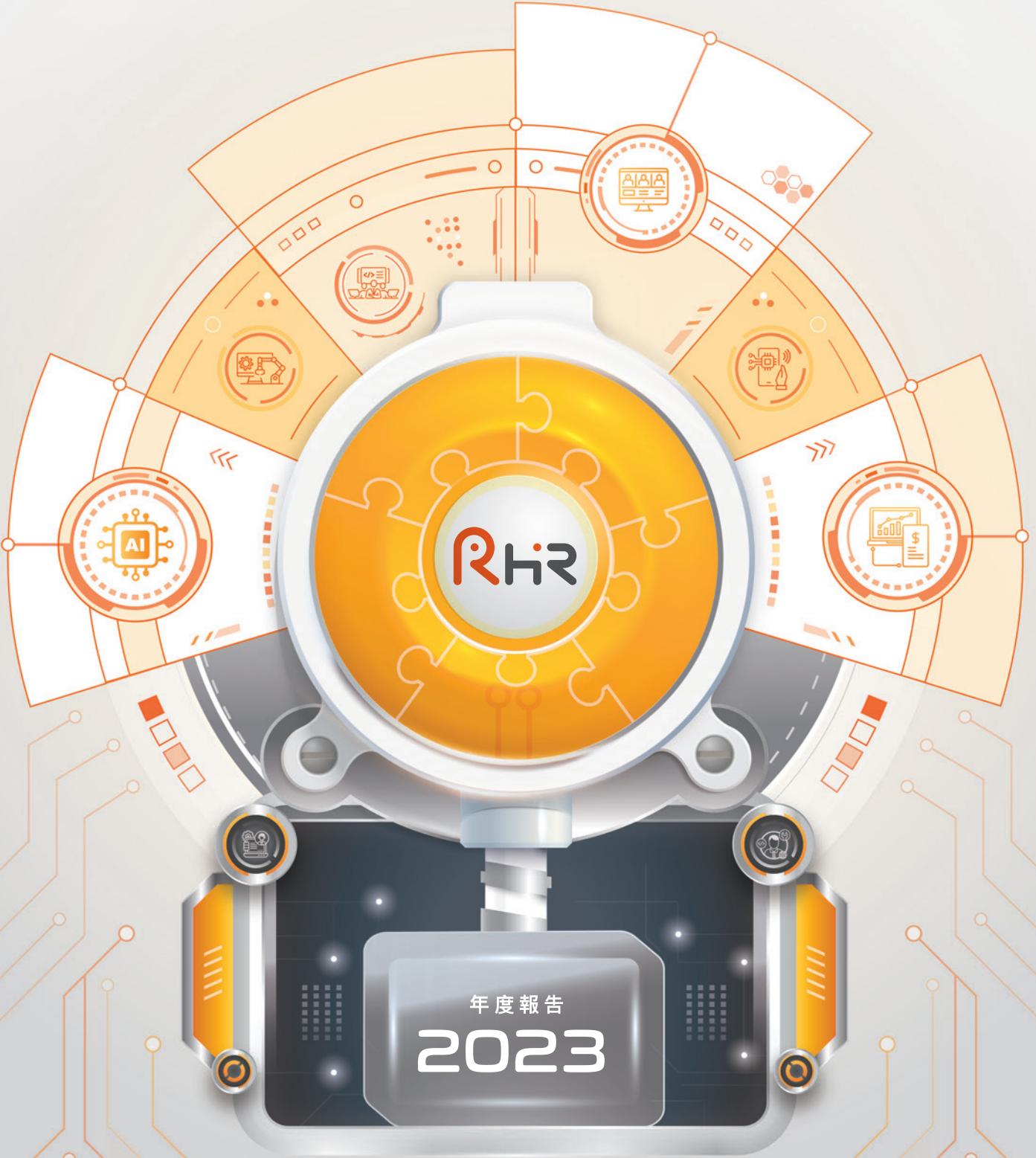




Renrui Human Resource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24
董事會報告	30
企業管治報告	6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1
釋義	1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2
綜合利潤表	12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30
綜合資產負債表	1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
徐喆童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及
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陳晨女士
蕭佩華女士

授權代表

張峰先生
蕭佩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梁銘樞先生(主席)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
徐喆童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及
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於2023年10月24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陳美寶女士(主席)
張建國先生
沈浩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建國先生(主席)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鄒小磊先生(主席)(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
陳瑞先生(主席)(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
張建國先生
梁銘樞先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香港法律顧問

霍金路偉律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1樓

中國法律顧問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2座13樓
郵編：100004

公司資料

公司總部

中國
四川省
自由貿易試驗區
成都高新區
天府大道中段 688 號
3 座 6 樓 601、602、603 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 188 號
金龍中心 19 樓

公司網站

www.renuihr.com

股票代號

6919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主要往來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472,172	3,638,203	4,739,146	2,830,052	2,287,601
毛利	422,498	184,700	251,789	270,864	240,885
經營溢利	82,793	11,445	116,816	198,541	118,26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4,579	12,888	120,428	208,394	(763,67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 溢利／(虧損)	41,045	(7,303)	101,667	182,616	(779,831)
每股盈利／(虧損)(以每股 人民幣元列值)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0.27	(0.05)	0.66	1.19	(12.42)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0.26	(0.05)	0.61	1.07	(12.4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經調整溢利 ⁽¹⁾	68,249	5,711	108,503	182,940	134,26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537,579	631,668	340,291	125,114	106,207
流動資產	1,753,778	1,496,219	1,652,635	1,644,808	1,378,154
資產總值	2,291,357	2,127,887	1,992,926	1,769,922	1,484,361
權益					
權益總額	1,504,528	1,449,594	1,277,732	1,236,063	1,067,37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8,614	37,169	57,551	40,785	54,381
流動負債	768,215	641,124	657,643	493,074	362,609
負債總額	786,829	678,293	715,194	533,859	416,990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91,357	2,127,887	1,992,926	1,769,922	1,484,361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1 年 人民幣千元	2020 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9.4	5.1	5.3	9.6	10.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 淨利潤率(百分比) ⁽²⁾	1.5	0.2	2.3	6.5	5.9
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的週轉天數(天) ⁽³⁾	86	80	44	48	46
經調整流動比率(倍) ⁽⁴⁾	2.2	2.0	1.6	1.6	1.4

附註：

-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無關且屬非經常性性質的項目（包括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商譽減值、股權投資相關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並非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計量或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而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工具。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項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段。
- (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率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佔同年收入的百分比計算。
- (3)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提供勞務派遣服務所產生的勞工成本）的平均結餘除以年內收益再乘以年內天數。
- (4) 經調整流動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經調整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經調整流動資產界定為扣除已收取及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後（倘適用）的流動資產。

主席報告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數字技術與人才解決方案領域的領航者，通過我們的專業服務，推動企業數字化轉型，助力人才實現職業夢想。我們相信，技術與人才的結合能夠創造無限可能，為社會帶來積極的變化。



張建國先生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僅代表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向我們的股東欣然提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在這個充滿變革的數字時代，我們迎來了充滿挑戰與創新的一年。過去一年中，我們不僅鞏固了市場地位，穩健地增長，更在創新的道路上取得了顯著的成就，實現數字人才業務戰略轉型。作為董事會主席，我深感榮幸能與您分享我們的成果，並展望未來的宏偉藍圖。

2023年，是充滿變革的一年，也是堅持與突破的一年。我們見證了數字技術的飛速發展，也見證了我們團隊的卓越才華和不懈努力。面對市場的快速變化和激烈的競爭，我們憑藉堅定的信念和不懈的努力，達成了業績的穩步增長與戰略轉型。公司緊密圍繞數字化轉型的趨勢，積極拓展業務範圍，實現了突破與增長。我們的服務成功吸引了各行業的創新企業和科技巨頭，涵蓋新能源與汽車、智能製造、高科技、金融、互聯網等行業，客戶基數與營收實現高速增長。我們的服務涵蓋軟件開發、數據分析、人工智能、雲計算等多個高技術領域，為客戶提供了全方位的數字人才解決方案，幫助客戶提高了運營效率，優化了業務流程，助力企業的數字化轉型和降本增效目標。我們的通用服務外包穩步復蘇，幫助我們的長期價值客戶提供靈活及多元化的用工解決方

主席報告

案，滿足其業務發展及降本增效的需求。我們為眾多企業服務的過程中，也為我們的各類人才提供了廣闊的發展平台和技能提升機會。我們不僅實現了業務的增長，更重要的是，我們為客戶創造了價值，為社會的進步貢獻了力量。

我為我們團隊的卓越表現感到自豪，他們不僅是業務創新的推動者，更是公司文化的傳承者。他們的智慧和汗水，是我們最寶貴的財富。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數字技術與人才解決方案領域的領航者，通過我們的專業服務，推動企業數字化轉型，助力人才實現職業夢想。我們相信，技術與人才的結合能夠創造無限可能，為社會帶來積極的變化。

我們深知，作為一家持續創新的綜合性人力資源公司，我們肩負的不僅僅是商業的成功，更是社會責任的擔當。當前，我們的行業面臨多個挑戰，包括行業人才緊缺、結構性人才供不應求，企業對於降本增效的需求日益迫切等。我們積極探索創新應對策略，通過多年積累的專業經驗、行業洞察及技術能力，為客戶提供高效及

可持續的人才匹配、人才管理及人效提升解決方案。我們致力於成為人才與企業之間的橋樑，構建一個更加公平、更加高效的人才生態鏈，讓每一個人都能實現自己的價值，讓每一個企業都能找到推動其發展的關鍵力量。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不斷創新服務模式，致力於提供更全面、高效的綜合人力資源服務與技術人才解決方案。我們將加大對新技術的投入，利用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前沿技術，提高人才匹配的精準度、提升服務質量和效率。

同時，我們也將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幫助人才提升技能，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讓我們的公司不僅是人才的港灣，更是夢想的發源地。讓我們共同見證，一個個平凡的日子如何彙聚成不平凡的歷史。我們相信，通過我們的共同努力，可以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為社會帶來更大的貢獻。

本人藉此感謝全體員工為本公司作出的巨大貢獻。我們將繼續與所有利益相關者攜手並進，促進可持續發展。讓我們攜手同行，共創美好未來。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與展望

2023年，公司恢復強勁增長，實現扭虧為盈，主要得益於數字化人才業務快速擴張，運營效率提升及成本管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472.2百萬元，較2022年增加約22.9%，其中，數字技術與雲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752.5百萬元，較2022年爆發式增長225.2%。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人民幣41.0百萬元，而2022年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綜合靈活用工員工人數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約30,800名增加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約36,000名，其中數字化人才由2022年的約6,300名增加至2023年的約9,500名，服務規模穩步提升。

這一年，經濟環境穩健復甦，但整體就業市場仍舊面臨挑戰。企業對技術型人才及數字化人才的綜合靈活用工需求增加，由於科技應用及數字化，催生對人才技能要求日新月異的變化，帶來技術人才的結構性供不應求，人才缺口持續擴大。

對精益擴張帶來的人員需求、信息技術崗位的知識專業性及項目相關性的需求不斷增加，為數字人才業務的巨大成長機遇及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在中國各行各業滲透率的進一步提升奠定基礎。自2021年下半年實施業務升級戰略以來，我們在擴大信息科技及數字化人才服務市場的業務規模方面取得重大成就，帶來高質量收入來源，貢獻高於其他業務板塊利潤率的增量收入。於2023年，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的收入較2022年同比增加

225.2%至約人民幣1,752.5百萬元，在收入方面貢獻39.2%，而在毛利率方面貢獻57.0%，促進本公司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5.1%提高至2023年的9.4%。新老客戶在高價值數字化人才服務方面的銷售額表現強勁，新簽客戶超過300家，並在智慧製造及汽車領域、電信領域、金融領域以及科技與互聯網領域實現有力增長。由於我們進一步擴大規模，目前仍有提高毛利率的潛在機遇尚待發掘。

除科技與數字化外，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車等領域的綠色轉型大力推動重塑就業市場並創造新的就業機會。伴隨中國的一些重要產業迎來巨大轉型，我們需適應客戶的日益變化的綜合靈活用工需求並就此提供支持。例如，由於向新能源汽車的過渡、監管變化及消費觀念轉變，汽車行業經歷了模式轉變。儘管這一轉變將經歷短期調整，但也為我們帶來了令人興奮的機遇，因為我們可以應對該等挑戰，助力企業贏得專業領域的新人才儲備，如電動汽車(EV)技術、自動駕駛、網絡通信發展及零部件設計等。我們的廣泛覆蓋範圍能令我們搜羅各個行業的技術型數字化人才及迅速響應人才需求。隨著市場不斷變化及汽車公司預期持續增長，我們已蓄勢待發，通過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為客戶提供支持。我們為客戶提供定制端到端人才供應鏈解決方案，倚賴數字化能力確保標準及可擴展性。憑藉我們提供的綜合服務，我們可以通過新能源汽車行業人才價值鏈為客戶提供信息技術及數字化人才、銷售人員及客戶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向客戶提供約9,500名信息技術及數字化人才，其中科技與互聯網、智慧製造與汽車、通信及金融領域分別佔53%、17%、10%及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近兩年來，通用服務外包業務需求波動，於2023年下半年呈回升態勢。儘管通用服務外包業務產生的收入於2023年約為人民幣2,415.7百萬元，較2022年下跌12.9%，但於2023年下半年約為人民幣1,221.9百萬元，較2023年上半年增加2.4%。我們秉承聚焦服務大客戶策略，實現了較高的客戶留存率，亦令客戶滿意度有所提高。通過進一步擴大業務合作及提高收益份額，來自通用服務外包業務前十大客戶的收入在通用服務外包收入中的佔比持續增長。我們已經擴大客戶群，涉及零售領域、新能源領域、物流領域、汽車領域等多個行業。我們亦拓展至金融、法律、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等價值更高、期限更長的職位，為我們與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合作帶來新的機遇。此外，得益於遍佈全國150個城市的服務網絡及專業服務能力，我們成功贏得新的外企客戶。多元化戰略使我們能夠抓住潛在增長機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向客戶提供約23,000名員工以提供通用服務外包業務，其中科技與互聯網、金融及智慧製造與汽車領域分別佔62%、24%及5%。

我們的收入組合已轉向「雙輪」驅動模式－高速增長的數字技術與雲服務，及規模化且增長穩定的通用服務外包業務，形成高質量收入增長模式。憑藉強大的獲客能力、快速服務交付和專業服務質量的競爭優勢，且作為一個執行力卓越的企業，我們隨時準備快速適應並響應企業對人才需求的變化，在動態市場中捕捉機遇。

我們繼續投資創新與技術。於2023年，在行政總裁帶領下，我們在集團層面推進數字化轉型，包括開發及推進瑞智系統這一專注於數字化人才業務的一體化管理平台、開發以不同業務組合的財務管理及風險控制為特色的AR管理系統，提升我們在數字化人才業務、運營效率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競爭力。

此外，我們精簡組織架構以匹配我們的策略，實現集中招聘及共享交付中心，完善績效管理機制，統一運營關鍵績效指標及銷售思維，並完善交付標準。我們亦優化資源配置，將支出戰略性地分配予關鍵業務領域及主要客戶。此外，合理配置人力、收緊採購政策等成本控制措施亦獲採納，以促進本集團的健康、靈活及可持續發展。這一舉措可令我們取得更好的業務表現及財務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戰略性及迅速增長的數字化人才業務已邁出一大步，通用服務外包業務於2023年下半年重回增長軌道。從今年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可知，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為股東創造價值。

展望2024年，年初，一系列旨在刺激經濟增長的宏觀政策出台，中國政府通過激勵規劃及制度發力穩定就業市場，為綜合靈活用工市場奠定朝氣蓬勃的發展前景。我們將繼續深耕長期發展戰略，通過加強在數字化人才市場的核心競爭力，全面激活業務潛力，捕捉可觀市場機遇，鞏固自身在綜合靈活用工市場的領先地位。持續擴張數字化人才業務，通過認真傾聽客戶需求，快速適應瞬息萬變的科技人才世界，以提供業內領先的客戶體驗為目標，進一步滲透重點行業及企業，成為頭部企業。在人才稀缺、人才結構性供需失衡、老齡化問題持續以及其他人力資源市場痛點激增的背景下，相信我們面臨變化的敏銳度、在人才市場方面的專業性、迅速執行力與交付能力將為我們的發展提供堅實的基礎。我們已整裝待發，以抓住中國產業升級與數字化轉型帶來的機遇，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中保持彈性及靈活性。我們正利用科技來提高效率及競爭優勢，重振制勝文化及靈敏組織工作，持續專注為我們的利益相關方創造更多價值。董事對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充滿信心。

政策法規回顧

為加快建設高標準人力資源市場體系、實現人力資源服務業高質量發展、積極促進高質量充分就業，強化現代化建設人才支撐，中國政府在2023年進一步發佈了若干適用於人力資源行業的通知和指導意見。

為了加強對人力資源服務機構的管理，規範人力資源服務活動，健全統一開放、競爭有序的人力資源市場體系，促進高質量充分就業和優化人力資源流動配置，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2023年6月29日發佈了《人力資源服務機構管理規定》(「該規定」)。該規定於2023年8月1日起正式施行，重點對經營性人力資源服務機構從事職業中介活動的行政許可和備案、服務規範、監督管理、法律責任作了規範；並堅持目標導向和問題導向，在明確經營性人力資源服務機構權責、壓實市場主體責任、劃定人力資源服務活動「紅線」等方面，進行了系統規範，明確了服務原則、服務事項、服務標準、服務責任等相關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為人力資源服務及數字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就本公司運營的領域而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2022年12月5日發佈《關於實施人力資源服務業創新發展行動計劃(2023-2025年)的通知》。根據該通知，計劃包括：「做強做優龍頭企業、支持‘專精特新’發展、完善產業園功能佈局、發展專業性行業性人才市場、全面提升數字化水平、鼓勵發展新業態新模式、強化企業創新主體地位、加大支持力度、規範市場秩序」等。具體地，在提升數字化水平方面，其：鼓勵數字技術與人力資源管理服務深度融合，利用規模優勢、場景優勢、數據優

勢，培育人崗智能匹配、人力資源素質智能測評、人力資源智能規劃等新增長點。制定發佈人力資源服務數字化發展評價標準，推進人力資源服務業數字化轉型升級。支持人力資源服務企業運用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加速實現業務數據化、運營智能化。支持有條件的人力資源服務龍頭企業打造一體化數字平台，提升系統集成水平，形成數據驅動的智能決策和服務能力。支持中小人力資源服務企業從數字化轉型需求迫切的業務環節入手，加快推進數字化辦公、業務在線管理等應用，逐步向全業務全流程數字化升級拓展。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總額約人民幣4,472.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38.2百萬元增加約22.9%。此乃由於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分部下的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收入迅猛增長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部收入如下：

	2023年		2022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綜合靈活用工	4,427,506	99.0	3,574,036	98.2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44,666	1.0	64,167	1.8
總計	4,472,172	100.0	3,638,203	100.0

我們秉承聚焦服務大客戶的策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前五大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596.5百萬元，佔年度總收入的約35.7%，其中最大的客戶佔年度總收入的約10.8%。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單一客戶集中度過高的風險降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合靈活用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4,427.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3,574.0百萬元增加約23.9%。本集團綜合靈活用工員工人數從2022年12月31日的約30,800人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36,000人，增幅約16.9%。於2023年，我們招聘入職超過25,200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其中超過5,000名為數字化與信息技術人才。

下表列示我們截至所示年度按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通用服務外包	2,415,680	54.6	2,774,405	77.6
數字技術與雲服務	1,752,526	39.6	538,934	15.1
數字化運營及客服	259,300	5.8	260,697	7.3
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總計	4,427,506	100.0	3,574,036	100.0

2023年，由於積極落實並順利實施業務升級戰略，我們通過內生增長和收購，實現數字人才業務的顯著增長，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收入佔綜合靈活用工業務收入的比重由2022年的約15.1%上升至2023年約39.6%。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信息技術及數字化人才服務的在崗人數達到約9,500人，較於2022年12月31日約6,300人大幅增長，實現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收入約人民幣1,752.5百萬元，較2022年的收入增長約225.2%。其中內生增長收入約人民幣810.9百萬元及上海思芮貢獻收入約人民幣941.6百萬元。通用服務外包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415.7百萬元，較2022年下降12.9%，主要由於年內客戶需求波動所致。而下半年綜合靈活用工員工人數增加，收入較上半年略微增長2.4%。數字化運營及客服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59.3百萬元，規模相對穩定，效率及毛利率均有所提高。

2023年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流失率約8.3%，與2022年的約9.8%相比有所下降。我們將致力於對生態系統平台的持續優化及數據分析的投入，加強綜合靈活用工項目管理流程的標準化，實現全面在線項目管理與在線監控關鍵運營指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收入約為人民幣44.7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64.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在不明朗的經濟環境下，我們的客戶在人員擴充方面表現得更加謹慎，因此對專業招聘的需求減少。數字化與信息技術人才的招聘需求有所上升，其服務溢價相對較高。這導致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費平均單價從2022年的約人民幣4,200.0元／人提升至2023年的約人民幣6,000.0元／人。另外，於2023年下半年的專業招聘服務較2023年上半年增長25.1%，反映出招聘需求逐漸回升。

成本

我們的成本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差旅開支、分包成本、其他稅項及附加費以及其他，其中大部分為支付予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人工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成本總額約人民幣4,049.7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成本總額約人民幣3,453.5百萬元增加約17.3%。成本上升與我們同期的收入增長一致，我們在不斷吸引更多客戶並為之提供服務，繼續擴大業務規模。

2023年，我們所管理的為客戶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的員工的每月平均人工成本從2022年每月約人民幣9,067元／人提升至每月約人民幣11,000元／人。此主要因為2023年信息技術及數字化人才的人數增加，這部分人員的薪酬福利相對而言高於通用崗位薪資。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的變動是受業務組合的影響。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毛利及毛利率明細(按業務分部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綜合靈活用工	399,986	9.0	159,425	4.5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22,512	50.4	25,275	39.4
總計	422,498	9.4	184,700	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9.4%，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5.1%，這主要是由於毛利率較高的數字技術及雲服務業務收入貢獻大幅增加，導致毛利增加。

2023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的毛利率約為9.0%，而2022年為4.5%，主要歸因於高價值的數字化與信息技術崗位以及財務、法律、採購及人力資源等業務崗位的項目比例增加，同時瑞智系統的應用大幅提升了我們數字化與信息技術人才服務運營的效益。於2023年，通用服務外包、數字技術與雲服務及數字化運營及客服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1%、13.7%及14.0%。

於2023年，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約為50.4%，而2022年為39.4%，其中專業招聘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28.1%增加至2023年的34.2%，乃由於信息技術及數字人才的單價比例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營銷及推廣開支、差旅及招待開支、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以及其他。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6百萬元，增加約251.8%。該增長主要由於(i)納入上海思芮2023年全年的該等開支，而該等開支僅自2022年9月末收購事項完成後才併入本集團賬目；(ii)就收購事項及收購海領時及領時雲天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增加；及(iii)快速增長的數字化人才業務的銷售及營銷活動的開支增加，而該等開支於2022年因新冠疫情影響相對較低。於2023年，我們專注於客戶開發，並在新客戶及現有客戶中取得了強勁的銷售

業績。我們為數字技術及雲服務業務增加了超過300名新客戶，並在汽車行業、電子通訊行業及金融行業取得了強勁增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2年的約1.4%上升至2023年的約3.9%。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研發平台、軟件及技術產生的其他開支。

為應對企業數字化發展趨勢，鞏固本集團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領域領導者的地位，我們進一步對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加大研發投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58.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6百萬元增加約78.4%。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利用數字化與信息技術人才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的瑞智系統的進一步開發，以及納入上海思芮2023年全年的該等開支，而該等開支僅自2022年9月末收購事項完成後方併入本集團賬目。我們的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2年的約0.9%提高至2023年的約1.3%。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上市開支、折舊及攤銷、專業服務費用以及其他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60.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6.5百萬元增加約37.5%。主要由於納入上海思芮2023年全年的該等開支，而該等開支僅自2022年9月末收購事項完成後方併入本集團賬目。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68.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4百萬元增加約77.3%。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投資理財收益等。2023年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約人民幣58.8百萬元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7.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3.2百萬元。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主要由於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損失以及匯率變動損失，扣除理財產品收益(上年度錄得損失)。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收益淨額(撥備)／撥回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撥備約為人民幣5.4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的減值收益淨額撥回人民幣0.9百萬元。本集團根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及收款情況計提減值撥備，2023年度計提減值撥備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的增長。

經營溢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營溢利約人民幣82.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4百萬元增加約623.4%。

融資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收入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百萬元基本持平。融資收入主要為活期及短期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增加的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利息支出。

使用權益法核算的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淨虧損約人民幣2.3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淨收益人民幣2.7百萬元，包括(i)投資濱海迅騰及圳誠科技產生的投資收益約人民幣3.2百萬元；及(ii)投資萬有碼力及人瑞新職產生的投資虧損約人民幣5.5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項目變動，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74.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2.9百萬元增加約478.7%。

年內溢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約為人民幣67.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約88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1.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7.3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淨溢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無此規定，亦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下表載列各年度呈列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計量的對賬：

	2023 年	2022 年
年內溢利	67,786	6,85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652	5,638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23,380	10,045
商譽減值	—	16,372
股權投資相關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	10,374	(12,876)
減：上述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4,067)	(2,067)
經調整淨溢利	105,125	23,9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41,045	(7,30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652	5,638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23,380	10,045
商譽減值	—	16,372
股權投資相關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	10,374	(12,876)
減：上述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4,067)	(2,067)
減：歸屬非控股權益調整	(10,135)	(4,0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	68,249	5,711

於評估業務時，董事會考慮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如經調整淨溢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作為補充計量以審視及評核本公司的經營表現。根據董事會的評估及判斷，我們相信，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助於比較我們的財務表現，當中扣除了不代表我們業務實際表現的項目的影響。我們亦相信，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會為本公司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更有用的信息，從而使其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及透過比較各會計期間財務業績的方式，瞭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其他指標作比較。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業績或運營或財務狀況的替代工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淨額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額	1,753,778	1,496,219
流動負債總額	768,215	641,124
流動資產淨額	985,563	855,095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 985.6 百萬元，較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855.1 百萬元增加約 15.3%。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隨業務規模擴大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 1,301.9 百萬元，較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955.9 百萬元增加約 36.2%。主要由於：(i) 本集團於 2023 年的收入較 2022 年增長了 22.9%；及(ii) 本集團進一步大力發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該部分業務占收入比重從 2022 年的 14.8% 增長到 2023 年的 39.2%，該業務的信用期相較於通用服務外包的信用期更長。

下表載列於所列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2022 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 ⁽¹⁾	93	87
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 ⁽²⁾	86	80

附註：

- (1)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平均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入再乘以天數(即一年 365 天)。
- (2)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提供勞務派遣服務所產生的勞工成本)的平均結餘除以年內收入再乘以年內天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93天，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為86天，與2022年度相比均有所增加，主要因為：(i)對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的客戶一般提供90天以內的信用期，相較以往通用服務外包業務最高70天的信用期有所延長；(ii)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的比重進一步增加；及(iii)上海思芮的信用期一般在155天內，使得本集團整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收款期限延長。我們大部分客戶的實際收款期限控制在10天至155天信用期內。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自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0.4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6.7百萬元，增加約114.4%，主要由於根據員工購房借款計劃向員工發放的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借款增加。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餘額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收銀行票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餘額約人民幣57.6百萬元，為我們利用閒置資金購買而持有的投資級債券基金。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餘額約為人民幣114.7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贖回若干投資級債券基金。

於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餘額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主要為少數股權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餘額約為人民幣34.3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貪心科技的公平值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541.0百萬元，較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0百萬元，增加約8.6%。主要由於本集團綜合靈活用工業務的應計薪金及福利餘額增加。

供貨商一般向我們授出少於一個月的信用期，我們收到發票後按月結清。

即期所得稅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即期所得稅負債約為人民幣11.9百萬元，較於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5百萬元增加約13.6%，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

借款

本集團借款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5.2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84.5百萬元，增加約93.8%，主要為進一步拓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所增加的銀行借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1.9百萬元，較於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1百萬元減少約51.1%。該變動主要由於折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調整流動比率

經調整流動比率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約2.0增加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約2.2。本集團短期償債能力依然強勁。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284.9百萬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於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354.4百萬元減少19.6%。主要本集團持續拓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庫務及融資政策主要集中於流動資金管理並維持最佳的流動性及風險平衡。所得款項淨額及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營運所產生收入相關的閒置資金(主要以人民幣列值)用於購買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和企業發行的低風險短期金融產品，以相對較低且可控的風險水平獲取比銀行或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定期存款更高的收入回報。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51.9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18.9百萬元。主要由於：(i)於2023年，本集團大力拓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相關業務收入同比增長約人民幣1,213.6百萬元，且該服務的信用期相較通用服務外包更長，因此本集團投入相關業務的營運資金增加；及(ii)於2023年，本集團為開拓業務所投入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有所增加，而於2022年的相關開支因新冠疫情影響而有所減少。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8.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8.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贖回了部分投資基金，而2022年支付了投資併購款項。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3.2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1.3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本集團為進一步拓展數字技術與雲服務業務所增加的銀行借款。

資本結構

債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未償還借款約人民幣184.5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451.9百萬元。

我們的銀行融資需要履行若干契諾，為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倘我們違反任何契諾，剩餘的未使用金額或會減少，且已提取的融資及利息或會成為按要求償還。2023年內，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該等契諾。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有關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19.0百萬元，較於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2.6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租賃場地減少。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項淨額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權益總額加債項淨額計算。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高於借款)，故呈列資產負債比率意義不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6.6百萬元，其主要用於電腦系統開發。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而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列值。然而，由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的以人民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在外匯風險。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綜合利潤表中錄得匯兌淨虧損約人民幣2.2百萬元。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對沖安排以管理外匯風險，但一直積極監察及監督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2022年12月31日：無)。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及重大投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5日的須予披露交易公告，內容有關人瑞人才科技集團(「買方」)分別向蔡裕龍先生及起航雲天(由蔡裕龍先生控制的實體，連同蔡裕龍先生統稱為「賣方」)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各51%股權。根據相關買賣協議(「買賣協議」)，賣方已承諾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包括(其中包括)上海領時及其附屬公司以及領時雲天自2021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產生的淨服務費總額將不少於人民幣60,290,570元(「目標」)。倘目標未獲達成，買方有權根據買賣協議，於2023年7月1日起計60個工作日內，按照目標不足部分比例，以基於上海領時及領時雲天實繳資本為估值，向賣方收購彼等分別於上海領時及領時雲天最多8%的權益。實際淨服務費約為人民幣46.1百萬元，較目標缺少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或23.5%。鑒於未能達成目標，董事會決議行使購股權，根據買賣協議按基於賣方各自實繳資本為估值向賣方收購彼等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各自的8%權益，而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之公告。該進一步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各自8%權益已於2023年9月20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或所持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開支未來計劃

為鞏固我們作為領先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地位，我們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進行若干擴張項目。該等擴張項目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段及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2023年12月31日之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的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建國先生亦為本集團多個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執行董事或總經理。張建國先生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23年經驗，並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本集團運營及管理並監管我們的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建國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09年1月於一家中國的人力資源服務提供商中華英才網任行政

總裁負責整體管理。自2003年1月至2004年7月，張建國先生於一家管理諮詢公司北京華夏基石企業管理諮詢公司任總經理，負責整體日常管理。自2001年6月至2002年12月，張建國先生任深圳市益華時代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整體日常管理。自1990年4月至2000年6月，張建國先生於一家信息通訊技術基礎設施及智能設備供應商華為擔任不同職位。彼於離職前為副總裁，負責監管人力資源事宜。

張建國先生現任北京市人才行業協會、上海人才服務行業協會及四川省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副會長，以及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專家委員會副理事長。張建國先生於2021年榮獲湖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資格證書及36氪頒發的2021新人力先鋒人物。張建國先生已出版多部著作，包括《薪酬體系設計》、《績效體系設計》、《職業化進程設計》、《靈活用工—人才為我所有到為我所用》、《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中國靈活用工發展報告(2021)—組織變革與用工模式創新》、《中國靈活用工發展報告(2022)—多元化用工的效率、靈活性與合規》藍皮書、《產業數位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2023)》。

張建國先生於1987年1月獲蘭州交通大學(前稱蘭州鐵道學院)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7月獲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張峰先生(曾用名：張海峰及張鋒)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集團運營總監。彼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張峰先生亦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彼負責監管信息系統(包括青雲網聘平台)的研發、管理蘇州招聘交付中心及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的運營基礎設施，及制定本集團整體產品發展策略。張峰先生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22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峰先生自2004年8月至2011年6月於中華英才網任地區總經理，負責監管銷售、營運及管理。彼自2000年7月至2004年8月於大唐電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98)；從事電信標準開發及電信設備製造)擔任不同職位。彼於離職前為人力資源經理，負責人力資源管理。

張峰先生於2000年7月獲西安石油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1月獲職業技能鑒定(指導)中心的企業人力資源管理人員職業資格，並於2013年4月獲上海市職業能力考試院的人才中介職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張健梅女士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44歲

張健梅女士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張健梅女士亦為本集團多個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彼從2020年9月起開始負責監管本集團信息科技行業靈活用工服務。張健梅女士於2021年榮獲第一資源頒發的中國人力資源服務業女企業家Top 50獎項。張健梅女士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健梅女士自2004年7月至2011年3月於中華英才網任華西地區副總經理及成都附屬公司總經理，負責其於華西地區業務的營運及管理。彼自2002年8月至2004年7月於一家教育培訓行業的公司—時代光華成都附屬公司任副總經理，負責成都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

於2013年9月，張健梅女士修畢西南財經大學實戰型高級工商管理總裁研究生課程進修班的兼讀課程。張健梅女士已經於2021年4月完成了中國人民大學戰略人力資源官(SHO)高級管理課程班的兼讀課程學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50歲，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陳先生為LC Fund V, L.P. (我們的主要股東)及LC Parallel Fund V, L.P. 提名的董事。陳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為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

陳先生於2013年10月至2022年3月擔任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99))的監事。自2005年2月起至今，陳先生於一家創業投資公司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不同職位，現為聯席首席投資官兼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管投資。

陳先生於1997年7月自山西大學獲得電子學與信息系統專業理學士學位；於2005年2月自美國福坦莫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鄒小磊先生，63歲，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辭任前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兼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鄒先生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 (我們的主要股東)提名的董事。鄒先生自2016年1月起為鼎珮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合夥人。鄒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兼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

期為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鄒先生於1983年7月加入畢馬威，並自1995年7月至2011年12月為畢馬威合夥人。鄒先生亦自2010年至2016年任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理事會成員，自2014年至2015年任其專業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於2016年任其審核委員會主席。彼自2016年至2017年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內地業務發展策略諮詢小組主席。

鄒先生現為(i)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環球醫療金融與技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66)、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5)、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7)、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55)及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及(ii)國際臍帶血庫企業集團(紐交所股份代號：C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鄒先生分別於2016年4月至2022年5月及於2013年12月至2021年12月為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5)及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鄒先生於1983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專業文憑。鄒先生於1986年10月合資格成為香港會計師協會(現更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1991年7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特許公認會計師。鄒先生於1991年9月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於1993年1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徐喆童先生，31歲，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徐先生確認彼已於2023年4月1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項下所述法律意見並了解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徐先生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4日的公告。徐先生自2021年2月起為鼎珮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徐先生自2019年4月至2021年2月擔任中金熙誠(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彼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4月擔任遠景萬方(天津)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投資經理。自2014年7月至2016年9月，徐先生擔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分析師。徐先生於2014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金融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5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1999年2月創辦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前稱為Mabel M.B. Ch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並於2016年1月該公司與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併後成為其副主管合夥人。陳女士一直擔任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陳女士亦自2015年6月至2021年12月為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陳女士於2010年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自2013年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自2014年4月至2018年3月擔任香港上訴委員會(房屋)成員；自2008年至2018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

會理事會理事，並於2017年擔任此機構會長；自2015年1月至2020年5月擔任香港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自2010年5月至2020年5月香港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自2017年4月至2023年3月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於2017年7月至2023年6月擔任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委員；於2017年8月至2023年7月擔任香港空運牌照局成員；於2017年9月至2023年12月擔任香港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委員；自2020年7月起擔任香港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委員；自2021年1月起擔任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委員及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諮詢委員會委員；自2021年6月起擔任香港上市公司審核師協會理事會成員，且自2021年8月起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

陳女士於2000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中國香港)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和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目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陳女士於2023年7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

沈浩先生，5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沈先生於2023年10月24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4日的公告。沈先生自2013年11月起為華陽一恩賽有限公司(一家供應工商維護產品及服務的中美合資企業)的獨立董事，負責向董事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彼自2010年11月至2013年7月為漢鼎亞太的董事總經理，負責中國投資管理。彼自2007年4月至2008年2月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08)的副總經理，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彼負責整體管理。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自2001年9月至2006年8月為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助理。彼自1997年4月至2001年8月為哈佛大學高管教育客戶服務主管，負責設計及部署技術支援服務及培訓，於1997年6月至2001年8月大概同一時間，彼亦為同一所大學亞洲課程發展首席顧問。

沈先生於1995年5月自美國古斯塔夫阿道夫學院(Gustavus Adolphus College)獲得文學學士學位。沈先生於1997年6月自哈佛大學獲得教育碩士學位。

梁銘樞先生，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梁先生自2021年4月起擔任58.com Inc. 集團首席財務官、戰略委員會成員及58產業基金管理合夥人，彼主要負責監督整體財務及法律職能以及58.com Inc. 的戰略投資。

梁先生自2023年1月起一直擔任望塵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4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5月起，彼一直擔任多牛科技國際(開曼)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9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8月起，彼一直擔任快狗打車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246)的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3月起，彼一直擔任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5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2月起，彼一直擔任卡賓服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0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自2013年1月至2017年1月期間擔任視覺中國集團(一家股份於深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681)的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起，彼以創始合夥

人的身份創立互聯網私募基金和諧資本(一家專注於中國互聯網和消費領域的家族辦公室私募股權基金)。自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彼擔任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900)的財務總監。自2003年2月至2006年3月，梁先生在中華網集團(一家曾在納斯達克綜合指數上市公司)擔任併購部高級經理，並後續擔任財務總監。自1999年10月至2000年12月，彼擔任安達信會計公司的高級顧問。自1998年9月至1999年8月，彼擔任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師。

梁先生於2007年2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10年6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1998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於2001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陳晨女士，40歲，為本集團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陳女士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任戰略規劃與投融資事宜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研究與規劃、投資者關係以及投資併購策略。彼自2022年12月12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負責財務、投資者關係及內控相關工作。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已在投資銀行業從業逾10年，擁有豐富的企業融資、行業研究及財務分析經驗。彼於2009年11月加入法國巴黎銀行巴黎總部並自2010年8月至2021年9月於香港任職於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亞太區投資銀行部。

陳女士擁有法國里昂商學院管理學碩士(金融方向)學位及歐洲商業碩士學位。彼擁有上海對外經貿大學商務法語學士學位，輔修國際經濟與貿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2019年12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超過300個城市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透過數字化和新技術創新，重塑了傳統的人力資源業務流程。其一站式生態系統使本集團能以成果為導向的方式為其中國客戶提供服務，在中國有效解決了大規模人才招聘和管理問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若干主要風險與不確定性載列如下：(i)很大一部分收入來自新經濟產業客戶的通用服務外包，且該等客戶用工需求的任何減緩或顯著衰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倘由五大客戶產生的收益有任何大幅下跌，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i)倘我們未能快速尋得滿足客戶要求的足夠候選人，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及未來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iv)我們的營運歷史有限，市場瞬息萬變，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管理目前及潛在未來增長；(v)我們面臨來自其他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的激烈競爭，並可能因此

損失客戶、註冊個人用戶及綜合靈活用工員工，且我們必須緊跟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快速變化；及(vi)倘我們未能改善用戶體驗或應對用戶或客戶的喜好轉變，我們可能無法吸引及挽留註冊個人用戶及客戶。然而，鑒於可能存在因經濟及其他條件不時變動而產生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故無法詳盡列出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我們試圖通過以下方式管理及降低上述風險：(i)遵循本集團長期戰略，專注於技術驅動數字化的人力資源服務；(ii)利用本集團的經驗、資源及專業技術，積極尋求新客戶並與現有客戶維持穩定關係；及(iii)跟上人力資源行業的最新發展，以適應日新月異的市場。

與經修訂合同安排(定義見下文)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本年報第41至42頁所載「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C. 經修訂合同安排—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載於本年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的若干金融風險。

環保表現及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區並實現可持續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1至11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法規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有效管理中國若干城市的社保及住房公積金(我們於當地的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偏好參與居住地的計劃，而由於我們的服務覆蓋範圍廣泛，我們未設立附屬公司或分支辦事處)，我們已委任第三方代理協助我們支付部分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惟該等安排並無嚴格遵守有關中國法律法規。此外，我們並無根據員工實際薪金水平作出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全部供款。根據(其中包括)我們與主管機關的溝通及從彼等接獲的確認、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且被責令補繳大部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繳供款的可能性較小，我們認為，上述不合規事宜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248至250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知悉於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轄區的法律及法規項下有任何不合規之處，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其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對其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與其僱員保持緊密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其業務夥伴的合作。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優點及表現為彼等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及事業發展機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資源，以便彼等能夠及時了解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同時提高彼等於職位上的表現及自我實現。

本集團深知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以滿足客戶需求及要求的方式提供服務十分重要。本集團通過與客戶不斷交流從而加強關係，以洞悉市場對服務不斷變化的需求，使本集團能夠積極應對。本集團亦制定處理客戶投訴的程序，以確保即時處理客戶的投訴。

本集團亦致力於與作為長期業務合作夥伴的供應商及承包商建立良好的關係，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的穩定性。本集團積極有效地通過持續溝通方式加強與供應商的業務合作關係，以確保質量及適時交付。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129至224頁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9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相當於總款項約14.1百萬港元。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以及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4年7月15日派付予於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任何安排放棄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財務摘要

本公司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該摘要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儲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第133至134頁。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的可供分派儲備共計約人民幣2,167.8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2,167.8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84.5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5.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所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公眾持股量充足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緊接發佈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25%。

優先購股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項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
徐喆童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及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董事會報告

根據細則第 16.19 條，於本公司的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該等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因此，張健梅女士、陳美寶女士及梁銘樞先生應輪席退任，並有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履歷詳情將載列於致股東的相關通函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 24 至 29 頁。

董事服務合同及委任函件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合同。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任函件，任期自上市日期(就非執行董事而言，惟不包括徐喆童先生(已於 2023 年 10 月 24 日辭任)已與本公司簽立初始委任函件，其任期自 2023 年 4 月 19 日起為期一年)及 2019 年 11 月 29 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起為期一年，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件。除非任何一方以書面形式另行協定或予以終止，否則彼等之任期將按月延續。

每名董事均須受細則有關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所限。

概無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服務合同為尚未屆滿，而屬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美寶女士、沈浩先生及梁銘樞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相關董事自彼等獲委任日期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保持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 總數目 ⁽⁹⁾	佔所持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¹⁰⁾ (%)
張建國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46,970,500(L)	29.97%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13,825,800(L)	8.82%
張峰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6,015,200(L)	3.84%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54,025,300(L)	34.48%
張健梅	實益擁有人 ⁽²⁾	755,800(L)	0.48%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5,826,000(L)	3.7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53,741,500(L)	34.30%
陳美寶	實益擁有人 ⁽³⁾	1,228,800(L)	0.78%
	實益擁有人 ⁽⁶⁾	80,000(L)	0.05%
沈浩	實益擁有人 ⁽⁷⁾	80,000(L)	0.05%
梁銘樞	實益擁有人 ⁽⁸⁾	80,000(L)	0.05%

附註：

- (1) 名豐控股有限公司（「名豐」）由張建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建國先生被視為於名豐持有的46,970,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物阜民豐控股有限公司（「物阜民豐」）由張峰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峰先生被視為於物阜民豐持有的6,015,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張峰先生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分別令彼有權認購455,800股股份及300,000股股份。
- (3) 菱豐控股有限公司（「菱豐」）由張健梅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健梅女士被視為於菱豐持有的5,82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張健梅女士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分別令彼有權認購928,800股股份及300,000股股份。
- (4) 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已訂立日期為2019年1月18日的一致行動契據，據此，彼等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將就所有重大管理事務、商業決策（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營運事宜）、任何有關名豐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決議案的全部主體事宜彼此一致行動。因此，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各方所持有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因為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
- (5) 陳美寶女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令彼有權認購80,000股股份。
- (6) 沈浩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令彼有權認購80,000股股份。
- (7) 梁銘樞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令彼有權認購80,000股股份。
- (8)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9)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156,699,879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擁有的權益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	身份／權益性質	已認購註冊資本 金額(人民幣)	佔所持相聯法團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張建國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80.00%
張峰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	10.00%
張健梅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	10.00%

附註：

由於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指註冊資本總額。股權比例乃參考各股東的認購註冊資本的百分比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深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⁷⁾	佔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⁸⁾ (%)
王芬 ⁽¹⁾	配偶權益	60,796,300(L)	38.80%
吳頌 ⁽²⁾	配偶權益	60,796,300(L)	38.80%
陳斌 ⁽³⁾	配偶權益	60,796,300(L)	38.80%
名豐	實益擁有人	46,970,500(L)	29.97%
LC Fund V, L.P. ⁽⁴⁾	實益擁有人	20,266,244(L)	12.93%
LC Fund V GP Limited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750,495(L)	13.88%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 ⁽⁵⁾	實益擁有人	12,369,055(L)	7.89%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69,055(L)	7.89%
VMS Fin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69,055(L)	7.89%
VMS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69,055(L)	7.89%
麥少嫻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69,055(L)	7.89%
FIL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879,683(L)	8.86%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879,683(L)	8.86%
Pandanus Partners L.P.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879,683(L)	8.86%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	實益擁有人	10,870,983(L)	6.94%

附註：

- (1) 王芬女士為張建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芬女士被視為為張建國先生擁有權益的60,796,3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吳頌女士為張峰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頌女士被視為為張峰先生擁有權益的60,796,3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斌先生為張健梅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斌先生被視為為張健梅女士擁有權益的60,796,3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由於LC Fund V GP Limited為LC Fund V, L.P.及LC Parallel Fund V, L.P.的普通合夥人，LC Fund V GP Limited亦被視為為LC Fund V, L.P.及LC Parallel Fund V, L.P.各自持有的20,266,244股股份及1,484,25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12,369,055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被視為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的12,369,0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由VMS Fin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VMS Fin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由VMS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VMS Holdings Limited由麥少嫻女士擁有92%權益。因此，VMS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VMS Fin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VMS Holdings Limited及麥少嫻女士被視為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的12,369,0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Pandanus Partners L.P.於FIL Limited持有37.01%權益。Pandanus Partners L.P.由Pandanus Associates Inc.全資擁有。
- (7)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8)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156,699,879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發行證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債券或債務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自2018年2月起，陳瑞先生一直擔任上海肯耐珂薩人力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肯耐珂薩」）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中國註冊成立非上市公司。經陳先生確認，他由北京君聯慧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由君聯發起的風險投資基金）提名為肯耐珂薩董事會代表，為其跟進於肯耐珂薩內的投資。肯耐珂薩的業務重點為通過其雲端計算／即需即用軟體平台提供招聘及培訓服務。經陳先生進一步確認，北京君聯慧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僅為持有肯耐珂

薩少數股權的金融投資者，其於肯耐珂薩的角色屬非執行。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業務以提供靈活用工服務為重點，董事認為以業務重點而言，我們的業務與肯耐珂薩的業務有所不同。因此，我們不相信當中存在任何重大或有可能重大的直接或間接競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在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根據上市規則須於年報中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A. 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與起航訂立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範本集團與起航集團就本集團向起航集團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之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年期由2022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23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兩年。根據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成員公司同意按照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起航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根據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不時訂立的獨立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協議向起航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起航及八客於2023年12月27日訂立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範本集團、起航集團及八客集團就本集團向起航集團及八客集團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之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年期由2024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25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兩年。根據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成員公司同意按照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起航集團及八客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根據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其條款與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基本相似)不時訂立的獨立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協議向起航集團及八客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

起航及八客均為由蔡裕龍先生(上海領時及領時雲天(均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持有30%權益的控股公司。因此，起航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八客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為蔡裕龍先生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在附屬公司層面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及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就本集團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的應付費用乃由本集團與起航集團以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就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相關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

幣26,000,000元及人民幣39,0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的公告。

根據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就本集團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的應付費用乃由本集團、起航集團及八客集團以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就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相關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5,600,000元及人民幣35,6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7日的公告。

B. 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2年9月21日，本公司與東軟教育訂立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範本集團與東軟教育集團就東軟教育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技術人員供應服務之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自收購完成(即2022年9月28日)後至2024年12月31日生效(包括首尾兩日)。根據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東軟教育同意根據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東軟教育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根據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不時訂立的單獨的技術人員供應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提供技術人員供應服務。

東軟教育是東軟控股的聯繫人，東軟控股為本公司於2022年9月28日收購完成後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思芮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東軟教育在附屬公司層面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東軟教育集團提供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應付的費用將由本集團與東軟教育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釐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1日及2022年9月28日的公告。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就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相關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

C. 經修訂合同安排

由(其中包括)成都人瑞啟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其附屬公司以及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訂立的一系列經修訂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就「關連人士」的定義而言，我們透過經修訂合同安排控制的實體成都天符、上海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人瑞」)、遼寧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聯」)(統稱為「綜合聯屬實體」)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合同安排的理由

我們於中國提供一站式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增值電信業務(「增值電信業務」)受限於外商投資限制，且外國投資者擁有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中國實體權益設有限制。具體而言，根據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18年6月28日頒佈的於2018年7月28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8年版)》(「舊負面清單」)及於2019年1月18日及2019年2月1日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信息產業部)(「工信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市場處作出的諮詢(「工信部諮詢」)以及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i)上海人瑞透過運營招聘平台提供招聘服務，構成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包括所有付費會員服務)的一部份及為我們的靈活用工服務及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提供支持(「上海人瑞招聘服務」)，構定向在線用戶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屬於增值電信業務；及(ii)遼寧人瑞提供的一種特定類型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以滿足客戶之客戶服務呼叫中心代表的需求，據此，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於本集團的直接監管下在本集團的處所工作(「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構成提供呼叫中心服務，亦屬於增值電信業務(統稱「相關業務」)。相關業務涉及提供增值電信業務，且須遵守舊負面清單中外資擁有權限制。

董事會報告

雖然提供靈活用工服務並無言明受限於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框架下任何外商投資限制，但北京瑞聯為滿足客戶對客戶服務呼叫中心代表的需求而提供，且屆時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根據客戶設定的工作在客戶的處所工作的一種特定類型的靈活用工服務（「**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則須遵守本集團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為此等客戶提供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的相關訂約實體必須為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持有人的規定（「**客戶所定牌照規定**」），載於相關客戶合同、招標文件及／或經過有關客戶確認。

此外，並無適用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因此，我們不得持有成都天符（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或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上海人瑞、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的任何股權，彼等目前經營相關業務及／或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有關彼等業務活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72至178頁「合同安排—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法規—「上海人瑞招聘服務及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外資擁有權限制」及「有關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的外資擁有權限制」各節。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綜合聯屬實體按照舊負面清單及工信部諮詢經營(i)上海人瑞招聘服務、(ii)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及(iii)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

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已取得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有效控制權，並有權享有彼等經營產生的一切經濟利益。

董事認為，經修訂合同安排屬公平合理，原因如下：(i) 經修訂合同安排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其中包括）成都天符、其附屬公司以及註冊股東（作為另一方）自由磋商及訂立；(ii) 透過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訂立獨家服務協議（定義見下文），綜合聯屬實體將享有我們給予的較佳經濟及技術支援，以及於上市後獲得較佳市場聲譽；及(iii) 多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使用類似安排達到相同目的。

隨後於2019年6月30日，商務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於2019年7月30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新負面清單**」），並取代舊負面清單。根據新負面清單，有關外資擁有權百分比不得超過50%的限制不再適用於呼叫中心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持有人。儘管根據與工信部進行的電話諮詢及其後於工信部官網的搜尋缺乏以下的進一步指引（其中包括）：相關監管機構有關新負面清單的詮釋和實施以及新負面清單對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程序的影響，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10日成立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遼寧人瑞企業服務外包有限責任公司（「**遼寧企業**」）。遼寧企業已於2019年9月23日向工信部提交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並於2021年7月30日取得工信部核發的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該許可證為經營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必須持有的許可證。本公司現正向遼寧企業轉讓(1)遼寧人瑞經營的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及(2)北京瑞聯經營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連同全部相關合同，預期將於2024年末前完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獲得的收益金額約為人

董事會報告

人民幣3.5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57.1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1%(2022年：1.6%)。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78至181頁「合同安排–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法規–因應新負面清單的後續發展」一節。

資質要求

除有外資擁有權的限制外，還有對有意在中國投資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國投資者的經驗及營運的監管規定。

《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由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1日頒佈並於2016年2月6日修訂。根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從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國投資者須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往績記錄及經驗(「**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隨後，國務院於2022年03月29日作出《關於修改和廢止部分行政法規的決定》(「**2022年決定**」)，刪除了外資電信企業規定中對外國投資者的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但該決定於2022年5月1日方才生效。截至目前，並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對2022年決定的施行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解釋。

為符合資質要求而作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

根據現行的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從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國投資者須滿足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

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滿足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使我們於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出現或經營增值電信業務及／或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外商投資限制移除時，合資格收購獲准由外國投資者持有的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公司(即上海人瑞、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的相關股權：

-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Renrui Education (Hong Kong) Limited (「**人瑞(香港)**」)與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已於香港註冊成立，旨在建立及擴大我們的海外營運；
- 我們已在中國境外申請且當前正在註冊商標，以在海外推廣我們的相關業務；
- 我們已在中國境外獲得四個域名，當前正構建我們的海外網站，該網站主要用於向海外用戶推介我們的相關業務；及
- 我們已獲得香港本地電話號碼以在海外推廣我們的呼叫中心業務。

但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2022年決定了外資電信企業規定中對外國投資者的良好業績和運營經驗要求。截至目前，並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對2022年決定的施行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解釋。政府部門對2022年決定及相關規定的實際解釋和執行仍存在極大不確定性。

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認為，以下風險與經修訂合同安排有關。更多有關該等風險的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第71至80頁。

- 中國政府或認為經修訂合同安排不符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使我們可能會面臨嚴重處罰，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於2019年3月15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2020年1月1日生效)的詮釋及實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現時的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造成的影響。

董事會報告

- 就提供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而言，經修訂合同安排或無法如直接擁有權一般有效。
- 綜合聯屬實體的擁有人或與我們有利益衝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行使購股權收購成都天符的股權及／或相關資產可能受到若干限制，並可能產生巨額成本。
- 經修訂合同安排可能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需繳納額外稅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股東的投資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法規以及新負面清單可能對我們現有公司架構、公司管治及業務營運造成的影響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 根據中國法律，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強制執行。
- 我們依賴來自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人瑞人力資源集團(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經人瑞(香港)於2020年7月10日增加認繳出資後，於本年報日期由人瑞(香港)持有95%及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持有5%)的股息及其他付款向我們的股東支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人瑞人力資源集團向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均將對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

- 倘我們的任何綜合聯屬實體進入清盤或清算程序，我們可能失去享用若干重要資產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產生收益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已存在的經修訂合同安排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存在的經修訂合同安排的主要條款的簡要說明如下：

獨家服務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其載於獨家服務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及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獨家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擁有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或指定任何第三方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技術支持及諮詢服務的獨家權利。該等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的服務包括全面技術支持及業務支持、企業管理諮詢、知識產權許可服務、有關資產及業務營運、債務處置、重大合同或併購、僱員培訓的顧問服務、技術開發、轉讓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市場發展及規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資料管理、網絡開發、升級及一般維護服務、專有產品、軟件、商標及其他類型知識產權的銷售以及雙方不時議定的其他額外服務。未經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註冊股東不得接受任何由第三方提供的獨家服務協議涵蓋的服務。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獨家擁有源自該協議履行的所有知識產權。

董事會報告

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已承諾促使任何在該協議日期之後成立且由成都天符投資及控制的任何附屬實體確認，其將作為成都天符的附屬實體承擔協議項下的權利及義務。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提供的服務的代價而言，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同意向提供服務的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支付等於總收益減相關成本、費用、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稅項開支及儲備基金的服務費，彼等將與提供服務的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議定，服務費的實際金額將基於實際情況支付。獨家服務協議於協議各方營運期限內持續有效，除非雙方同意終止該協議。此外，於有效期內，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有權通過向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發出30天事先書面通知單方面終止協議。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註冊股東授予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期權，以供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擁有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相關資產的情況下，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價格購買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相關資產。註冊股東應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在扣除相關費用、開支及稅款後，將彼等收到的購買價款項返還成都天符、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指定第三方行使期權並已收購成都天符全部股權及／或相關資產，或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所有訂約方已簽署書面協議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以較早者為準），否則獨家購買權協議持續有效。

股份質押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股份質押協議（「**股份質押協議**」），註冊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將成都天符的所有股權作為第一押記質押予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以擔保成都天符及其載於該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及註冊股東對股份質押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獨家業務營運協議（定義見下文，包括授權委託書（定義見下文））項下義務的履行。股份質押協議將保持生效，直至（i）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獨家業務營運協議（包括授權委託書）完全履行或作廢或終止；或（ii）股權質押協議的所有各方已簽署終止股份質押協議的書面協議（以較晚者為準）。

獨家業務營運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其載於獨家業務營運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業務營運協議（「**獨家業務營運協議**」），註冊股東同意，未經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事先書面同意，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實體不會以獨家業務營運協議所載的條款從事任何可能會影響該等公司的資產、業務、人力、義務、權利或營運的任何交易。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同意接受及嚴格執行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實體的僱員招聘及解僱、日常營運管理及財務管理的建議。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單方面權利向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發出30天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否則獨家業務營運協議於協議各方營運期間持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

授權委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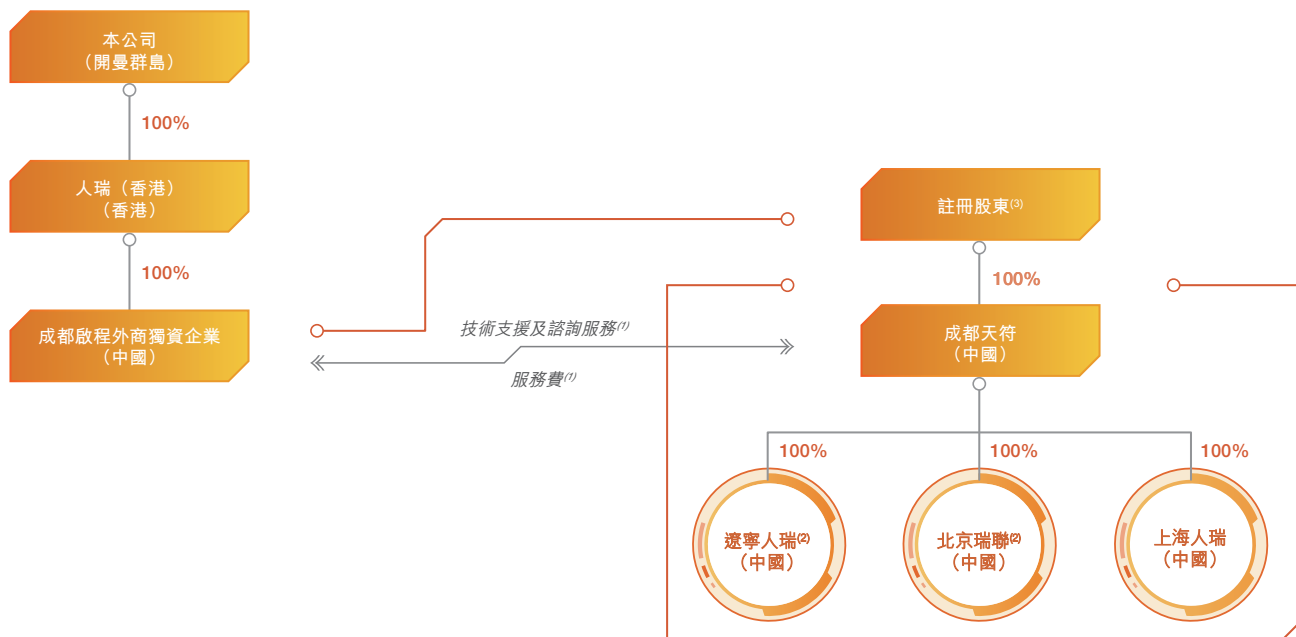
各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已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簽訂不可撤銷的日期為2019年4月1日的授權委托書(「**授權委托書**」)，委任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任何人士為其實際代理人，以(其中包括)根據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倘適用)及中國相關法律委任董事並代其就綜合聯屬實體須經股東批准的全部事宜進行表決。只要各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仍為成都天符或其附屬實體(視情況而定)的股東，該等授權委托書將保持生效，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請求替換授權委托書項下的指定人員。

配偶的承諾

註冊股東各自的配偶王芬女士、吳頤女士及陳斌先生已於2019年4月1日簽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同意函(「**配偶的承諾**」)，據此，其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i)承認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簽署經修訂合同安排；(ii)承諾其不會採取任何與經修訂合同安排的目的及意圖發生衝突的行動，包括主張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持有的任何股權屬於其共同財產範圍；及(iii)確認經修訂合同安排的履行、任何修訂或終止無需其授權或同意。


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同安排」一節。

以下簡化圖表描述經修訂合同安排訂明的由綜合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經濟利益。




董事會報告

附註：

「」指於股權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指合同關係。

「」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主要透過(i)行使於成都天符的全部股東權利的授權委託書；(ii)收購於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資產的獨家購買權；及(iii)就成都天符股權的股份質押對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實施的控制。

- (1) 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將向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以換取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
- (2) 倘於遼寧企業取得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後向遼寧企業轉讓與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訂立的全部相關合同，則我們擬將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撤銷註冊。
- (3) 成都天符由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持有80%、10%及10%。

除以上所述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之間並無訂立、重續或複制任何新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及／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該等安排的情況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修訂合同安排均未被解除，因為概無導致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採用結構化合同的限制獲取消。於2023年12月31日，於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透過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業務時，我們並無遭任何中國規管機構作出任何干擾或阻撓。

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經修訂合同安排並未違反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自綜合聯屬實體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6.0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79.3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8%(2022年：4.9%)，較2022年減少2.1個百分點。

於2023年12月31日，綜合聯屬實體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367.1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

本公司採取的緩解措施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執行經修訂合同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

1. 實施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如有必要)審閱及討論；
2.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履行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整體情況；
3. 本公司將於我們的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4. 本公司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經修訂合同安排的實施情況、檢討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經修訂合同安排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合同安排與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的規定有關的程度

所有經修訂合同安排均受招股章程第168至182頁及第191至196頁所載的限制。

董事會報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的該等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預期將超過5%。因此，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聯交所的豁免及年度審閱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當我們的股份一直於聯交所上市時)，(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的規定，就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設立年度上限，惟須遵守以下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更改；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更改；
- c) 經修訂合同安排將繼續讓本集團獲得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
- d) 於現有安排到期屆滿時，重續及／或就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業務的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且本集團於未經股東批准但業務上適宜擬成立有關公司時，可按與經修訂合同安排大致相同條款及條件複製經修訂合同安排；及
- e)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詳情。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所載的豁免條件及聯交所規定的所有必要上市規則規定。

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的年度收益上限

誠如招股章程第175頁所披露，本集團已採納來自自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合同的收益的年度上限，此年度上限為不得超過本集團相關年度收益的5%（「年度收益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取得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5.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21.9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0.1%(2022年：0.6%)。由於本集團與客戶B(一家主要在中國從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的公司)的合約已於2021年3月終止且其後未續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該收入金額僅來自客戶A(一家經營電子商務及雲計算平台的美國領先跨國技術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於關連交易的確認

對於上述A節及B節所披露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及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展之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披露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並未超過各自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有關上述C節披露之經修訂合同安排：

- a) 於該年度進行的交易已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有關規定訂立並已進行營運，因此，產生自綜合聯屬實體的收益已大致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保留；
- b) 綜合聯屬實體概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支付其後並無指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 c)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之間未訂立、重續或複製任何新合同；
- d) 我們的相關業務部門已與客戶A進行重新談判以刪除客戶所定牌照規定，但其不同意刪除客戶所定牌照規定；
- e)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進行的交易所得的收益不超過年度收益上限；及
- f) 經修訂合同安排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根據相關協議，就本集團而言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出具的函件，當中確認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框架協議及技術人員供應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進行的交易而言：

- a)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項，令其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涉及由本集團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d) 就上文所載的各持續關連交易(合約安排項下與成都天符進行的該等交易除外)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項令其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所設立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

- e) 就合約安排項下與成都天符進行的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成都天符向成都天符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或其他分派隨後並未另行授予或轉讓予本集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並未訂立任何應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重大合同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i)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同；及(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同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與除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以外的人士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同。

董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須就董事因身為本公司董事而於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獲判勝訴或宣告無罪)中作出辯護而產生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以本公司資產向該董事作出彌償。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36,915名員工，包括1,007名內部員工及35,908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

員工、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有1,007名內部員工(於2022年12月31日：1,077名內部員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董事薪酬在內的內部員工薪酬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67.8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2.2百萬元)。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本集團所作出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員工購房借款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予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我們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個人的表現並參考公司的長期目標與市場對標而制定，且定期審閱。

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為增加員工福利，以此提升員工穩定性，本集團於2021年6月開始實施員工購房借款計劃。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向員工發放借款本金(其仍未償還)約人民幣47.5百萬元，相當於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約2.1%。未償還借款應於2024年或2025年償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利率為2%。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

董事會報告

償還借款金額由 54 名僱員根據其根據員工購房借款計劃各自與其相關僱主(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訂立的貸款協議提取。各貸款協議的期限為三年，自提取貸款之日起計算。向各僱員平均貸款金額約為人民幣 0.9 百萬元。

我們設立薪酬委員會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結構，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政策包括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責任、經驗、技能、時間投入及個人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的薪酬詳情載列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及附註 8。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據董事所深知，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之其他關聯人士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就本集團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進行的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規定。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購股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 2019 年 3 月 12 日有條件採納兩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別為針對若干中高級管理層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即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若干非管理層僱員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即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尤其是 (i) 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改善表現及效率；(ii) 吸引及挽留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參與者；及 (iii) 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發展加強團隊成員間的合作與溝通。

(i) 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a)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有權邀請及釐定屬於以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接受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i) 任何集團公司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董事)或任何顧問／諮詢人，或 (ii) 持有由任何集團公司先前授出的尚未行使且有效的購股權的任何集團公司前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前董事)。
- (b)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隨時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 17,142,600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10.9%)。
- (c) 接納授出的購股權
根據計劃規則，授出的購股權接納時須支付人民幣 1.00 元。
- (d) 表現目標
行使購股權的權利並不受是否達致任何表現目標規限，亦不以此為前提，除非於授出補充確認函件或任何函件另有說明則另作別論。

董事會報告

- (e) 歸屬期
 授予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均受下文所述的歸屬期所限。每名參與者的先決條件為仍然受僱任何集團公司：(i) 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的四分之一(1/4)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 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四分之一(1/4)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12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i) 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四分之一(1/4)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18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及(iv) 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餘下四分之一(1/4)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24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董事會保留在其全權酌情決定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更改或提前購股權歸屬的權利，且任何有關更改或提前列於董事會授權簽立的書面文件時方為有效。
- (f)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由其法定個人代表)行使，行使時向本公司發出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格式或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的書面通知，將其抄送有關委員會及有關受託人。
- (g) 釐定認購價的基準
 認購價將定為載於補充確認函件或任何函件的價格或董事會不時全權酌情決定並通知參與者的其他價格，且無論如何不得低於股份面值，惟可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予以調整。
- (h) 行使期
 購股權須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八年內或以董事會可能另行釐定方式獲行使，且不應於上市日期前開始。
- (ii) 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除以下條款外，所有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與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
- (a)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有權邀請及釐定屬於以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接受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i) 任何集團公司非管理層僱員，或(ii) 持有由任何集團公司先前授出的尚未行使且有效的購股權的任何集團公司前非管理層僱員。
- (b)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5,972,262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3.8%)。

董事會報告

(c) 歸屬期

授予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均受下文所述的歸屬期所限。每名參與者的先決條件為仍然受僱任何集團公司：(i) 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的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 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12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及(iii) 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上市日期後18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董事會保留在其全權酌情決定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更改或提前購股權歸屬的權利，且任何有關更改或提前列於董事會授權簽立的書面文件時方為有效。

(d)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由其法定個人代表)行使，行使時向本公司發出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格式或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的書面通知，將其抄送有關委員會及有關受託人。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認購合共17,674,1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3%)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行使、失效、沒收或註銷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上市日期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及名稱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失效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授出	於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行使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2013年1月31日 及2013年 2月20日	455,800	—	—	—	455,800 (附註2)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
張健梅女士	2013年1月31日、 2013年2月20日及 2018年10月16日	928,800	—	—	—	928,800 (附註2)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0.88美元
合計		1,384,600	—	—	—	1,384,600		
本集團其他管理層成員及僱員								
合計	2013年1月31日至 2019年7月31日	13,694,600	—	—	—	13,694,600 (附註2)	中高級管理層：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非管理層僱員：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及18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2.80美元
其他參與者(附註1)								
合計	2013年1月31日至 2018年11月5日	2,594,900	—	—	—	2,594,900 (附註2)	中高級管理層：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非管理層僱員：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個月、12個月及18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0.88美元
合計		17,674,100	—	—	—	17,674,100		

附註1：彼等包括本集團前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前非管理層僱員及顧問。

附註2：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為自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採納日期起計八年，惟須受歸屬期所限並僅於上市日期後起計。

董事會報告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IV-29至IV-48頁。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使本集團能夠(1)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經(或可能已經)作出或可能作出(不論直接或間接)的貢獻；(2)吸引、挽留及適當地酬謝表現優秀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3)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4)促進其業務、僱員及其他關係；及/或(5)保留本集團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激勵之範圍及性質之最大靈活性。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指(1)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僱用的任何員工或高級職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2)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選董事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3)本集團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特許經營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董事會可全權決定上述人士為合資格(或，如適用，繼續為合資格)參與者。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

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5,053,947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及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6%。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不會計及失效購股權。

倘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計劃授權限額可不時更新，惟該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予以批准更新當日發行股份的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全部發行在外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d)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任何承授人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予或將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e) 購股權必須獲行使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由開始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f) 歸屬期限及表現目標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設定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須達成的表現目標。

董事會報告

- (g) 接納時間及接納購股權應付的款項
當本公司接獲承授人妥為簽署的要約函件複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人民幣 1.00 元（或由董事會決定任何貨幣的其他面值金額，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時，便視作承授人於相關授予函規定的期限內接納要約。
- (h)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之行使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之價格及須於要約函件內述明，且行使價須不低於下列最高者：(i) 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收市價；(ii)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iii) 要約日期的股份面值。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並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文提前終止。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 5 年及 11.5 個月。

於屆滿日期前失效的購股權（如有）將釋放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認購合共 12,629,6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 8.1%）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6,993,000 份購股權已授出及 1,128,800 份購股權已失效，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購股權已行使或註銷。

關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請參閱本年報所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註 16(b)。於授予日期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鑒於對模型的預期未來表現輸入的多項假設的主觀性質及不確定性，以及二項式模型本身的若干固有限制，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的公平值受到若干基本限制。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 8,288,547 份及 2,424,347 份。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及名稱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失效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於2023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行使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2023年5月2日	—	300,000	—	—	300,000	於2023年5月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附註1)	4.28港元
張健梅女士	2023年5月2日	—	300,000	—	—	300,000	於2023年5月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附註1)	4.28港元
非執行董事								
鄧小磊先生 (於2023年 4月19日辭任)	2021年1月22日	40,000	—	—	(40,000)	—	於2021年1月2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另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27.3港元
	2022年6月17日	40,000	—	—	(40,000)	—	於2022年6月17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5.99港元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類別及名稱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失效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尚未行使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於2023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授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賢女士	2021年1月22日	40,000	—	—	40,000	於2021年1月2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另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27.3港元
	2022年6月17日	40,000	—	—	40,000	於2022年6月17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5.99港元
沈浩先生	2021年1月22日	40,000	—	—	40,000	於2021年1月2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另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27.3港元
	2022年6月17日	40,000	—	—	40,000	於2022年6月17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5.99港元
梁銘樞先生	2021年1月22日	40,000	—	—	40,000	於2021年1月22日授出的購股權的(i)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另一半(1/2)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27.3港元
	2022年6月17日	40,000	—	—	40,000	於2022年6月17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5.99港元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類別及名稱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失效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於2023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行使				
本集團其他管理層成員及僱員								
合計	2021年1月22日	349,200	—	—	(9,000)	340,200	(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8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0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附註2)	27.3港元
	2021年7月16日	1,479,700	—	—	(56,800)	1,422,900	(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	10.668港元
	2022年6月17日	4,616,500	—	—	(428,000)	4,188,500	(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附註3)	5.99港元
	2023年5月2日	—	6,393,000	—	(555,000)	5,838,000	(i)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及(iii)另外三分之一(1/3)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期限屆滿當日歸屬(附註1)	4.28港元
合計		6,765,400	6,993,000	—	(1,128,800)	12,629,6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1：

當為不同部門的各特定團隊設定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包括純利及淨服務費)的目標水平獲達成後，購股權方可獲歸屬。倘業績目標未獲達成，則購股權須按董事會議決的實際績效比例歸屬，而未獲歸屬部分購股權將告失效。

附註2：

本集團僱員待滿足業績目標後，方可享有購股權，其中包括(a)：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溢利*	悉數行使購股權後有權獲得股份數目
少於人民幣250百萬元	最高股份數量的60%
人民幣250百萬元至人民幣260百萬元	最高股份數量的80%
多於人民幣260百萬元	最高股份數量的100%

及/或(b)其他個別目標，如按現金收取淨服務費、靈活用工淨服務費、業務流程外包席位數目及部署到信息技術行業的靈活用工員工數目。

* 經調整淨溢利指年內淨溢利扣除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開支。

附註3：

本集團若干僱員行使購股權須先達成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及經營表現相關的若干表現目標，有關表現目標視乎承授人的職位及部門而定。

附註4：

於2021年1月22日授出之購股權的行使期為2021年1月22日至2031年1月21日。於2021年7月16日授出之購股權的行使期為2021年7月16日至2031年7月15日。於2022年6月17日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2022年6月17日至2032年6月16日。於2023年5月2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為2023年5月2日至2033年5月1日。

附註5：

對於在2021年1月22日授出之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前(即2021年1月21日)之股份收市價為28.35港元。對於在2021年7月16日授出之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前(即2021年7月15日)之股份收市價為10.68港元。對於在2022年6月17日授出之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前(即2022年6月16日)之股份收市價為5.55港元。對於在2023年5月2日授出之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前(即2023年4月28日)之股份收市價為3.83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第IV-48至IV-58頁。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於2020年6月26日進一步修訂。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使本集團能夠(1)確認及表揚董事會釐定符合資格要求的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或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已(或可能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無論直接或間接)的貢獻；(2)吸引、挽留及適當地酬謝表現優秀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3)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4)促進其業務、僱員及其他關係；及／或(5)保留本集團可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激勵之範圍及性質之最大靈活性。
-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及釐定選定參與者資格的基準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決定選擇任何合資格人士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選定參與者**」)，惟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所載條款及條件的約束。在釐定選定參與者時，董事會應考慮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相關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現有及預期貢獻。
- (c) 計劃的限制
倘任何獎勵會導致受託人獲配發及發行或購買的股份數目達到或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i)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ii)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及(iii)並無根據首

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5,053,947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9.6%，則本公司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獎勵**」)。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按股東批准之特別授權新配發及發行的相關獎勵股份(「**獎勵股份**」)，須受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i)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ii)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及(iii)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的年度限制規限，或聯交所不時要求的其他限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一名承授人的最大未歸屬獎勵數目應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 (d) 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獎勵股份可經受託人所獲得的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而結清。董事會於支付代價後向承授人授出的獎勵可能(僅當承授人為關連人士)按向承授人或彼全資擁有的實體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的方式，或(僅當相關承授人為非關連人士)按獎勵股份售出之實際售價計算的款項(扣除基準股價及相關費用)，於該獎勵歸屬時以現金結清。每項獎勵或須符合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決定施加的其他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歸屬期。

董事會報告

- (e) 釐定代價／基準股價之基準
就任何特定授出獎勵的代價或基準股價，應由董事會參考相關股份的現行市場價格酌情決定。
- (f) 批准及接受獎勵
本公司將以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方式向每位選定參與者發出列明授出日期、相關獎勵之獎勵股份數量、歸屬日期(如有)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之其他準則及歸屬條件以及其他細節的函件。當本公司接獲承授人妥為簽署的要約函件複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人民幣1.00元時，便視作承授人於授出之日起計7天內或相關授予函規定的其他期限內接納獎勵。
- (g)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期限
倘董事會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定提前終止該獎勵計劃，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為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該期間之後不再授出獎勵，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有效，惟其有效範圍僅限於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到期前授出的任何獎勵，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另行規定的範圍。

本集團於2020年6月26日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作出若干修訂，修訂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獎勵的結算及／或支付；(ii)因終止僱傭及其他事項而不再為合資格人士；及(iii)計劃的限制，主要有關採納本公司與受託人就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訂立信託契據導致的變動。此外，於2020年6月26日，本公司訂立信託契據並委任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為受託人，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文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6日的公告。

於2021年1月22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並非為關連人士的29名獲授人授出合共2,300,000股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將於相關獎勵歸屬後按實際售價計算之款項以現金結清(扣除基準股價每股獎勵股份25港元及相關費用)。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的公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獎勵股份授出或註銷，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合共152,000股獎勵股份已失效。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涉及現有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歸屬	歸屬期	每股獎勵 股份之 基準股價
		於2023年 1月1日 未歸屬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歸屬	年內 已註銷	年內 已失效			
五名最高薪人士	2021年1月22日	134,000	—	(66,600) (附註2)	—	—	67,400	(i) 獎勵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屆滿當日歸屬；(ii) 獎勵股份總數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屆滿當日歸屬；及(iii) 獎勵股份總數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屆滿當日歸屬(附註1)	25港元
合計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21年1月22日	1,020,300	—	(474,700) (附註2)	—	(152,000)	393,600		
合計									
總計		1,154,300	—	(541,300) (附註2)	—	(152,000)	461,000		

附註1：倘相關獲授人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合資格人士，則獎勵將於歸屬日期或之前歸屬，且不附帶業績目標。

附註2：緊接獎勵股份歸屬日期(即2023年1月20日)前股份的收市價為4.29港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規則，獎勵歸屬後，董事會應指示及促使受託人在扣除基準股價及相關費用後出售獎勵股份及向承授人支付出售所得款項；惟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出售股份當時市價低於基準股價之相關獎勵股份。鑒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行市場價格低於基準股價，並無指示出售獎勵股份。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13,210,947股及13,362,947股。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IV-58至IV-65頁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6日的公告。

就根據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即6,993,000股)除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不包括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為4.6%。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或於該年末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4.2%（2022年：4.6%），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總採購量的1.6%（2022年：1.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其五大客戶的銷量佔本集團總銷量的35.7%（2022年：35.0%），而對最大客戶的銷量則佔10.8%（2022年：12.4%）。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於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9年12月13日以全球發售方式在聯交所上市，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992.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89.0百萬元），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發行及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0.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8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8日及2023年3月28日的公告所詳述，為更好地利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董事會已審閱及修訂所得款項淨額使用計劃。本公司已根據經修訂使用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76.9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為73.9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及於2023年3月28日經第二次重新分配後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明細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於2022年		截至2023年	於2023年	
	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先分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第二次重新分配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止年度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時間表
(i) 擴大我們的地理範圍，以便更好地支持我們的客戶及新機會	198.4	39.0	39.0	0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
(ii) 在未來三年內主要透過收購以及透過內生增長擴大我們的行業範圍，滿足我們所注意到在某些服務不足及不斷擴大的行業的靈活用工服務的需求，特別是針對更多金融機構、信息科技行業及新零售客戶提供服務	168.7	50.3	25.0	25.3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
(iii) 在未來三年內擴展我們現時提供的業務流程外包及獵頭服務，以把握此兩個服務領域的預期增長潛力	129.0	56.4	56.4	0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
(iv) 進一步提升我們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並建立我們在人工智能及數據挖掘技術方面的能力	218.3	51.2	29.2	22.0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
(v) 進一步推廣我們的品牌並舉辦營銷推廣活動	99.2	10.9	4.6	6.3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 (附註)
(vi) 支持本公司未來四年的全球擴張策略	79.4	23.0	2.7	20.3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
(vii)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99.2	20.0	20.0	0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
總計	992.2	250.8	176.9	73.9	

附註：

由於如今大部分營銷推廣活動均在線上進行而非線下，故營銷推廣活動的開支減少，本集團並未按原定計劃於2023年12月31日前全數動用分配予營銷推廣活動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預計於2024年年底全數動用分配予營銷推廣活動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將繼續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惟可按上文所載各擬定用途進一步重新分配金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概不知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有關本公司採用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65至8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並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本公司亦將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的記錄日期為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事項，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受聘續任，相關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
張建國

中國，2024年3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至關重要，可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闡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本公司致力提升適合其業務運作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

文化與價值

本公司願景是成為最具國際影響力的一體化人力資源服務及數字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致力於以解決客戶業務問題為導向，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業務解決方案。我們奉行合法合規合德的經營理念，同時積極承擔社會責任，促進經濟、社會、環境協調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於2022年發佈《企業文化大綱》，涵蓋公司的願景、使命、價值觀及社會責任、組織管理等治理理念，引領公司實現目標。我們還開展一系列企業文化宣傳和學習活動，推廣與維持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多年來建立的良好企業文化。

董事會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客觀地做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已經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運營的權力及責任。為監督本公司特定事項，董事會成立了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董事會已經向該等委員會授出各自職權範圍及責任。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董事會定期審閱董事於履行本公司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付出足夠的時間履行職責。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七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

徐喆童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

及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披露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所有企業通訊中能明確識別。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須分立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根據董事會目前的架構，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張建國先生擔任。

董事會相信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組成董事會的七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相信該等安排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張建國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等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為本集團作出相應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運作的權責平衡，而該等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此外，本集團的

整體戰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共同制定。張建國先生作出的主要決策乃由其他董事及本集團其他管理層人員有效監督及審查。最後，由於張建國先生為我們的主要創辦人，故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好處為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中擔當重要角色，彼等可就本集團的戰略、表現及監控方面提出公正的意見，並確保考慮到所有股東的利益。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陳美寶女士和梁銘樞先生均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

企業管治報告

為了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建議，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每年基於所有相關因素評估其獨立性，其中包括：

- 履行其職責所必備的個性、正直品格、專業知識、經驗及穩定性；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精力；
- 堅決履行其身為獨立董事的職責並投入董事會工作；
- 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申報利益衝突事項；
- 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不牽涉影響其作出獨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及
- 主席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定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

董事會按年度基準審閱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保持獨立。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同。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就非執行董事而言，惟不包括於 2023 年 4 月 19 日獲委任及於 2023 年 10 月 24 日辭任的徐喆童先生)及 2019 年 11 月 29 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起為期一年，而各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同。除非任何一方以書面形式另行協定或予以終止，否則彼等之任期將按月延續。

就徐喆童先生而言，彼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徐先生自 2023 年 4 月 19 日起獲委任，初步任期為一年，惟任何一方可事先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每名董事均須受細則有關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所限。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同。

根據細則第 16.19 條，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該等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根據細則第 16.2 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的現有董事會職位的董事的任期將於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止，屆時可於大會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其委員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監督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為管理層提供引導及方向，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引入廣泛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讓董事會可以高效及切實地發揮其功能。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報告的高標準，並在董事會中保持平衡，以對公司行為及運營做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位詳情。

董事會保留所有重要事宜的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會已明確規定管理層在作出決定或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承諾前應向董事會報告並獲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的情況。董事會定期審閱上述情況並確保其保持適當。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提出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亦應緊貼監管的發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職責及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適切貢獻。

各新獲委任的董事均將會於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使其全面知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就擔任董事應負上的職責與責任。除該等入職培訓外，亦會安排新獲委任的董事參觀本公司，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

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舉辦的簡介會，並將於適當時向董事發出相關議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所有董事安排培訓，培訓涵蓋廣泛的相關主題，包括有關檢討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的諮詢文件、有關上市發行人股份計劃的上市規則條文修訂建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利益衝突及法規更新或通訊，並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法規更新／在線培訓視頻／案例分享，以供董事參考及學習。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董事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性質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	A、B
張峰先生	A、B
張健梅女士	A、B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A、B
鄒小磊先生(於 2023 年 4 月 19 日辭任)	A、B
徐喆童先生(於 2023 年 4 月 19 日獲委任及於 2023 年 10 月 24 日辭任)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A、B
沈浩先生	A、B
梁銘樞先生	A、B

附註：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講座、培訓短片、案例分享、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相關最新消息、新聞、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每個委員會均獲委派職責並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該等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將不時修訂以保證其繼續滿足本公司的需要及符合最新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發佈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樞先生、陳美寶女士及沈浩先生。梁銘樞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所披露，於鄒小磊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鄒先生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徐喆童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於徐喆童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徐先生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沈浩先生已於同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程度、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以及讓本公司僱員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項的潛在不當行為提出意見的安排。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分別於2023年3月8日、2023年3月23日、2023年6月15日、2023年8月12日、2023年8月18日及2023年12月14日舉行六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包括審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的重大事宜、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檢討審計費用及考慮外聘核數師的續聘、非審核服務的委派及相關工作範圍、審查關連交易及使僱員可對潛在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與核數師討論2023年財政年度的審核計劃。

審核委員會分別於2023年3月23日、2023年8月12日、2023年8月18日及2023年12月14日舉行的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均為與外聘核數師在無執行董事情況下會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及沈浩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陳美寶女士為現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建立正式透明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從而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均不會參與釐定其薪酬，以及檢討／考慮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事宜。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委員會分別於2023年2月1日及2023年4月29日舉行了兩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包括對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結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及就建議授出購股權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2023年5月2日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等級劃分支付予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薪酬等級	人數
1,0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及沈浩先生。張建國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每年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董事會的任何擬議變更提出建議以補充本公司的企業戰略、識別有合適能力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人並選擇獲提名擔任董事職務的個人或就該等人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層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於必要時討論並商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必要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物色及遴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之前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候選人相關標準，以補充企業戰略並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提名委員會已於2023年3月28日舉行了一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提名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包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以及考慮董事變更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陳瑞先生、一名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樞先生。陳瑞先生為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所披露，於鄧小磊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鄧先生不再為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陳瑞先生已獲委任為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評估有利於公司長遠發展的投資項目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可能對本公司發展產生影響的重大投資及融資方案、重大資本投資及其他重大投資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上述經董事會正式批准的事宜的實施；不時審查本公司的財務控制、投資資本、融資策略及財務風險管理、討論本公司在投資風險方面的狀況、就有關聯交所發佈的規則及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相關規則及條例的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及合規委員會分別於2023年2月2日及2023年6月27日舉行了兩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投資及合規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包括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綜合聯屬實體的各項投資項目及計劃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多元化觀點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

董事會亦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其中載列與提名及委任董事有關的甄選標準及流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平衡且適用於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及董事會連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人。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不時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多元化。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合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或就甄選提名擔任董事職務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應以(其中包括)誠信、品格、對可用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諾、多樣的多元化觀點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

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合適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五名男性董事和兩名女性董事組成，並致力於維持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在適當水平使董事會可獲得直接及多樣化的董事意見。此外，考慮到各位董事的豐富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平衡組合，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體現了適合本集團業務發展要求的技能及經驗與有效領導方面取得必要的平衡。董事認為，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乃根據本公司現階段實際情況而實現，且董事會目前的架構可確保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及為保障股東的利益提供制約機制。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制定並審閱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等政策的執行，並至少每年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及如適用以確保董事會持續有效運作。

董事會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之實施情況及成效每年進行檢討。

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的多元化

為在員工層面實現多元化，本集團已實施恰當的招聘與甄選原則，從而考慮不同的候選人，並於招聘中高層員工時考慮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設立人才管理及培訓計劃，提供職業發展指引及晉升機會，從而全面發展具備豐富技術及經驗的僱員。

為配合本集團戰略發展需要以及在全體員工層面達到性別多元化的目標，自2022年起，本集團戰略規劃及投資副總裁陳晨女士獲提名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其隨後於2022年1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可令員工團隊(包括高級管理層)實現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不太相關的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為：男性：29%，女性：71%。更多有關性別比例以及為改善性別多元化而實施之措施及相關數據，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心繫員工」一節。

董事認為，根據本公司目前情況，高級管理層及員工隊伍中已實現性別多元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委任審核委員會執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審核委員會於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時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慣例，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治理政策及慣例、遵守標準守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政策及慣例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已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取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個季度一次，並由多數董事親自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投資及 合規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張建國先生	5/5	不適用	2/2	1/1	2/2	1/1
張峰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健梅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瑞先生(於2023年 4月19日獲委任為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主席)(附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 4月19日辭任)(附註)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徐喆童先生 (於2023年4月19日 獲委任及於2023年 10月24日辭任) (附註)	2/2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美寶女士	5/5	6/6	2/2	1/1	不適用	1/1
沈浩先生(於2023年 10月24日獲委任為 審核委員會成員) (附註)	5/5	1/1	2/2	1/1	不適用	1/1
梁銘樞先生	5/5	6/6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附註：會議次數指彼任期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主席亦於2023年8月22日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

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將發出不少於14天的通告，以使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並將事項列入定期會議的議程。對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亦會於合理的時間內發出通告。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在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日期前至少3天(或協定的其他時間內)寄發予所有董事，以向董事通報本公司近期發展及本公司財務狀況，從而令其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各自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如有必要)。

高級管理層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並於必要時參加其他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主要方面提出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編製及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稿一般於各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傳閱給董事供彼等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亦可供董事查閱。所有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該等文件及相關材料的形式及質量足以讓董事會能就當前事宜作出知情的決定。董事提出的詢問應在可能的情况下收到即時完整答復。

細則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以及未來營運及收益，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派發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經考慮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各項因素後，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9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惟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受限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細則，不得宣派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的股息，而股息為從法定可分配儲備中宣派。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了解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成效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其於達致本公司策略目標，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時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風險識別乃基於與不同部門的高級管理層的討論及會面。高級管理層從風險全域初步確定風險，而風險全域乃為基於環境分析及外部基準建立的風險組合，其可在實體或特定業務流程層面對本集團產生影響。主要風險因素乃於其後透過綜合討論及會面的結果確定。風險評估乃評估所確定主要風險因素的相對影響及可能性的第二步。該等已確定主要風險因素由高級管理層透過風險評級程序進一步評估，以評估其影響及可能性。風險優先排序為一項風險定位工作。風險定位乃用作根據已確定主要風險因素的影響及可能性對其進行優先排序。

本公司已於其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信息系統、數據安全、付款及支薪週期)採用並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其具有以下原則、功能及流程：

信息系統風險管理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的信息及技術系統並無因軟件或硬件故障而出現任何重大中斷。為避免因電力故障而造成的中斷，我們的數字化運營及客服中心以及專門的儲存服務器配備不斷電系統電源，可提供最多一小時應急電力支援。我們的營口業務流程外包中心的辦公室配備不斷電系統電源，可提供最多兩小時應急電力支援。我們每週對核心系統進行維護及更新。我們亦有一支專責工程師團隊調試、升級及維護系統的可靠性及安全性。倘有系統調試需要，我們的工程師團隊一般可於一小時內完成工作。得益於創辦人之一兼營運總監張峰先生帶領的經驗豐富的團隊，我們認為我們已按照高水平行業標準建立技術基建系統，難以被競爭對手複製。

企業管治報告

數據安全

我們就不斷增加的候選人才庫相關的人力資源服務數據庫收集大量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地址以及與候選人相關的具體信息及偏好，如過往工作經歷、教育及其他背景信息等。候選人的個人資料僅於候選人通過青雲網聘App(使註冊個人用戶能夠遠程登入青雲網聘平台的流動應用程式)註冊為用戶及明確同意我們的用戶協議及隱私政策並提交其詳情後由我們獲取收集。我們的用戶協議載有我們如何收集個人資料及將如何處理、儲存並使用的條款及條件。我們亦保存與客戶及供應商相關的全部過往合同。因此，我們採取強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資料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

- **讀取權**：僅限於需要時方可讀取資料。例如，用戶於系統上載及下載資料時獲編配不同保安查核程度。此外，系統的設計僅供預先授權的IP位置讀取。最後，系統內置的訪客紀錄追蹤訪客讀取及使用我們網站的所有活動。我們一直更新並維持進行主要業務活動時讀取資料的政策。

部分第三方(包括我們的客戶及候選人)可接觸到有限的個人資料，以方便我們提供服務。例如，我們的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客戶可獲得分派至其項目之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個人資料，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客戶獲授部分權限可接觸到我們人才庫的候選人信息，惟限制在用戶協議及用戶隱私政策所同意的範圍內，或向有關信息的擁有人獲取更多信息。我們與第三方訂約時設定標準保密條文或使用單獨的保密協議，其中要求該等第三方維護個人信息的安全與保密性，並於特定情況下應我們要求返還或銷毀其所保有的保密信息(包括個人信息)。

- **資料儲存及備份**：我們目前於上海辦公室設有一個專門的儲存服務器，其每日進行系統備份，同時在北京設有異地備份存儲服務器，其每日進行數據備份，以盡量降低資料遺失或洩漏的風險。我們的資

料庫已經加密，並已制定政策避免任何未經授權的公眾人士或第三方以任何未經許可的方式讀取或使用資料。為保障營運及資料系統，我們已安裝兩個彼此分隔的獨立系統，因而可在不妨礙日常營運的情況下保持資料的完整性。我們的電腦系統及信息處理設施受防火牆及防病毒軟件保護，防止及檢測電腦病毒及其他惡意軟件的威脅。

- **資料系統的實體安全**：我們在上海辦公室的獨立區域設有一個服務器房，獨立於員工辦公區域。進入服務器房受到限制，只有經授權負責服務器房運作及維護的信息技術人員方可進入。服務器房內已安裝閉路電視監控。我們已實施每週將所有數據異地備份到我們在北京的專用數據存儲服務器。我們使用VPN接取建立了安全的通信渠道，用作進行操作點與我們自有的數據存儲點之間的數據傳輸。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確保收集、儲存及使用我們的用戶資料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例如，我們的用戶協議清楚列明我們收集並使用用戶資料的規則、目的、方法及範圍。通過認同用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用戶同意我們在協議所載限制下收集、使用及披露其信息。倘用戶於我們的在線平台註銷賬號，我們將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終止使用該用戶的個人資料，我們已處理且因此不會鏈接至註銷用戶身份的資料除外。我們收集、使用及披露僱員或求職者的個人資料旨在用於資料當事人(提供相關資料且仍為相關資料的擁有人)所同意的用途，而個人資料將不會在未經其事先同意的情況下用於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並無設定系統可保留個人資料的固定期限。因此，除非資料擁有人要求刪除或有關信息已過期，我們將根據我們的政策繼續保留該等資料以確保安全性及保密性。我們一般將有關使用者搜索及瀏覽歷史的數據保留兩個月左右。根據《互聯網安全保護技術措施規定》，包括我們在內的互聯網服務提供商應當採取適當措施，記錄並留存若干用戶信息至少六十天。我們遵守相

企業管治報告

關規定，採取措施將載有用戶信息的網絡日誌留存至少六十天，包括登錄詳情、IP地址、用戶上傳發佈的內容及時間等。

我們亦設有多項內部控制措施確保數據的安全性及保密性，包括個人資料及其他客戶信息。除限制如何獲取、儲存及使用個人資料及客戶信息，以及通過設置多重安全認證限制訪問外，我們的IT部門將進行系統檢查，審查賬戶信息，並出於安全考慮要求賬戶密碼須具備一定程度的複雜性。此外，IT部門亦將監控訪問權，確認所有數據訪問均符合業務需求，並針對遠程登錄向相關人士(包括IT人員及項目經理)發送短訊。我們可按需要讀取資料的僱員須遵守所有有關資料隱私保護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於收集、使用、披露及保護個人信息方面並無嚴重違反任何有關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並無收到任何第三方的任何投訴，亦無涉及與任何第三方的任何糾紛，或受到任何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主管部門的調查或處罰。

付款及支薪週期

我們一般會在每月10號支付內部員工的薪資，並陸續支付福利費，繳納社保、公積金。針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我們一般會在每月支薪週期向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支付薪資、福利、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有關付款前，我們已採取措施確認已收到客戶就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獲派工作的工作期付款。由於檢查發票、計算薪資及處理付款需時，我們通常建立月度發票、客戶付款及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支薪時間表，以便讓客戶先結算賬單，我們方向綜合靈活用工支付薪資。對一些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客戶，我們需要收取風險按金或預付款項。我們一

貫根據客戶的信譽、過往支付記錄及其他客戶特定資料，向彼等授予10天至90天的信貸期。如任何客戶延遲或未能付款，我們的系統會就此標記，有專人會與相關客戶跟進。

此外，我們亦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如於我們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利率、信貸、流動資金及貨幣風險。有關該等市場風險的討論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自2022年起設立內控審計部，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每年審查涵蓋上一財政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自2022年起，本集團聘請外部審計事務所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全面審查，為期三年。

董事會於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以及內部審核結果的協助下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分。年度審閱亦涵蓋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報告職能預算，以及與本公司ESG表現及報告相關事宜。

舉報政策與反貪污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及程序，並實施一個機制作為公開渠道，讓僱員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在毋需擔心遭報復的保密情況下，對本集團內任何懷疑的不當或舞弊行為提出關切。本集團並已為獨立調查和跟進制定明確的程序。審核委員會獲授權力及責任，並負責定期審閱獲提交的舉報個案報告(如有)。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制定及實行了多項政策，為員工提供指導方針，鼓勵員工堅守公平、正直、誠實的原則，遵守法規及反貪污實務，以促進坦誠溝通，培育誠實守信的企業文化。

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員工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南。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讀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有關僱員(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亦應遵守標準守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知悉有任何有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之事件。

董事對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編製，並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營業表現及現金流量。

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與披露內幕消息有關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規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事項作出平衡、清晰而易於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說明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就將提呈其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受到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長期產生或保存價值的基準及達成目標的策略詳述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為審閱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及稅務諮詢相關的服務)的酬金概約如下：

服務種類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相關服務	2,370
非審核服務	1,210
總計	3,580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陳晨女士及蕭佩華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蕭女士乃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恒泰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會計及企業服務部主管。蕭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陳女士，而彼等緊密合作及溝通以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陳女士及蕭女士均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於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亦確認公司資料的透明度和及時披露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的重要性。

本公司採納了股東通訊政策，持續向股東匯報業績表現、營運情況及重大業務發展。該政策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讓所有股東均有同等機會取得有關資料。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或(倘缺席)各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於股東大會上解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亦應邀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事項、審核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股東可透過指定途徑提出問題或要求索取可公開取得的本公司資料。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及本公司聯絡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頁。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言，請參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一節。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renuihr.com)，以刊登最新資訊以及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履歷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更新，以供公眾查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了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隨著上述措施落實，該政策可為股東提供多種不同渠道供彼等就影響本公司的事項發表意見，故該政策有效且實施良好。

董事會將繼續每年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將在有需要時修訂其條文。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將會以獨立決議案方式提呈。在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表決結果將在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細則第 12.3 條規定，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可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有上述主要辦事處)註冊辦事處並指明會議目的及將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並經要求者簽署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前提為該等請求者於提交請求書日期須共同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份(按每股一票計算)，該等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投票權。

倘董事會並未於提交要求當日起計 21 天內正式召開將於額外 21 天內舉行的會議，要求者本身或當中代表彼等所享有全部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按相同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前提為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提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而所有因董事會未能履行要求而令要求者產生的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要求者作出補償。

就動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根據細則第 16.4 條，除非於該會議日期前不遲於 15 個營業日，有權出席發出通知的會議並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並非獲動議的人士)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通知，表明擬動議該名人士參選，同時附上獲動議人士所簽署的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則作別論。

有關股東推選任何人士出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可瀏覽本公司網站 www.renuihr.com。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細則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然而，股東凡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可按上述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股東可按下列方式向本公司發出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普濟路 88 號靜安國際中心 B 座 17 樓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郵：ir@renuihr.com

股東可向上述地址存放及發送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為方便操作，並須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方式及身份證明。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組織章程文件變動

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細則並無其他變動。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瀏覽。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要求，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簡稱「2023年ESG報告」)，載列2023年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表現。為了更全面地瞭解本公司在ESG方面的表現，本報告應與「企業管治報告」一併閱讀。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報告期，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本報告經管理層核實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報告範圍

ESG報告覆蓋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包括綜合靈活用工、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等業務，在環境及社會兩方面之整體表現。報告期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部分描述超出上述期間。

報告準則

本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對相關層面和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了適用性及實質性評估，對不適用於我們的披露規則進行解釋，遵守指引的相關匯報原則：

- 「重要性」原則：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對利益相關方有影響的環境及社會議題，主要利益相關方及流程呈列於本報告「利益相關方參與」一節；
- 「量化」原則：ESG報告量化匯報了我們環境和社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附帶說明，並提供相關的比較數據；
- 「一致性」原則：統計方法和環境範疇關鍵績效指標與2022年度保持一致，並對相關數據進行比較；

- 「平衡」原則：本公司遵循平衡原則，不偏不倚地披露本公司的ESG表現。

數據說明

所有數據均來自相關統計報告及正式文件。我們保證ESG報告中相關數據的客觀性和真實性。

1. ESG概覽

1.1 企業願景、使命及價值觀

本集團堅守「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長期發展戰略，以「成為最具國際影響力的一體化人力資源服務及數字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為企業願景，以「通過對勞動力市場的有效配置和資源管理使人才價值得到充分實現」為使命，貫徹「以客戶為中心，以奮鬥者為本，長期堅持艱苦奮鬥、自我批判」的核心價值觀，始終將正確的價值準則融入企業活動的全過程。我們始終堅信，一個積極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的企業，才能引領並推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持續且正向地為用戶、行業和社會創造價值。

本集團於2022年發佈《企業文化大綱》，其詳述公司的願景、使命、價值觀的豐富內涵，樹立人瑞的價值導向，成為引領公司未來發展的總章程，也是公司處理內外部重要關係的最高準則。我們相信，文化給人以精神力量。建設企業文化，對內可以激勵和凝聚人瑞的幹部員工隊伍，對外可以說明人瑞的文化追求，最終目的是服務客戶、創造社會價值。

為持續宣傳企業文化，我們隨著《企業文化大綱》發佈，還舉辦多場企業文化主題活動，致力於讓每位人瑞人理解和踐行人瑞價值觀，積極創造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2 可持續發展目標及展望

本集團自成立起一直深耕人力資源服務領域，並堅守企業社會責任，持續創新，以實現可持續發展，鞏固行業領導地位。

錨定未來，數字化是路徑。數字化轉型已經成為企業發展的必然選擇，而數字人才正是企業數字化轉型中的關鍵驅動力，本集團於2022年實施戰略升級，以數字化及創新科技革新傳統人力資源業務流程，致力於更快速高效地幫助中國企業把握數字化機遇，成為可信賴的數字化人才卓越合作夥伴。作為企業和社會公民，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響應包括《「十四五」規劃和2035遠景目標綱要》、《「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目標在內的國家重大戰略規劃，圍繞綠色發展、行業生態、人才發展等繼續投入，與本集團的廣泛夥伴一道，共同描繪人力資源行業未來的和諧發展藍圖。

1.3 ESG 管治

本集團已經將ESG的風險與機遇因素納入經營戰略中，建立職責明確的ESG管理組織架構指導日常業務運營。我們將定期檢討ESG政策及策略，確保當中內容切合及適用於自身業務。

董事會支持我們對於履行ESG責任所作的承諾，並對ESG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至少每年在會議上審視一次本集團的ESG管治，識別、評估並管理重要的ESG相關事宜，審閱本集團的ESG表現及目標達成進度，定期監管及審批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層已獲授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有關ESG的風險及相關議題，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向董事會匯報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並提出解決該等風險的建議措施及確認ESG系統的有效性。

為全面開展ESG管理工作，檢討及評估ESG相關策略的進展及成效，本集團定期與股東溝通以獲取其反饋，董事及管理層亦進行相關培訓及資料學習以持續提升ESG管治。我們成立了由多個工作小組及職能部門組成的ESG工作組，各部門負責人直接參與，並指定專人負責開展ESG管理和報告的工作，定期以書面形式向管理層匯報ESG管理和報告的工作進度。我們亦通過內部會議、員工滿意度調查、客戶滿意度調研或訪談等對進展進行匯總及評估。

基於業務性質，我們在環境方面的影響有限，在重要性評估上也有體現，故我們在報告期內沒有設定任何與環境相關的目標。董事會會定期檢討ESG相關表現並評估訂立ESG相關目標的必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4 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

我們通過不同的方式與渠道定期與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方保持溝通，例如，透過定期會議、內部活動、申訴電話及日常經營性溝通等方式，關注內部員工和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反饋。另外亦通過公司網站、社交平台、走訪、講座、正式會議、年度股東大會、行業大型會議、研討會、年度報告、熱線電話等方式與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客戶、供應商、行業協會等渠道保持聯繫，以實時瞭解他們對本集團發展的關注領域及期望。

我們主要的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行業協會及社區、非政府組織等。我們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積極響應利益相關方的要求與期望，促進實現雙方的共同成長。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紀守法 • 依法納稅 • 勞工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常監管 • 公文往來 • 會議交流
股東及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息披露 • 投資回報 • 公司治理 • 風險控制 • 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公司網站 • 郵件、電話、傳真 • 投資者關係活動 • 聯交所網站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資及福利 • 健康與安全 • 培訓與發展機會 • 民主溝通與人權保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HR或與駐場團隊的溝通 • 電子郵箱及申述電話 • 系統及平台 • 年會、日常會議等 • 員工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責任運營 • 優質服務 • 服務創新 • 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系統及平台 • 客戶走訪 • 客戶投訴處理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 質量與價格 • 誠信合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項目合作談判 • 供應商走訪 • 質量溝通
行業協會及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 • 公益活動 • 行業推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慈善捐贈 • 公益活動 • 志願者服務 • 行業交流活動 • 講座、論壇、出版物
非政府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運營 • 勞工權益 • 行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交平台 • 官方網站 • 講座、論壇、出版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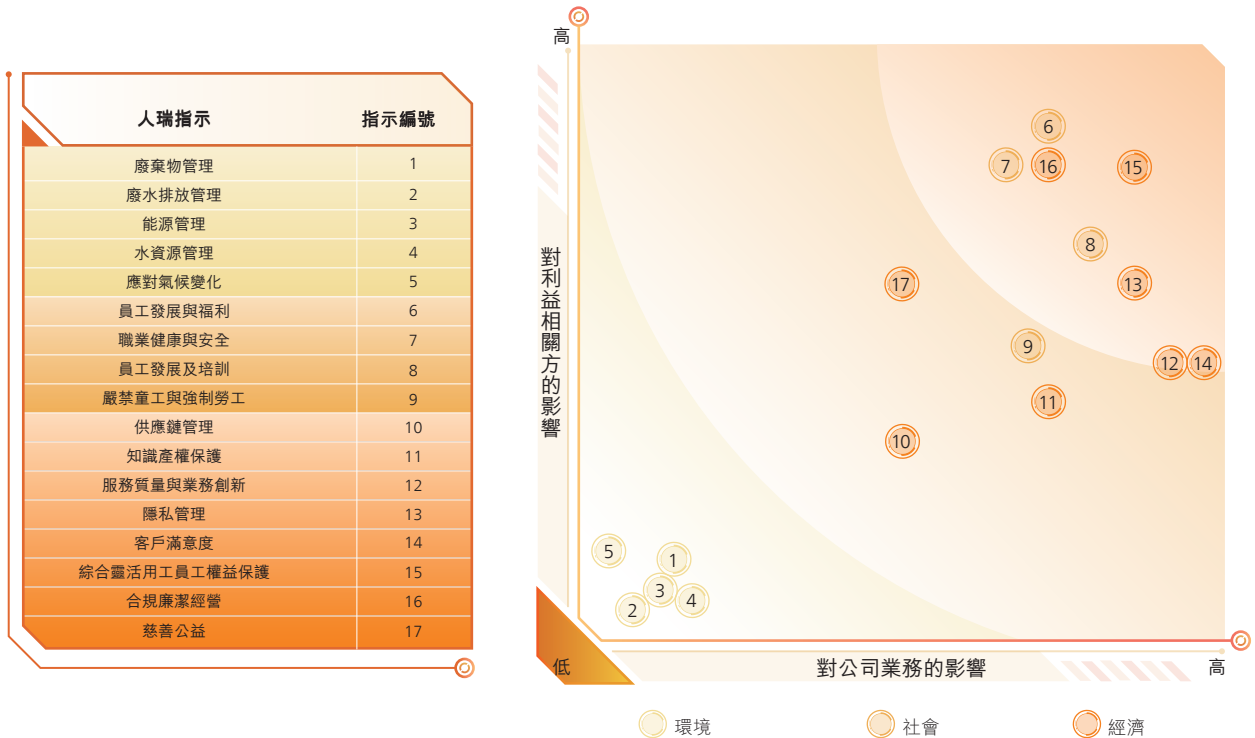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5 實質性評估

為提高披露內容的質量，我們通過執行 ESG 實質性評估流程，選出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關鍵議題，並進行有針對性地披露。2023 年，ESG 工作小組按照以下步驟開展實質性評估：

- Ø **議題識別**：綜合考慮本公司現狀、行業概況、面臨風險和機遇等因素，識別出對本公司及其利益相關方在環境、社會與經濟方面相關聯和有影響的 17 個議題；
- Ø **訪談調研**：針對識別出的議題分別對內部利益相關方設計訪談問卷並進行訪談會議，對問卷反饋進行匯總和實質性分析，得出初步實質性評估結果；及
- Ø **結果確認**：初步結果由管理層與 ESG 工作小組進行討論、驗證和確認，最終得出實質性評估結果，作為 ESG 報告披露的基礎。

在編製 2023 年 ESG 報告過程中，本公司管理層與 ESG 工作小組對此前評估結果進行再次討論，確認此前評估結果仍適用於本公司的 ESG 管理現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獎項榮譽、會員及證書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促進就業及履行社會責任，因而獲授多個不同的獎項及稱號，亦在資本市場、業務合作等方面獲得多項認可。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得以下榮譽：

 <p>2023年3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瑞人才榮獲HRoot頒發的「2022年度最佳人力資源服務機構」 	 <p>2023年9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瑞人才榮獲四川省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頒發的「四川省人力資源服務業龍頭企業」稱號
 <p>2023年5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瑞人才榮獲HRflag頒發的「2023人力資源服務業數字化轉型大獎」 	 <p>2023年10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榮獲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頒發的「2023年上海市優秀信創解決方案」
 <p>2023年7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天津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榮獲天津市科學技術局頒發的「天津市雛鷹企業」稱號 	 <p>2023年12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瑞人才榮獲三人行人力資源公益服務聯盟評選「2023大中華區卓越HR服務品牌」 人瑞人才榮獲智通財經評選「最具價值社會服務公司」及「最佳IR團隊獎」 人瑞人才榮獲MeetHR頒發的「2022-2023年度十大影響力人力資源品牌獎」 人瑞人才榮獲HRflag頒發的「2024新旗獎最佳解決方案」
 <p>2023年8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遼寧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榮獲中國電子商會頒發的「2023年度十佳服務外包機構運營管理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為多個協會會員，並與很多協會保持聯繫，促進行業發展，包括以下各方：

- 中國電子商會呼叫中心與客戶關係管理專業委員會
- 北京市青年人力資源服務商會
- 全國工商聯人力資源服務業委員會
- 中國人力資源開發研究會企業分會
- 中國人才交流協會
- 北京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
- 上海人才服務行業協會
- 四川省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
- 南京市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
- 上海市軟件行業協會第八屆理事會

本集團提供符合全球公認標準的服務，已獲得以下證書：

- CMMI 5 級國際評估認證－軟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 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
- 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
- ISO 20000－信息技術服務管理體系
- 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
- 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社會層面

3.1 責任運營

本集團借助先進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不斷革新傳統的人力資源綜合服務，為具有用工需求的企業靈活提供創新及定制解決方案，從而實現以領先行業的速度持續增長。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就業服務與就業管理規定》、《人才市場管理規定》、《中外合資人才仲介機構管理暫行規定》等與人力資源服務相關政策及法規，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試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與互聯網服務及信息安全審查相關法規，合法有序地開展人力資源服務，為客戶的用工創造價值。

截止2023年末，我們已在全國範圍內開設90多家子公司及分支機構，業務覆蓋中國超過300個城市。我們可以響應客戶在全國範圍內多個網點的用工需求：(i)通過向客戶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改善客戶用工方式，有效地派出合適的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滿足客戶業務及發展需求；及(ii)通過我們創新的O2O招聘方法，同時利用線上及線下候選人資源，旨在最大限度提高求職者獲聘用的機會的同時為客戶提供專業招聘服務。

本集團因高質量的專業服務、領先的創新能力，於2022年通過全球軟件領域最高級別CMMI 5認證，同時正式成為上海市軟件行業協會第八屆理事會會員單位員，標志着我們持續的數字化產品研發與項目管理能力邁入嶄新階段。本集團年內亦獲得了來自行業及媒體等授予的10項榮譽獎項，詳情請見「2. 獎項榮譽、會員及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服務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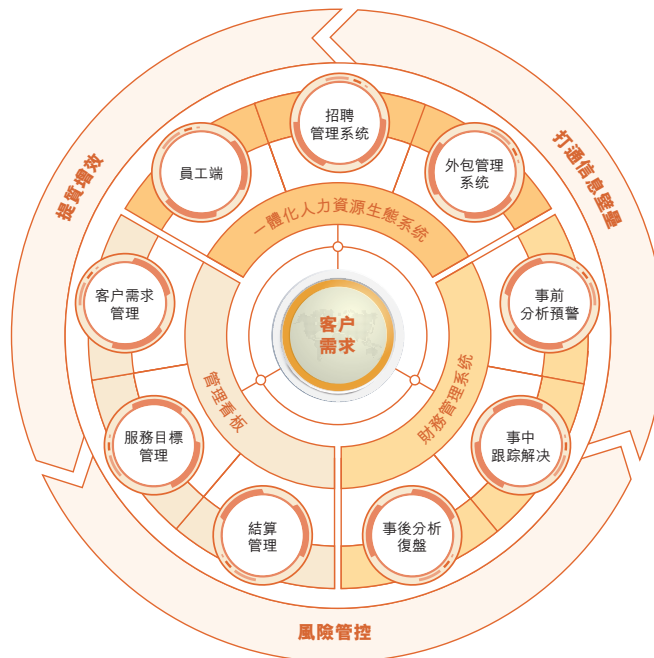
服務創新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提供商，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以效果為導向」的服務理念，為企業提供包括綜合靈活用工、專業招聘以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等服務。而本集團的數字化業務系統是我們能夠高效、準確提供服務的基礎，系統主要包括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管理看板和業財管理系統，實現從需求管理、服務目標管理、客戶管理和結算管理四個關鍵環節閉環管理業務流程，打破信息壁壘，實現可持續經營。

我們的全面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包括青雲網聘、瑞聘系統、瑞家園平台、瑞雲管理系統、瑞智管理系統、瑞搏管理系統、員工端平台、合同管理一體化系統及2023年開發的瑞保管理系統。這些系統與平台在為客戶提供高效的綜合人力資源服務上發揮著重要作用，將服務關鍵環節，包括發佈招聘廣告、與候選人在線溝通、預約面試、面試流程與結果管理、候選人入職及崗前培訓，以及到後續人事管理及僱員數據儲存、薪酬計算、員工服務

等，集成於一體化生態系統進行管理；同時，這些業務運營及管理系統與向求職者及綜合靈活用工員工開放的平台之間也是互通的，藉以此提高招聘效率和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管理能力，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招聘和服務。此外，我們也於2023年對管理看板和業財管理系統功能進行迭代升級，加強服務流程各環節的管理可視化，提升管理人員的效率和服務人員的效果；從對應收賬款的事前分析預警、事中跟蹤解決、事後分析復盤，全面進行風險管控，優化應收賬款的回款周期與回收率。

本集團一直以來堅持「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服務理念，通過技術的研發與投入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具有行業領導地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在信息系統研發方面投入約人民幣58.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8百萬元大幅增加。我們持續增加對研發支出投入，進一步保障我們現有的系統與平台不斷迭代與升級，優化業務的運營效率；並且每年都根據業務需要將新的系統納入我們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群體之中，以支持業務發展、滿足客戶的服務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服務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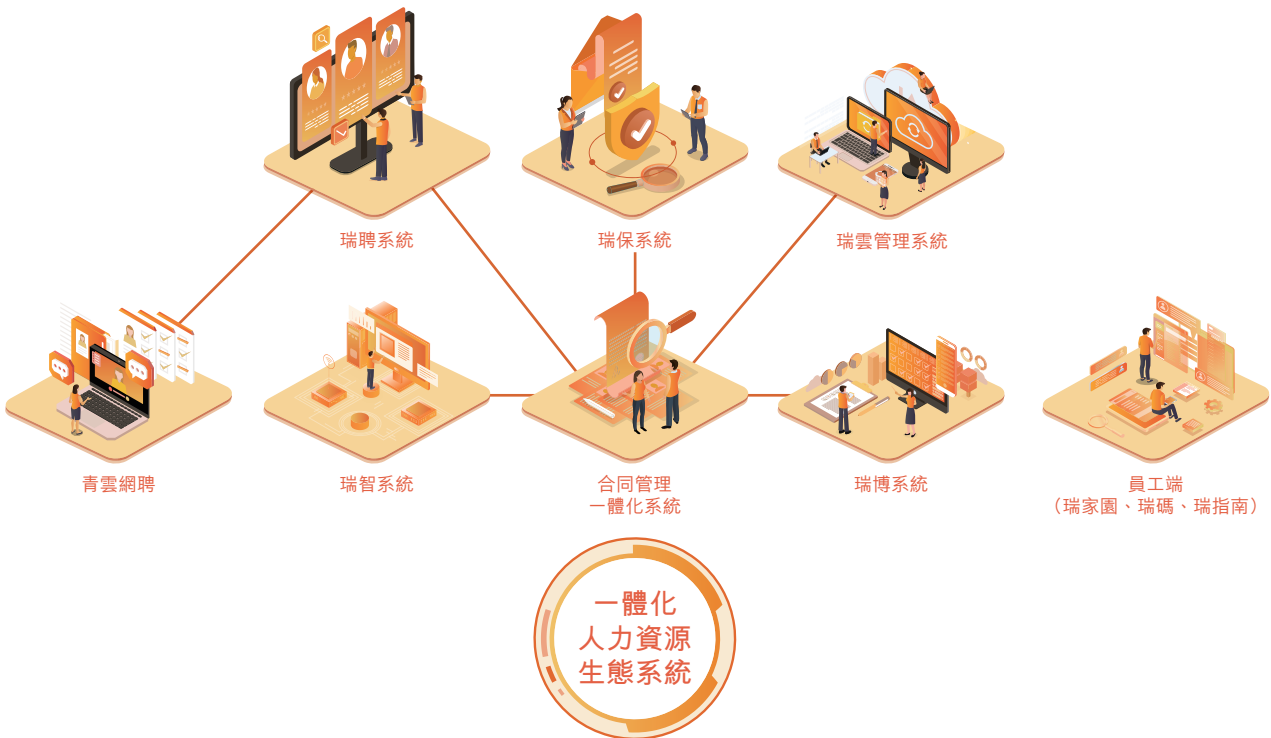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不斷尋找市場需求和技術進步曲線的疊加區域作為我們發展的機會點，引領我們的業務拓展和資源投入的方向。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始終是本集團堅持的發展方向。借助數字化、智能化技術，通過系統實現勞動力供需的在線、即時、智能、大規模的匹配，著力提升勞動力市場資源配置的有效性。同時，通過打造數字化、系統化、標準化的管理體系，著力提升組織管理效能，為客戶提供高效的服務。未來我們會進一步增加系統研發團隊成員，負責監察、維持及迭代本集團專有的系統及平台，持續升級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從而保證服務的質量和效率。

未來本集團在信息系統開發方面將持續增加研發投入，進一步完善服務系統和平台，保持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的先進性。

服務管控

我們在服務過程中不斷積累經驗、改善服務流程，通過總結成功的服務經驗，在項目執行的各關鍵環節制定服務標準化流程，並協助客戶降低僱傭風險，讓優秀的服務能力有跡可循；同時，我們不斷優化項目管理和執行團隊人員的培訓發展和績效考核，使執行團隊人員具備專業的服務能力和積極的服務意識。

以綜合靈活用工項目為例，我們不斷迭代業務模式，形成具有市場競爭力的業務交付體系，構建核心競爭壁壘，發揮行業優勢，升級客戶服務體驗。我們激勵項目組成員快速地為客戶招聘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同時對員工流失率進行有效管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業績增長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根本。於2023年，我們繼續錨定推進業務戰略升級，制定《數字人才業務招聘管理辦法及激勵的說明》、《數字化人才用戶增長激勵方案》、《數字人才業務外包在崗淨增特別激勵》等一系列激勵政策，推動項目組成員快速地為客戶招聘數字人才用工僱員，同時降低用工僱員流失率。同時我們還在各產品體系推出激勵競賽，旨在推動公司各業務板塊齊頭並進，共同發展。針對通用服務外包體系，我們於2月啟動「投標實戰模擬賽」，通過設計模擬的招標案例，讓商務團隊實戰演練不同城市、不同產品的採購招標，從而通過實戰過程中的團隊協作、學習研究及經驗分享以促進團隊成長。針對數字化專業服務體系，我們於12月啟動「案例爭霸賽」，圍繞重點行業、重點客戶的典型項目，通過分享成功經驗，展現商務能力與實踐結果，提升團隊整體服務能力，提高客戶滿意度。

由於我們的經營特性，關鍵績效指標B6.1「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和關鍵績效指標B6.4「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亦不適用，故不作披露。

3.3 客戶至上

客戶滿意度

「以客戶為中心」是我們服務理念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始終為客戶提供持續、穩定且專業的優質服務。為更好地傾聽客戶「聲音」，瞭解客戶的滿意度及期望，提高客戶保留度、黏性及續約率，我們於2023年分別進行五次客戶滿意度調查，每場調研對象約五十家客戶，調研內容涉及服務團隊的專業性、響應度、有形度、同理度等多個方面，滿意度總體得分均不低於90分。同時我們還對內部團隊進行四次協作問題調查，充分理解各項目服務團隊的內部現狀和問題，從而查缺補漏、優化內部服務流程。通過開展客戶服務的外部 and 內部調研，我們得以更全面地瞭解業務運營過程中的問題，不斷優化我們的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和專業招聘服務的服務質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績效設定強調以客戶為中心，以解決問題、結果為導向，激勵員工高質量、高標準達成業績目標，為公司、客戶創造更高核心價值，同時在績效管理上，堅持以解決問題為導向，完善考核與評價體系，實現績效目標的達成。

綜合靈活用工 針對通用服務外包和數字技術與雲服務，從工作結果以及關鍵行為等方面對員工進行績效考核，以不斷提升服務的專業性。

針對數字化運營與客服，將客戶對我們服務結算的考核標準轉化為我們對內部及綜合靈活用工的考核標準，使得在項目經營過程中我們的目標與客戶要求的結果始終保持一致。

專業招聘 從工作結果以及關鍵行為等方面瞭解客戶滿意度，並基於客戶反饋的結果，特別是客戶對候選人的滿意程度進行評估、總結和改善。

客戶投訴

本集團重視每一位客戶和綜合靈活用工的反饋和意見，專門設置投訴專線(400-175-0886和400-179-0886)以及投訴郵箱(BMD@renruihr.com)，其還可以通過發送郵件至指定郵箱以及向我們的駐場團隊直接反饋建議或意見。

我們發佈《關於投訴專線的服務要求》等服務規範，安排專人負責接聽投訴電話和收取投訴郵件。在收到客戶或者綜合靈活用工投訴後，客服需在2個工作日內向其反饋調查結果，於1周內基本完成處理，並會進行回訪，瞭解其對投訴處理結果的滿意程度。我們定期進行投訴分析和總結，追根溯源，分析投訴的原因和整個事件的過程，提出針對性的改進建議，以提升服務質量和水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共收到4個固定電話投訴，沒有收到正式郵件投訴。1宗電話投訴涉及招聘顧問服務，2宗涉及綜合靈活用工服務，1宗涉及網路新聞稿件，本集團均已妥善解決。本集團保持開放、包容的態度，聆聽投訴、採納意見、解決問題、加強溝通，致力改善服務質量，提升服務滿意度。

3.4 合規運營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業務重要的一環。本集團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法規，與員工、供應商和客戶簽署的保密協議來保護我們的品牌及商標、軟件及功能變數名稱等知識產權。同時，本集團也尊重他人知識產權，不定期下發問題警示，避免侵權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擁有66個商標、244個軟件著作權和34個域名等知識產權。

品牌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通過戶外廣告和新媒體、APP、網站等主要渠道進行廣告投放，合法合規進行品牌宣傳。同時，我們基於《人瑞人才廣告投放流程》、《人瑞人才品牌使用指引》等內部文件，嚴格把關各個廣告投放環節，規範廣告發佈。我們也會通過發送電子郵件等形式向員工普及如廣告法禁用詞匯等法律知識。

本集團組織包括負責公關傳播、品牌策劃、商務開拓、活動執行、文案設計等在內的市場工作人員參加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修訂版的主題學習，通過廣告法的禁用詞、使用規範、處罰條例、實操案例分析等幾個維度進行培訓及討論。進一步加強公司內部相關負責人員對內容的理解和使用，瞭解處罰條例，防止在今後的工作中，出現違規、使用不當的廣告用語，以積極保證公司品牌價值和影響力正確輸出。

本集團通過全員培訓和使用監管等方式進一步規範本集團的品牌使用。我們採用責任到人，各業務體系總負責人指定一名對接和責任人，後統一由市場部品牌總監對每個渠道的使用標準進行有效監管，確保品牌使用的標準化。為了保持與股東的有效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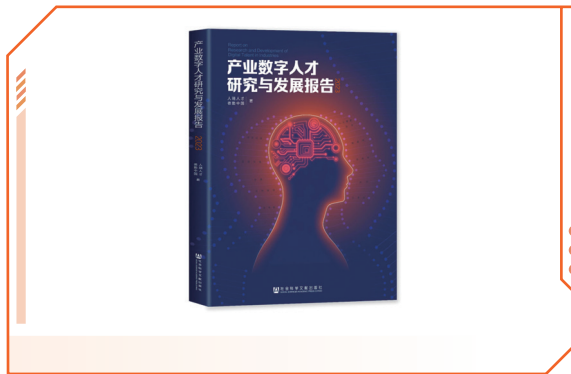
通，我們遵循「及時、透明」原則，持續對企業公眾號及投資者關係網站的信息進行更新，從公司新聞、行業洞察、產品服務、專業觀點等幾個方面展示，無論是從品牌形象，內容設計還是受眾體驗上，更直觀、更立體。

為在專業人士及行業領先企業中提高品牌認知度，我們通過多元化營銷渠道增加品牌曝光率及擴大人才庫。我們持續通過在青雲網聘平台、新媒體平台發佈優質工作機會的方式，吸引潛在候選人的注意，亦通過在廣受認可的人力資源行業雜誌中刊登文章、參與協會論壇、舉辦行業講座以及與學院及大學的合作推廣等線下宣傳方式，及在線講座、直播活動等新媒體方式進行品牌宣傳。本集團輸出的內容與其引領行業發展的創新實踐相結合，得到眾多媒體的關注和認可，2023年我們參與的市場活動達20場，其中以IT主題或IT負責人為主的活動16場；直接觸達的目標客戶數量超過10,000家。我們運用多種動態營銷方法，使我們的品牌持續具有強勁的市場曝光度，並提高我們服務的品牌認知度。在多元化渠道品牌推廣過程中，我們也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營銷策略的目標對象為企業客戶及潛在候選人，且我們認為，我們在營銷方面的專業性及合規性，配合口碑效應，有助於在專業人士及行業領先企業中提高品牌認知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堅持樹立「專業」的品牌形象，並為行業持續提供專業見解。2023年3月17日，本集團聯合德勤中國及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在北京發佈《產業數字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2023)》，該報告聚焦數字中國建設，其內容主要包括四個部分：第一部分概述中國企業數位化發展的背景與趨勢，報告二、三部分展示在數字金融、智能製造、智能汽車、互聯網、芯片、生物醫藥、遊戲、人工智慧、元宇宙、物聯網、新零售11個細分行業中企業在數字人才方面遇到的機遇與挑戰，報告第四部分將視角轉向企業發展，為數字化轉型中人才管理與培養問題提供了全面的解決方案。

我們在過去十幾年服務中國各個行業著名企業的過程中沉澱了大量專業服務經驗，並對行業的業務擁有深入理解與研究；德勤在各個行業的市場動態、業務發展趨勢、企業管理模式等方面擁有深刻洞察與豐富的諮詢服務經驗。雙方合作共同完成的這一報告，是國內首次對11個重點產業的數字人才發展的全面梳理與分析，對各行業企業的數字化轉型和人才管理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



3.5 保護信息安全

個人信息保護

我們格外重視數據信息安全。為構建本集團的候選人人才庫，我們會收集大量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郵件地址以及與候選人的求職信息及偏好，如過往工作經歷、教育及其他背景信息等。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收集、存儲及使用都須獲得其授權同意，例如明確同意我們的用戶協議。投訴專線(400-179-0886)和客服電話同樣接受個人信息保護方面的投訴、意見或建議。

我們的用戶協議載有我們如何收集個人資料及將如何處理、儲存並使用的條款及條件。我們亦保存與客戶及供應商相關的全部過往合同。我們採取強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數據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設定信息安全政策及規則，組織數據安全培訓等，以維護信息安全。

本集團於2023年更新了數據安全管理體系，發佈《人瑞人才數據安全管理制度》、《數據分類分級管理辦法》、《數據全生命週期安全管理辦法》、《信息化管理及數據安全控制規範》等內部制度，從組織架構、制度體系、人員能力三個方面系統化地優化數據安全治理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 **組織架構** 組建由多個部門組成的數據安全組織，負責公司數據安全的制度制定、日常管理和落實監督工作。



- ❖ **制度體系** 搭建四層制度體系，並對現有數據進行分類分級，優化和落實數據的全生命週期管理要求。



- ❖ **人員能力** 組織員工進行信息安全培訓，加強員工處理信息的安全意識和安全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處理企業客戶經營信息和候選人個人信息的全生命週期中，其涵蓋採集、傳輸、儲存、使用、共享、銷毀等各個環節，遵循合法、合規、正當、最小必要原則。若發現員工違反內部管理制度的行為，我們將視情節嚴重程度分別給予警告、嚴重警告或直接解除勞動合同的處分。

數據災備

此為防止數據資訊因人為破壞、不可抗力等意外因素丟失損壞，我們採取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數據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如設置多重安全認證限制訪問、至少每週進行一次數據備份、採用自有服務器存儲數據、限制人員進出服務器房、技術開發部每季度對用戶在系統中的權限進行審查等。對於公司的數據災備，我們建立嚴謹的預案和系統，以確保備份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此外，我們每年

至少進行一次災備演練，以確保我們能夠快速有效地應對突發事件。我們要求內部員工簽署《保密協議》《員工信息安全須知》及《員工競業限制和保密協議》，與客戶和供應商之間簽訂保密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中數據安全相關內容。在平時，我們積極開展資訊安全法律培訓和宣傳，讓員工充分認識到保護資訊安全的責任，引導員工積極執行企業保密制度。

本集團鼓勵內外部人員通過舉報郵箱 (compliance@renuihr.com) 等途徑對個人隱私與商業秘密的違規行為進行舉報。我們將根據事件的嚴重性，對舉報者予以精神或物質獎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收到任何有關於個人隱私與商業秘密洩露的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供應商管理

我們的供應商包括電腦設備、辦公用品及服務提供商，人力資源服務相關合作夥伴，公用事業部門，專業服務機構及其他。

我們重視建立供應商和業務合作夥伴的生態合作及可持續發展關係。於2023年，我們更新發佈了《人瑞人才採購及供應商管理制度》，進一步規範供應商和業務夥伴的選取、評審和管理等關鍵環節工作規範。對於採購需求，我們對需求的合理性和必要性進行審核，並組織供應商尋源工作；在准入環節中，我們組織多個部門評估確認供應商服務能力，審核其資質評估，而後錄入供應商名錄；對於已經納入名錄的供應商，我們至少每年評估一次供應商的表現以確保其服務品質、響應效率持續符合業務需要；對於表現未達標準的供應商，本集團會停止與他們合作。

我們通過定期與高級管理層、採購部及選定供應商討論識別供應鏈上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我們經計及所識別風險後監督及評估供應商管理程序。

供應商選取遵循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確保供應商資質、服務能力滿足業務需求，採購價格遵循市場公允價格形成集中採購價格優勢，同時保護供應商的合法利益。

尋源環節 採購部和需求部門首先對採購需求的合理性和必要性進行審核，並組織尋源工作。

考核環節 採購部製定了全面的供應商審查准入標準，重點評估供應商的資質、運營合規性及質量、專業能力、財務狀況及服務連續性，並對潛在供應商的經營場所進行現場勘察。優先考慮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等ISO管理體系認證的供應商。

監督環節 每年或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篩選及日常監督，實施及完善線上供應商管理系統，以協助監督各部門的合作情況、服務質量及交付採購內容的表現反饋。

審核環節 每六個月或每年對現有供應商進行一次審核，對表現及合規能力未達到要求或未按照相關ESG承諾等約定進行運營的供應商進行除名，從而建立安全穩定的採購體系。同時對行業採購價格進行深入調查研究，以實現降本增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所有的供應商均遵循上述供應商管理程式。

同時，本集團還關注供應商在環境和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包括但不限於：

- 要求各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並接受監督檢查。我們期望合格的供應商能履行承諾以實現高水準的社會責任，包括：嚴禁童工及強制勞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保障人權等。若供應商不能承擔相應的承諾，我們將停止與該供應商的商業合作；
- 要求各供應商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並與其簽署《廉潔承諾書》，規範合同雙方的各項活動，避免欺詐舞弊行為發生。

2023年，採購部對本集團採購流程持續進行了集中管理，加強對供應商的審核和動態檢查，控制採購風險，貫徹成本效益及環保原則。2023年共有643家供應商，其中新增供應商467家，其中大部分位於中國內地，約6.7%位於海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我們總收益成本約為4.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心繫員工

我們始終致力於為員工提供更具競爭力的發展通道，並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具備完善的內部人員管理制度；同時，我們為內部員工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基於績效表現的獎金、購股權計劃、內部培訓、職業發展諮詢服務及其他激勵措施，以此照顧內部員工的健康及工作滿足感，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同時，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務派遣暫行規定》等法律法規，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提供全面服務以保障他們的權益，增強他們的歸屬感。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36,915名員工，分佈在全國多個城市工作，其中，內部員工有1,007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35,908名。

a) 內部員工僱傭管理

招聘與解聘

本集團基於《招聘流程管理規範要求》，堅持公開招聘、先內後外、平等競爭等原則，規範招聘、人事異動等相關流程，以高效響應各業務部門人員需求。《員工手冊》中同時規定，公司聘用的對象是符合工作崗位要求並具有發展潛力的、無任何犯罪記錄的年滿18歲以上，具有完全民事行為能力的個人；公司的政策是確保所有的聘用都基於個人的才能和資格，不分種族、膚色、宗教信仰、年齡、性別、婚姻等個人因素；公司對未與原用人單位解除或終止勞動或僱傭關係者不予錄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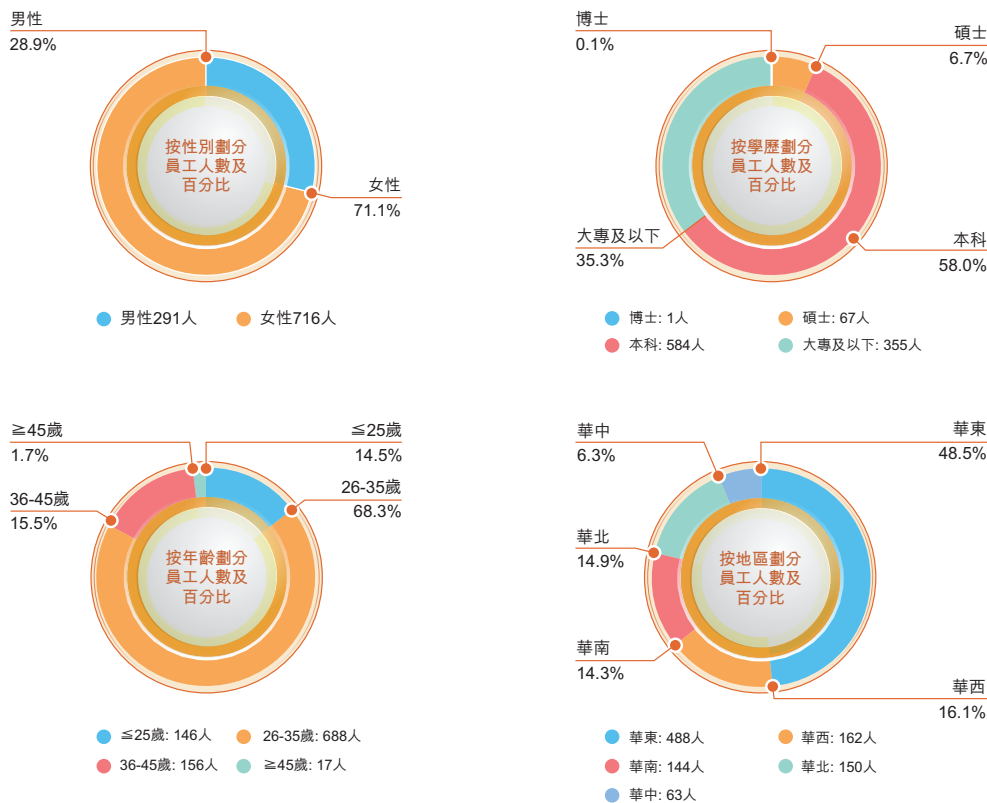
我們通過在線發佈招聘廣告、內部轉介、校園招聘以及獵頭公司推薦等方式招募最適合的候選人。我們對候選人進行充分的背景調查，包括學歷、工作經驗和前任僱主提供的薪資待遇等個人信息。同時，我們會在辦理入職時要求員工提供身份證，並對員工身份證信息進行核查，從源頭上杜絕僱傭童工。我們與員工簽署《勞動合同》，並在合同中明確解除勞動合同的情形，規範員工離職的條件與程式，不隨意解僱員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且並未收到員工或監管機構表明本集團涉及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任何指示或投訴。倘有發現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將立即終止僱傭合約並進行包括調查及整改等後續行動。

我們為每名新入職的員工發放《企業文化手冊》和《新人攻略》，分享公司文化、入職流程和員工培訓等相關信息。在企業微信的瑞學堂平台上，新員工可以隨時隨地學習公司基本業務、產品介紹以及規則制度，進行管理培訓。幫助員工更好的融入新的環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有1,007名內部員工，均為全職員工。



我們及時跟蹤員工的流動情況和離職風險，並定期對離職人數、離職原因以及需要關注的現象進行分析，調整和改善人力資源方面的工作重點，以更好地降低本公司的人力資源風險、避免人才流失。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的流失率中，按性別劃分，男性12.9%，女性9.1%；按年齡劃分，≤25歲員工10.0%，26-35歲員工9.6%，36-45歲員工12.3%，>45歲員工16.0%；按地區劃分，華東地區8.6%，華西地區6.6%，華南地區10.2%，華北地區18.3%，華中地區4.6%。本集團整體流失率相較於往年處於正常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福利與績效考核

本集團根據各分、子公司所在地現行的法律法規及本集團內部薪酬制度，為員工提供由基本工資、崗位津貼及績效獎金等構成的薪酬體系，並按時發放薪酬、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我們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個人的表現而制定，並定期審閱，旨在吸引和留住人才，激勵員工充分發揮潛能。

對於外派到其他城市工作的員工和外地出差的招聘項目執行人員，我們依據《異地工作管理制度》中的要求，給予員工異地工作補貼。

集團對各個部門的員工均有一整套完善的績效考核制度。為了進一步促進團隊之間相互協作，充分調動市場資源，保證高效能、高標準地完成績效考核目標，對達到目標的團隊或個人按照有關辦法予以獎勵和激勵。

工作時間與假期

本集團制定《人瑞集團考勤管理及休假制度》，嚴格規範員工考勤和休假。針對內部員工，我們實行標準工時制度，每天工作8小時，每週工作40小時。若出現加班的情況，員工需根據內部流程申請加班，並由直屬領導及部門總監批准。經批准的加班，優先安排調休。未能安排調休的，我們依法支付員工加班工資，保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我們的員工享有國家法定節假日，以及年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假、產檢假、陪護假、哺乳假、喪假及工傷假。

平等與多元化

本集團按照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同等條件下擇優錄用，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等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一位員工，確保他們享受公平待遇。

2023年本集團持續使用分佈式家庭坐席系統解決殘疾員工上崗培訓和工作管理問題，進一步為殘疾人提供多樣性的工作崗位，為殘疾員工創造居家辦公的工作機會。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聘用54名殘疾員工，其中男性員工23人，女性員工31人。在薪資標準、績效考核、工作時間、假期、培訓與發展等方面給予他們與相同城市、同類崗位的其他員工同樣的待遇。通過為殘疾人創造就業機會，我們幫助他們建立自信心以及幫助他們融入社會，實現自我價值。

b) 人才發展與培養

本集團高度關注員工個人能力的發展，結合員工個人的職業發展需求、企業實際情況和業務需要，為不同崗位的員工提供職業發展通道。例如：針對綜合靈活用工事業部和專業招聘事業部，本集團制定了清晰的專業與管理雙線條任職資格評定通道，幫助員工實現合理的個人職業發展通道規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內部員工的培養

本集團鼓勵每位員工通過努力工作，以及在工作中得到的能力提升，獲得職務或任職資格的晉升。人瑞設定三大職業發展通道，秉承分類考核、自願選擇、自動入位的原則。

- 幹部類：擁有管理職位、管理職責、管理權限，承擔組織發展、業績責任的領導者或管理者。
- 專家類：貢獻知識和技術，追求知識與經驗的深度，成為專業領域、職能領域專家者。
- 職員類：專注業務與職能任務，從事常規類、例常性工作。

本集團鼓勵員工努力工作並提升自己的能力水準，在上級職位出現空缺或員工個人能力獲得較大提升時，公司考慮員工的發展意願，結合員工本人能力特點和公司對人才的需求狀況，幫助員工規劃個人發展方向。

為幫助各級別員工提升技能，跟上市場的變化及行業發展的步伐，本集團為總經理、總監、經理、主管和普通員工提供各類培訓，涵蓋：企業文化、業務知識、管理知識。我們持續擴大內部培訓講師隊伍，同時也聘請外部專業講師，幫助員工提升工作和績效並實現知識共用，夯實員工的崗位專業知識、業務基礎和技能水準，推動公司與員工共同發展。

對不同的部門之間，考慮到員工的不同發展意願，我們也提供跨部門拓展的平台和機會，鼓勵及支持員工通過競聘、調崗等渠道拓展職業發展通道。我們將發展機會開放給每一位員工，不定期開展內部競聘活動，如「尋將」競聘計劃。員工本人可以根據自身特點與崗位的要求，提出自己的選擇期望和要求，繼而重新接受公司的遴選和任用。

本集團於2023年開展的各類培訓，採用多樣化的課程，集中提升內部員工的專業服務能力，幫助年輕員工快速成長，為本集團做好優秀人才的儲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 新人融入

我們重視員工對公司文化的認同以及其加入人瑞後的感受。在新員工入職階段，我們為員工發放新人禮包，歡迎其加入本集團；通過新員工培訓，我們向新員工介紹公司歷程、企業文化、規章制度等，促進員工瞭解和融入公司環境，快速度過適應期；並且，我們會在員工入職後的一周、一個月、三個月、六個月進行員工訪談，瞭解其在工作過程中的感受和問題，及時幫助解決問題並不斷優化內部流程。



ii. 專業成長

我們為員工提供專業知識和技能培訓，並邀請內部講師和外部培訓講師分享，通過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方式，不斷提升員工的個人和職業成長。通過講師培訓，提高員工的溝通能力、專業技能、知識水準，提高工作效率；通過優秀案例和行業專業知識的分享，將成功的項目經驗進行傳播學習，助力團隊成長。

專題一：2023「星火計劃」培訓

為提升新組建部門的專業技能，助力團隊成長，我們特針對 DTO 服務部開展 2023「星火計劃」賦能培訓，該培訓專案歷時 9 個月，共開展 7 期培訓課程，培訓參與 243 人次，通過課前調研培訓需求、課後及時跟進、案例實操分享三種方式保證參訓率及培訓效果，提升了服務夥伴的綜合能力，提升員工及客戶滿意度。



「星火計劃」培訓現場及宣傳海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專題二：《產業數字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學習競賽

2023年3月，本公司聯合德勤中國、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發佈《產業數字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2023)》，該報告聚焦中國企業數位化轉型，洞察行業發展和人才策略，是商務夥伴突破數位化行業客戶的利器，助力員工實現以「專業」賦能客戶。本公司通過開展該報告的學習競賽，以考促學，幫助全體商務體系員工全面系統學習和理解該報告。



「產研報告競賽」海報及決賽現場

iii. 文化分享

我們定期舉辦企業文化分享活動，以《企業文化大綱》為基礎，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分享企業文化的豐富內涵，樹立人瑞的價值導向，致力於讓每位人瑞理解和踐行人瑞價值觀，積極創造價值。

專題：企業文化分享活動

為幫助公司員工能夠更全面更直接地瞭解業務，加深各體系對企業文化的認同感，我們邀請夥伴現場參與互動，能夠更加真切地瞭解到企業文化的內涵和精神。通過講師的深入剖析，讓大家更深刻領會二次創業的精神，也更充分理解組織變革時期的業務模式。



企業文化分享活動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性別、僱傭類型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和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間如下表所示：

類別		受訓僱員 百分比	每名僱員完成 受訓的平均時數 (小時/僱員)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00%	28.0
	女性	100%	29.0
按僱員類型劃分	總經理級	100%	24.0
	總監級	100%	30.0
	經理級	100%	32.0
	主管級	100%	33.0
	普通員工	100%	34.0

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發展和溝通

我們的人瑞學院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提供各類線下培訓，幫助他們瞭解客戶的企業文化、管理風格和服務標準。我們對每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進行持續評估，並提供符合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工作職能要求的培訓課程。2023年，我們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進行培訓共計1462課時，參與培訓超過7866人次，覆蓋崗前培訓、崗中培訓、技能培訓等一系列培訓課程，以提高他們的工作表現，促進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個人發展，提升客戶滿意度。同時，我們的瑞學堂平台還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提供線上學習途徑，課程內容包括企業文化、技能技巧、信息安全等專題，參與培訓超過9200人次。我們同時要求員工在完成課程後通過考試檢驗，確保他們掌握必要的安全意識和信息保護能力。

本集團還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創造暢通、多樣的溝通渠道。我們設立了瑞家園、瑞碼、瑞指南等員工平台，通過員工平台，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可以在線辦理入職、簽署電子僱傭合同、申請請假與休假、隨時查詢薪資發放及社保與公積金繳納情況、申請僱員福利等事宜。通過員工平台，綜合靈活用工員工還可以實時與我們駐場團隊溝通，反映工作中與他們聘用方面相關意見和建議，有效維護自身權益。我們的外包服務團隊還會在員工入職後的1個月、3個月、6個月與員工進行訪談，並日常與員工保持溝通，瞭解員工的工作環境、職業發展、家庭環境等情況，及時關懷和解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在工作中遇到的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管理，並發布《安全應急及事故處理管理文件》，對辦公環境可能出現的各類安全風險進行分級，設計不同的應急處理流程，做到事前計畫、事中處理、事後複盤。我們還在辦公室為員工配備日常應急備用藥，以備員工出現身體不適時之需。

本集團所開展的業務雖然影響員工健康的風險係數非常低，但本集團依然堅持採取各種措施來提高員工身心健康，例如：

- 員工享有法律規定的帶薪病假。
- 每天在全國辦公室推廣做早操，以此緩解員工頸椎、腰椎、背部疲勞酸痛等問題，便於他們有更好的活力開展工作。
- 在辦公場所繼續進行每日清潔、通風、消毒，堅持做好辦公環境的防護工作。
- 高溫季節，做好高溫防控措施，備好降暑藥品。
- 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積極配合物業開展消防演習、消防聯動測試等消防安全活動。

自2020年起至2023年各年度，並無發生因工作而死亡的個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有三名內部員工因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共213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我們非常重視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根據綜合靈活用工員工的崗位需求，我們會按照國家關於勞動安全、衛生的規定，為他們配備必要的安全防護措施，發放必要的勞動保護用品。2023年我們多次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舉辦中醫理療活動，邀請理療師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提供中醫把脈、拔罐、刮痧、按摩、臉部排毒、理療，獲得員工的廣泛認可。我們還為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提供與內部員工相同的高性價比的體檢套餐和定制化商業保險套餐，供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按需選購。



中醫理療活動現場

我們在2023年7月及11月進行消防安全知識培訓及消防演習，增強綜合靈活用工員工消防安全意識，提高應急救援處置能力。我們持續在員工平台上推廣針對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健康登記打卡、家庭辦公工時登記、復工證明在線申請等功能的使用，全面保障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健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 關愛僱員

本集團在2023年通過組織各種豐富多彩的活動，包括：唱司歌、生日會、節慶活動、戶外拓展，以此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讓員工感受到公司的關懷，增強了企業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年會活動

全體員工每天早晨一起唱司歌是本公司的慣例。在唱司歌之前，我們為員工提供展示自我的舞台，讓他們分享工作經驗和生活感悟，以此增進各部門的員工之間相互瞭解，也培養員工樂於分享的好習慣，從而讓團隊更加有凝聚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適應本集團的快速發展，加強本集團整體的執行能力，培育出鐵軍團隊，我們需要不斷發展和培養出一批又一批的優秀人才。本集團每年舉辦奮鬥者評選活動，對事業部和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內優秀的員工進行表彰，頒發榮譽證書和金質獎章，以表彰他們對企業發展中所做的貢獻。此外，從2020年起，本集團對司齡達到3年、5年、8年、10年及以上的內部員工發放周年紀念獎章，感謝他們在為本集團工作期間的貢獻。於2023年，本集團還進行2023「十大傑出管理人物」評選，以激勵管理層員工不斷超越自己，深度踐行和認同人瑞企業文化，在變革推動、市場開拓、組織管理等方面敢於突破、管理創新，帶領團隊攻堅克難、創造新價值，為公司的發展做出顯著貢獻。



「十大傑出管理人物」
榮譽獎章



員工周年紀念獎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我們切實關愛綜合靈活用工員工，致力為他們創造輕鬆、關愛和積極向上的工作氛圍，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和凝聚力。2023年，我們繼續維護和更新在各地辦公室的活動室，在活動室內配備懶人沙發、休閒桌椅、桌上足球、沙袋等，可以使綜合靈活用工員工在休息期間得到充分放鬆。並且我們在各地辦公室也可開展形式多樣的活動，例如舉辦員工下午茶活動、大型節日主題活動、生日會等，增進員工之間的友誼，幫助員工瞭解公司的文化和價值觀，增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同感和歸屬感。



辦公室休閒活動室



端午節活動



中秋節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聖誕節活動



員工生日會活動

e) 反腐倡廉

相關制度

本集團嚴格遵守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在內的相關法律法規以及香港廉政公署寄送的《上市公司商業道德培訓材料》，並於2023年，本集團更新發佈了《人瑞人才反腐敗反商業賄賂管理制度》，要求員工在工作中宣導廉潔守正、誠實正直、公平公正、不偏不倚的原則，不得利用職權之便或職務上的影響，徇私舞弊，謀取或變相謀取私利，保障本集團健康有序發展，營造高效、廉潔、誠信的工作氛圍。

監督機制

我們已設立多種舉報途徑用於接收員工違法違紀行為的投訴舉報，並下發《關於公司投訴、舉報通道的通知》告知員工舉報途徑，鼓勵員工在發現收取回扣、以權謀權、營私舞弊、洩露公司機密等行為時及時舉報。

舉報郵箱 complaint@renruihr.com

人力資源部、內控審計部負責組織相關部門的人員對舉報案件進行調查和落實，並在兩周內對郵件做出回復。舉報一經核實，則對相關人員給予警告、罰款等懲處，涉及公司聲譽及其他情節嚴重者解除勞動關係並移交司法機關處理。期間，我們對舉報人信息、通話及郵箱內容一律保密，保護舉報人的人身安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發生對本集團或我們的僱員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倡導手段

我們每年兩次以舉辦培訓講座及發放培訓材料的形式為董事及僱員提供反貪培訓，例如組織董事學習香港廉政公署寄送的《上市公司商業道德培訓材料》，以及《董事誠信實務指南》、《上市公司防貪系統實務指南》，告知各位董事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上市公司須在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反貪污政策的責任。

5. 環境層面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節能減排運營活動。作為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為理念的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不僅意識到了技術對我們日常業務活動以及辦公環境的影響，同時我們盡可能地聯合我們外部合作夥伴一同降低我們的碳足跡。

在運營的同時，本集團兼顧節能減排、綠色環保，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適用的環保法律及法規，採取多種節能、節水及減排措施，將可持續發展貫徹到我們運營的各個環節，促進有效使用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等資源。

5.1 綠色辦公

我們制定《人瑞集團6S辦公管理制度》，通過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素養、安全的六個步驟，宣導員工建立整潔、有序、高效的辦公環境。我們成立由部門負責人、人力資源部、6S負責人組成的「6S辦公小組」，對辦公環境進行全面檢查與監督，營造乾淨整潔的辦公場所，塑造良好的企業形象。同時，我們還積極開展6S知識培訓和宣傳，要求員工合理配置和使用各種資源、減少浪費，如節約用紙、下班時關閉電源、垃圾分類等。



6S环境管理标准

整理

- 清理掉与无关物品、废弃物品；
- 将长期不使用的文件资料指定归档；
- 常用的文件资料在就近位置获取；
- 分类文件资料：正在处理、未处理、已处理；
- 将办公用品等及文件资料摆放整齐。

整顿

- 办公桌/办公用品/文件柜等有规划与标识；
- 办公用品/文件/杂物等摆放整齐有序；
- 文件夹有对应标识及负责部门、和编号；
- 办公桌、抽屉、文件夹整齐，不杂乱；
- 电线捆带不凌乱，无灰尘，私人物品不存放。

清扫

- 将地面及各角落目及之处打扫干净无尘；
- 办公用品表面干净清洁无尘；
- 文件记录，记录完好，无破损；
- 无噪音等污染现象，整体整洁优雅；
- 垃圾桶在指定位置，及时清理打扫。

清洁

- 每天上下班履行5S工作职责；
- 随时随地自我检查，相互检查，互相督促；
- 纠正不符合5S目标的相关地方；
- 提高自我与他人5S相关意识；
- 随时保持5S劳动成果，巩固及加强。

素养

- 仪表整洁、整齐、大方得体，穿着恰当；
- 言谈举止有气质，文明有礼不喧哗；
- 员工精神饱满，待人热情大方；
- 团队精神、敬业好、互帮互助；
- 时间及效率观念不断提升和巩固。

安全

- 消防通道保持畅通，消防设备、电箱周围禁止摆放其它物品；
- 灭火器、配电箱、开关箱等周围时刻保持清洁；
- 大件物品、工具等要放置于指定区域，要仔细堆放，正确地放，安全地放，较大较重的堆在下层；
- 禁止乱串电线，杂乱拉线，提高安全用电意识。



垃圾分类我先行

分类很重要

我们每个人每天都会扔出许多垃圾，他们通常会被送去堆放在垃圾场，然后再去填埋。而在目前的中国有三分之一的城市面临“垃圾围城”的窘迫。在海洋每年有1300万吨的塑料垃圾流入海洋，这些垃圾正在威胁着海洋动植物的生命！

我们能做什么

- 认识垃圾分类
- 愿意垃圾分类
- 明白分类标准
- 从我做起

垃圾分类标准

虽然垃圾分类是每个人的事情，但是我们一般要认识到我们需要从自我做起，只有每个人都做好了，才能使得整个社会都做好。

垃圾分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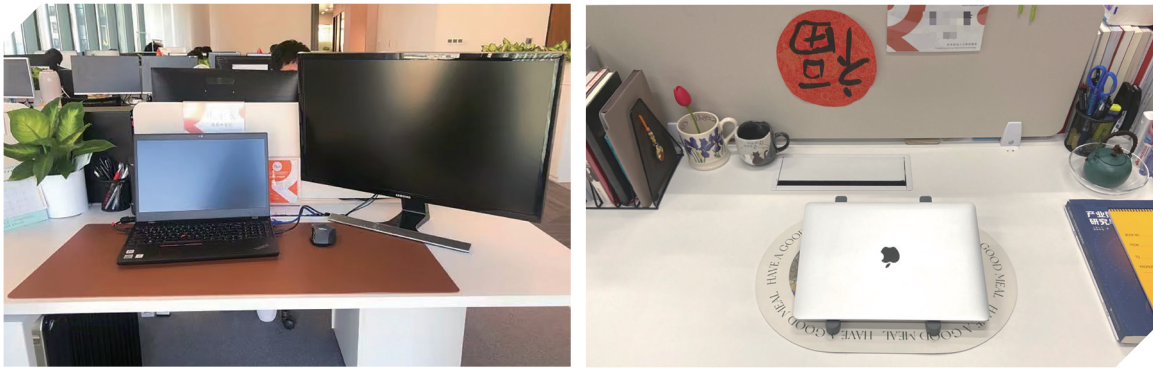
- 可回收物**：例如，饮料瓶、纸报纸、旧衣服等，主要是指适宜回收利用和资源化利用的废弃物，废纸、废玻璃、废金属等各种废弃物。
- 有害垃圾**：比如节能灯、含汞荧光灯管、非银温度计、油漆桶、废镍镉电池、废药品等各种废弃物。主要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威胁或者潜在危害的。
- 湿垃圾**：主要是指剩饭、豆类、蔬菜瓜果等，腐败的饭菜、果壳、食物残渣等各种有机废弃物。
- 干垃圾**：比如餐巾纸、卫生巾用纸、尿不湿、陶瓷碎片等，主要是指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以外的其他各种生活废弃物。

6S 環境管理標準

垃圾分類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通過郵件、張貼制度、早會倡導、例行檢查等形式提升員工綠色辦公意識，減少浪費，塑造企業良好形象。我們於2023年起啟動「最美工位」評選活動，每季度我們提倡員工對辦公室和工位進行整理、清潔，以保持良好的辦公環境，提升辦公效率。



「最美工位」獲獎工位

為貫徹節約資源、綠色辦公的理念，我們對全國各辦公室的辦公桌椅進行統一、標準化要求，此舉便於我們將搬遷的辦公室舊桌椅直接複用其他辦公室，減少資源浪費。同時，本集團在西安、杭州、佛山等地的辦公室於2023年都進行了搬遷，搬遷過程中使用的包裝紙箱均為可重複使用的紙箱，使用完畢後交還給物流公司統一再利用。本集團亦印發人瑞人才《產業數字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等書籍共計5000餘冊，皆使用環保紙張和環保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環境類關鍵績效指標覆蓋我們位於成都、上海、北京、武漢、廣州等城市的14處主要辦公場所，具體數據情況如下：

	2023年	2022年
排放物¹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429.8	453.3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429.8	453.3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0.55	0.53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⁵	662.2	698.4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662.2	698.4
其中：外購電力(兆瓦時)	662.2	698.4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員工) ⁷	0.84	0.82
用水量(噸) ⁶	273.3	431.0
人均用水量(噸/員工) ⁷	0.35	0.51

註：

- 由於業務特性，我們不產生廢氣排放；我們在日常運營中僅產生少量辦公生活廢水，且由物業公司統一管理，故關鍵績效指標A1.1(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及關鍵績效指標A1.5(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在本ESG報告中不作披露；
- 基於運營特性，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來自外購電力所造成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不涉及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溫室氣體核算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依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進行核算；
- 我們辦公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為少量廢硒鼓、廢墨水匣等，均由列印機供應商進行回收循環利用，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較小，故關鍵績效指標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的總量)在本ESG報告中不作披露；
- 我們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為生活垃圾，由物業公司統一管理，故關鍵績效指標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的總量)在本報告中不作披露。因此關鍵績效指標A1.6(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亦不適用；
- 基於運營特性，我們間接能源消耗為外購電力，不涉及直接能源消耗。能源消耗總量根據用電量計算。鑒於我們的用電量對於我們的經營規模而言屬適度，本公司認為關鍵績效指標A2.3(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並不適用；
- 我們使用的水來自市政供水，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問題。鑒於我們的用水量對於我們的經營規模而言屬適度，本公司認為關鍵績效指標A2.4(描述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並不適用；
- 由於我們的運營中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故關鍵績效指標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對我們不適用；
- 基於行業特性，經評估，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無重大影響，也不面臨重大的氣候變化風險。因此A3層面(環境及天然資源)、關鍵績效指標A3.1(描述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A4層面(氣候變化)及關鍵績效指標A4.1(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在本ESG報告中不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環保宣傳

我們持續向全體員工貫宣環保理念，合理使用能源。我們在每個會議室都張貼了使用說明，要求會議結束後關閉視頻會議系統、電燈及空調，恢復桌椅位置擺放，清理垃圾及個人物品。我們還安排在上海、武漢等職場於工作日午休期間熄燈，在做到節電的同時方便員工休息。為宣導無紙化辦公，升級公司印表機系統，員工在線上發起文檔打印需求後，需在印表機處進行二次刷卡確認，以避免紙張浪費及提高資料安全性、保密性。不僅如此，我們還宣導文件使用線上化，在商務合同、勞動合同、採購合同等協議的簽署上均提倡優先使用電子合同，以進一步減少紙張的耗損。



午休期間熄燈節電



節約用電提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回報社會

專業知識分享

作為國內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領軍企業，本集團自成立起即致力於推動靈活用工行業的快速發展，已出版了《靈活用工—人才為我所有到為我所用》和《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兩本人力資源方面的專業書籍，並連續三年發佈《中國靈活用工發展報告》引導中國企業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創新。於2023年，本集團聯合德勤中國、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發佈《產業數字人才研究與發展報告(2023)》，聚焦中國企業數位化轉型，洞察行業發展和人才策略。

本集團持續參加或舉辦行業峰會、高端論壇、主題沙龍等各種形式的分享活動向企業家、企業管理層、企業人力資源部門負責人、高校老師及學生等各類人士分享人力資源管理理論與經驗，幫助企業和社會在用工與用人的選擇上開拓新的管理思路，實現靈活用工降本增效的效果。



張建國先生在全球構架師峰會發表演講



張建國先生在 HRflag 極思論壇發表演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張建國先生在2023中國汽車人才
高峰論壇發表演講



張建國先生在全球軟體開發大會
廣州站發表演講

村企共建

本集團始終堅信，一個積極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的企業，才能引領並推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同時，我們堅持思考以自有的獨特優勢、創新的合作模式回報社會。籍以此，我們於2023年與浙江省建德市下涯鎮之江村達成「村企共建」合作意向，與目標鄉村融合發展。我們將之江村作為本集團的內部會議中心之一，通過舉辦會務、培訓等活動，帶動當地旅遊、場館、民宿等服務業發展，增加就業機會；通過集團福利產品的採購，採用源頭購買的方式，促進當地農特產品的消費。在本集團力所能及的方面，我們結合之江村的需要，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促進村、企的共同發展。



端午禮盒



內部會務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益招聘會

2023年3月、5月、6月、10月，本集團在遼寧省營口市分別舉辦多場不同主題的公益招聘會，包括3月「春風行動暨就業援助月」專場招聘會、5月「心繫中小微，助民企發展」暨民營企業服務月專場招聘會、6月「2023年畢業留才行動」暨夏季綜合專場招聘會、及10月「戎歸站前，鑄就未來」暨退役軍人及隨軍家屬秋季專場招聘會。通過直播帶崗、線下溝通的形式，在每場招聘會呈現百企千崗的就業機會，助力推動各類型社會人員、應屆學生就業。



人瑞人才營口市線下招聘會現場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8日的公告所詳述，上海瑞應向東軟控股收購上海思芮46.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08,020,000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八客」	指	上海八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八客集團」；
「濱海迅騰」	指	天津濱海迅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業務流程外包」	指	業務流程外包；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成都天符人瑞」	指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0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19)；
「控股股東」	指	如上市規則項下所定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貪心科技」	指	貪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人力資源」	指	人力資源；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指	董事會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領時雲天」	指	領時雲天信息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前稱江南金融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12月13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所得款項淨額」	指	本公司就股份於2019年12月13日在聯交所上市進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92.2百萬港元；
「東軟教育」	指	東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8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16)，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東軟教育集團」；
「東軟控股」	指	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及其後於2020年6月26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日的招股章程；

釋義

「起航雲天」	指	上海起航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起航集團」；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瑞人才集團」	指	人瑞人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人瑞新職」	指	人瑞新職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
「上海領時」	指	上海領時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瑞應」	指	上海瑞應人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思芮」	指	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主要股東」	指	如上市規則項下所定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萬有碼力」	指	浙江萬有碼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萬馬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圳誠科技」	指	上海圳誠科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在本年度報告中，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可能會進行約整。因此，在若干表格中顯示為總數的數字可能不代表其前面數字的算術匯總，顯示的瞬時金額可能僅為近似金額。

本報告英文版本內有關中國實體、企業或國有企業之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中國實體，企業或國有企業的英文譯名均以「*」標注，僅供識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 129 至 224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益確認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xii) (收益確認) 及附註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收益共計人民幣 4,472 百萬元，包括綜合靈活用工、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收益。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由於交易量巨大，我們在審計收益時執行了大量審計工作，因此我們將收益的確認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收益確認方面的工作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並驗證了有關收益確認的內部控制；
-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並評價其對釐定收益確認及計算方法及時間的判斷。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對不同收益類型、不同地區及不同客戶之收益交易進行測試，包括針對相關收益證明文件如銷售合同、客戶就已提供服務的確認文件、相關發票及客戶收款證明等進行檢查。

我們認為，所得證據足以支持貴集團收益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ii)、附註4(e)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附註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306百萬元，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14百萬元。

貴集團按相關準則批准採用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適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並根據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歷史違約率釐定，且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金額重大及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時應用重要管理層判斷的複雜性及客觀性，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方面的工作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過程，並透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內在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以及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可能性，評估重大錯誤呈報的內在風險。
- 我們評估了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我們通過評定貴集團過往產生的實際信貸虧損來評估歷史違約虧損率。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參與下參考公共資料，並基於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評估了經調整歷史違約虧損率。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通過追蹤賬齡分析中的項目至相關證明文件，檢測了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我們測試了預期信貸虧損數字計算的準確性。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對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後收款進行檢查。

根據已執行的工作，我們認為所得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時所作出的判斷。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v)(a) (商譽)、附註 4(h) (商譽減值評估) 及附註 18 (無形資產)。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貴集團商譽為人民幣 308 百萬元，已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 16 百萬元。

貴集團須每年至少測試一次商譽減值。

為評估減值，管理層視各收購組別為一組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而商譽已獲分配至各收購組別。管理層已通過參考獨立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 (「使用價值」) 決定。

商譽減值評估在釐定估值方法及於模型中應用假設方面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包括年收入增長率、毛利率、長期收入增長率，以及稅前貼現率。

我們關注審計商譽減值評估的原因是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存在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由於模型的複雜性及所用重要假設的主觀性，因此與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被視為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商譽減值評估方面的工作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對商譽之減值評估之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
- 我們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以及複雜性及主觀性等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我們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進行估值的客觀性、能力及勝任能力。
- 我們取得估值報告，並與獨立外聘部估值師討論所使用的方法及關鍵假設。
- 我們根據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了解，評估管理層所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及所作出的商譽分配。
- 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基於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識以及市場研究，對估值所使用方法的適當性以及在年收入增長率、毛利率、長期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等所用關鍵假設的合理性進行評估。
- 我們對關鍵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潛在影響，其中包括年收入增長率、毛利率、最終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原因是估值模型對該等關鍵假設最為敏感。

基於上述已執行之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商譽減值評估所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均有我們所獲取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以及預期將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的公司資料、財務概要、主席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公司資料、財務概要、主席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在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及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孟江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3月27日

綜合利潤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472,172	3,638,203
收益成本	6	(4,049,674)	(3,453,503)
毛利		422,498	184,700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176,649)	(50,215)
研究與開發開支	6	(58,168)	(32,607)
行政開支	6	(160,179)	(116,545)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撥備)/撥回	3.1(b)	(5,419)	896
其他收入	9	68,119	38,367
其他虧損淨額	10	(7,409)	(13,151)
經營溢利		82,793	11,445
融資收入	11	3,640	3,881
融資成本	11	(9,592)	(5,108)
融資成本淨額	11	(5,952)	(1,22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3	3,218	3,68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3	(5,480)	(1,0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579	12,888
所得稅開支	14	(6,793)	(6,032)
年內溢利		67,786	6,856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1,045	(7,303)
— 非控股權益		26,741	14,159
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15(a)	0.27	(0.05)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5(b)	0.26	(0.05)

上述綜合利潤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67,786	6,856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本公司的貨幣換算差額	25	17,314	89,426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附屬公司的貨幣換算差額	25	(14,675)	(66,963)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19	—	1,7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稅後淨額		2,639	24,19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0,425	31,04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3,684	16,890
— 非控股權益		26,741	14,159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1,874	65,116
無形資產	18	400,756	419,987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投資	13	28,470	25,25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投資	13	20,410	5,8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2,183	34,300
衍生金融工具	19	2,162	1,5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8,309	63,3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17,115	16,215
受限制現金	23	6,30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537,579	631,668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1,301,905	955,9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86,707	40,435
履約成本		18,720	7,84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9	3,650	5,3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57,563	114,743
衍生金融工具	19	—	10,584
受限制現金	23	356	6,8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84,877	354,436
流動資產總值		1,753,778	1,496,219
資產總值		2,291,357	2,127,88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53	53
股份溢價	24	2,167,837	2,167,837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4	(94,313)	(87,887)
其他儲備	25	(35,502)	(38,563)
累計虧損		(754,303)	(795,348)
		1,283,772	1,246,092
非控股權益	12	220,756	203,502
權益總額		1,504,528	1,449,59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14,037	18,057
租賃負債	28	4,577	19,1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614	37,1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541,039	497,988
合同負債	5	16,373	14,02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934	10,503
借款	26	184,472	95,164
租賃負債	28	14,397	23,441
流動負債總額		768,215	641,124
負債總額		786,829	678,293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91,357	2,127,887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129至22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張建國
董事

張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53	2,199,102	(87,887)	(68,394)	(788,045)	1,254,829	22,903	1,277,732	
全面收入										
年內(虧損)/溢利		—	—	—	—	(7,303)	(7,303)	14,159	6,85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25	—	—	—	22,463	—	22,463	—	22,46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5	—	—	—	1,730	—	1,730	—	1,730	
全面收入總額		—	—	—	24,193	(7,303)	16,890	14,159	31,049	
以權益持有人身份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16	—	—	—	5,638	—	5,638	—	5,638	
行使購股權	24	—	111	—	—	—	111	—	111	
已派付股息	24	—	(31,376)	—	—	—	(31,376)	—	(31,376)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167,236	167,236	
非控股權益股本增資		—	—	—	—	—	—	100	100	
有關非控股權益之削減股本		—	—	—	—	—	—	(800)	(800)	
附屬公司股息		—	—	—	—	—	—	(96)	(96)	
以權益持有人身份與權益持有人的 交易總額		—	(31,265)	—	5,638	—	(25,627)	166,440	140,813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53	2,167,837	(87,887)	(38,563)	(795,348)	1,246,092	203,502	1,449,59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53	2,167,837	(87,887)	(38,563)	(795,348)	1,246,092	203,502	1,449,594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41,045	41,045	26,741	67,78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25	—	—	—	2,639	—	2,639	—	2,639	
全面收入總額		—	—	—	2,639	41,045	43,684	26,741	70,425	
以權益持有人身份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16	—	—	—	7,652	—	7,652	—	7,652	
收購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4	—	—	(6,426)	—	—	(6,426)	—	(6,426)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34	—	—	—	(7,230)	—	(7,230)	(5,567)	(12,797)	
非控股權益股份增資		—	—	—	—	—	—	490	490	
附屬公司股息		—	—	—	—	—	—	(4,410)	(4,410)	
以權益持有人身份與權益持有人的 交易總額		—	—	(6,426)	422	—	(6,004)	(9,487)	(15,49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53	2,167,837	(94,313)	(35,502)	(754,303)	1,283,772	220,756	1,504,528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0	(141,606)	139,883
已付所得稅		(10,281)	(20,97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1,887)	118,90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付款，扣除所得現金		—	(401,74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30)	(11,495)
購買無形資產		(5,656)	(2,123)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4,400)	(23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63	3,80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52,890	21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2,995	4,44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9	—	102,027
投資聯營公司支付的現金		(20,000)	(6,900)
已收利息		3,617	3,88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8,779	(328,10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4	—	111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40,801	13,460
償還銀行借款		(252,020)	(43,47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490	100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34	(1,680)	—
收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6,426)	—
支付租賃負債	31	(26,197)	(27,879)
已付利息		(7,336)	(1,379)
非控股權益資本削減		—	(800)
附屬公司股息		(4,410)	(96)
向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	(31,3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3,222	(91,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9,886)	(300,540)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4,436	638,3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27	16,603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84,877	354,43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統稱「控股權益持有人」)。

於2019年12月13日，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2 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一致應用。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i)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重新估值乃按公平值計量。

(c)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 會計估計定義(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 由單一交易形成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示範規則(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 保險合約(新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編製基準(續)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刊發，惟於2023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亦未提早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預期不會對實體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預見將來之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 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已納入引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兩份修訂本將作為一個整體應用，並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申報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修訂本)	日期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綜合及權益入賬基準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指導其業務活動之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即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悉數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用於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附註2.1(iii))。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業績內非控股權益及於附屬公司權益於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呈列。

(i) 透過合同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透過於2012年4月28日的合同安排控制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其後由成都人瑞啟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天符及控股權益持有人訂立的於2019年4月1日的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取代，令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得以：

- 管理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 行使權益持有人對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投票權；
- 作為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的代價，收取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回報；
- 取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可隨時及不時購買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權；及
- 從控股權益持有人獲得對成都天符所有股權的質押，確保履行合同安排中實體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綜合及權益入賬基準(續)

(a) 附屬公司(續)

(i) 透過合同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續)

由於上述合同安排，本集團有權對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行使權力、從其參與該等實體獲得可變回報、能夠通過對該等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並且被視為控制該等實體。因此，本公司將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視為受控制結構性實體並將該等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無論如何，對目前及未來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尚存在不確定性。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使用上述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可依法執行。

(ii) 擁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股權而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並在損益中確認賬面值變動。該公平值就其後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入賬而言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b)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後，本集團以具有共同控制權之普通股形式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以具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普通股形式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見下文第(c)項)。本集團以具有實質性優先權之普通股形式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綜合及權益入賬基準(續)

(c) 權益法

根據會計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以及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已收取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

倘本集團在一項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中的虧損份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的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其已代表其他實體承擔義務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的虧損亦予以沖銷。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以權益法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1(vi)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iii)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i) 業務合併(續)

下列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iv)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1(iii)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事件或情況轉變時顯示可能減值的情況下進行更為頻繁的減值測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有關所出售實體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乃就減值測試之目的而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該分配對預期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被識別為監控商譽以進行內部管理的最低級別。

(b)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有限，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的方式入賬。攤銷於客戶關係5年的預計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得出。可使用年期為5年的客戶關係乃經參考董事基於過往重續模式及行業慣例，就與客戶的綜合靈活用工服務預期合約期所作最佳估計後釐定。

(c) 軟件

倘從第三方購買的軟件於業務合併中獲得，則最初將按成本或公平值進行確認及計量。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此反映了無形資產未來經濟利益預期將被消耗的模式。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按5年攤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vi)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可使用年期為無限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或並未即時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事件或情況轉變時顯示可能減值的情況下進行更為頻繁的減值測試。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須就應予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款額之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款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量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合歸為一組。減值後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審查能否撥回減值數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ii)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同條款而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債務工具投資的計量視乎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的計量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本集團僅當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i)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合同義務，同時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通過」規定)，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ii)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綜合利潤表的「其他虧損淨額」確認。減值虧損於綜合利潤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就為就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而言，如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賬面值的變動透過其他全面收入處理，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損益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內呈列，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內以獨立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在綜合利潤表的「其他虧損淨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ii)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投資公平值的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則其後不會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該等投資的股息將繼續於「其他收入」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如適用)。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而不與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列。

(d) 減值

本集團對有關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期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1(b)。

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其他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應收票據亦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減值虧損不大。

(viii)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有關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的若干嵌入式衍生工具(附註13)。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同之日按公平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以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進行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於附註3.3所披露。

衍生工具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除非衍生工具的餘下到期日為報告期後12個月內。

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任何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即時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x)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通常於1年內到期結算，因而全部分類為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最初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2；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

(x)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授出多批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本集團接受僱員的服務，作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的代價。

(a) 購股權

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員工福利開支，權益相應增加。將予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使用期權定價模式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的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於各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後的股份獎勵計劃，僅當承授人為關連人士時，股份獎勵才會以股份轉讓的方式結算，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確認為歸屬期間的員工福利開支，權益相應增加。

而僅當承授人非關連人士時，股份獎勵將於股份獎勵歸屬時以現金支付實際售價(扣除基準價格)的形式結算。有關股份獎勵的負債於相關歸屬期間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負債於各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應計薪金和福利呈列。

(c) 修訂及註銷

本集團可能會修訂已授出股份激勵中的條款及條件。倘修訂致使已授出股本工具之公平值增加，則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中。

於歸屬期註銷或結算的已授出股份激勵被視為加速歸屬。本集團應立即確認該等金額，否則將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而確認。

(d)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僱員作出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於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按向附屬公司注資處理。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期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承諾的投資增加，並於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對權益進行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即期應課稅收益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調整的應付稅項。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有關適用稅務法例詮釋評估報稅情況，並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間之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亦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以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後採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i) 收益確認

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予以確認。根據合同條款及適用於合同的法律，服務的控制權或會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的履約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的全部利益，則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倘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於合同期內透過參考履行責任的進度予以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可能包括多項履行責任。對於該等安排，本集團基於其相關單項銷售價格分配收益至每一項履行責任。本集團一般基於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單項的銷售價格。倘單項銷售價格不能直接觀察，則根據可觀察信息的可獲得性使用預計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單項銷售價格。在估計有關每一項不同履行責任的銷售價格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變動可能會影響收益確認。

當合同任一訂約方已履行合同，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該合同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當本集團對收取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入賬一項應收款項。倘於到期支付代價前僅須隨時間流逝即可收取代價，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倘於本集團將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對一定數額之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則本集團於支付作出或應收款項入賬之時(以較早者為準)，列賬為合同負債。合同負債乃為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客戶應付之一定數額的代價)向客戶轉移服務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i) 收益確認(續)

(a) 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

綜合靈活用工

綜合靈活用工主要包括通用服務外包、數字技術及雲服務以及數字化運營及客服。

通用服務外包及數字技術及雲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且本集團員工於客戶直接指示下履行職責，本集團主要負責確保所提供用工資源的質素及穩定性。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合同以提供充足的用工資源，為期一至兩年。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而服務費乃根據預先協議之金額或每名員工的單價計算。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前掌控服務，主要負責履行合同以確保所提供用工資源的質素及穩定性，其全部共同構成單一履約責任。本集團受限於與僱用員工相關的風險，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約的利益時，通用服務外包及數字技術及雲服務的收益隨著時間按總額基準確認，而向本集團員工支付的員工成本則確認為收益成本。就根據項目結算而言，本集團負責向客戶提供信息技術解決方案，而信息技術解決方案的交付成果須獲客戶接納。收益於客戶接納交付成果的時間點確認，而於接納交付成果前產生的成本則確認為履約成本。

數字化運營及客戶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服務以維持足夠員工人數以於本集團直接監督下為本集團進行數字化運營及客戶服務。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為期一年的合同，僅包括單一履約責任。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而服務費乃根據所需的員工人數乘以每名員工的單價或預先協議的一次性款項金額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前掌控數字化運營及客戶服務，主要負責履行合同以確保服務的質量及表現，並受限於與僱用員工相關的風險及享有酌情權決定價格(其全部共同構成單一履約責任)，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約的利益時，數字化運營及客戶服務的收益隨著時間按總額基準確認，而向本集團員工或本集團分包商支付的勞工成本則確認為收益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i) 收益確認(續)

(a) 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續)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本集團提供多個行業不同職能的初級或中高級職位招聘服務。服務費乃基於每個職位安排計算的固定收費或按獲成功安排職位的應徵者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主要包括勞務派遣服務及企業培訓服務。

招聘合同一般僅包括單一履約責任，而在若干合同，本集團會保證在短時間(通常為一個月)內替換候選人。在此情況下，合同價格一般按獨立售價分配至招聘及替換服務。本集團一般預先收取部分招聘費用，而有關金額確認為合同負債。招聘服務相關收益於本集團成功為應徵者安排職位的時間點確認，此為客戶已接受本集團提供選定應徵者之服務的時間。替換服務相關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若干客戶亦向本集團支付會員費，以獲取一籃子服務，包括安排面試或於本集團的平台刊登招聘廣告，合同為期一年或以下。本集團一般預先收取會員費之全額，該金額為不可退還並確認為合同負債。根據會員費模式，服務可分為兩類：i) 以用量為基礎之服務，如安排面試及置頂顯示職位空缺等；及ii) 以時間為基礎之服務，如無限次刊登一般職位空缺及進入本集團平台等。每項服務均為一項履約責任，而且交易價格一般按相應的獨立售價分配至每項履約責任。以用量為基礎之服務的收益乃於使用某項服務時確認。以時間為基礎之服務的收益乃於整個合同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勞務派遣服務方面，本集團的角色為派遣代理。勞務派遣服務涉及員工、客戶及本集團之間的三重法律上的關係，客戶與員工有法律上的關係且須承擔有關僱用員工的風險。本集團主要負責行政工作，包括入職及現有程序及薪金支付等，被認為屬一項每月履行的履約責任。儘管本集團因協助行政工作而涉及若干員工風險，本集團並不掌控勞務派遣服務，不就員工履行勞動合同負責，且不得決定向員工支付的價格，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行每月行政工作的利益時，勞務派遣收益隨時間按淨額基準列賬，而向員工支付的員工成本則列賬為扣除開支收益。

企業培訓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為客戶量身定制的培訓及發展課程。培訓服務收益於提供培訓課程後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ii) 租賃

本集團租賃多處物業。物業租賃通常具有一至六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商定，且載有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但有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物業租賃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相應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的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均在負債和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以便在每個期間的剩餘負債結餘中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向各租賃部分根據租賃部分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總獨立價格分配合同代價。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支付(包括實質固定支付)，減任何應收的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於開始日期利用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本集團的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倘若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若租賃期限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採用隱含在租約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遞增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iii) 租賃(續)

為釐定遞增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與設備及汽車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家具。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i)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與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

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本公司已確定執行董事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ii)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按各實體於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其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通常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

外匯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利潤表中呈列於「其他虧損淨額」內。

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的匯兌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境外業務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和全面收益表內的收益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之任何投資淨額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當境外業務已出售，相關匯兌差額或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方予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之報告期於損益扣賬。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減剩餘價值：

• 使用權資產	租賃期
• 電腦設備(包括伺服器)	1至3年
• 電器	1至3年
• 汽車	5年
• 傢俬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或資產估計使用年限的較短者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預期可收回數額，則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數額(附註2.1(vi))。

出售之盈虧乃於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在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虧損淨額」中確認。

使用權資產包括根據成本計量的租賃使用若干物業的權利。使用權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
- 於生效日期或之前繳付的任何租賃款項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iv) 抵銷金融工具

如本集團當前具有合法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並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以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呈列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有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如破產或終止合同)抵銷的安排。

(v) 履約成本

本集團僅在相關成本符合以下所有標準的情況下，方就履行合約所產生的成本確認合約履行成本：

- 該等成本與實體可以具體確定的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 該等成本產生或增加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未來履約責任的資源；及
- 該等成本預期可收回。

已確認履約成本應系統地於損益內攤銷，與向客戶轉讓與資產有關的服務一致。

當確認履約成本賬面值超過以下各項，則本集團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 實體預期收取以換取資產相關服務的代價餘額；減
- 與提供該等服務直接相關且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v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並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金融機構通知存款。

(vii) 股本及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之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以受託人從市場購入的股份交付。倘受託人從市場購入本公司股份，則從市場購入股份的總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呈列為「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並從總權益中扣除。

(vi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獲提供未付款服務的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ix)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綜合利潤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之期限至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x)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xi) 僱員福利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加多項由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按有關政府部門可接納的若干基數的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但不超過若干上限。

省市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並無沒收的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全部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僱員處理的供款)可抵銷界定供款計劃下的現有供款。

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xii) 股息分派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之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之期間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xiii)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平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會遞延處理，並於必要期間內於損益確認，以將其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相匹配。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以扣除補助金後之淨額呈列，以計算資產之賬面值，並於可折舊資產之年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少的折舊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xiv) 利息收入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包括在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內，請參閱下文附註10。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損益中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請參閱下文附註9。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見下文附註11)。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對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應用實際利率。

(xv) 研究及開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產生的成本於符合確認條件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

- (a) 完成該軟件以使其能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b)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並將其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
- (d) 能顯示該軟件如何產生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e)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
- (f) 該軟件於開發期內的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符合該等條件並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為人民幣4,97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若干風險敞口。

3.1 金融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持有的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面臨外匯風險。倘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人民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0%，則本年淨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94,000元，主要由於換算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除此以外，管理層認為該業務不存在任何其他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持有的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面臨外匯風險。倘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人民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0%，則本年淨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5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本公司持有的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除此以外，管理層認為該業務不存在任何其他重大外匯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受限制現金除外。

本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來自其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詳情已於附註26披露。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或公平值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由於預計利率不會出現大幅變動，故本集團預期該情況不會對銀行借款造成重大影響。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組別管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以及對客戶的信貸敞口，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期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其存放於國有銀行及其他跨國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計該等交易對手不會因不履約而遭受重大損失。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歷史的客戶提供信貸條款，且管理層會對客戶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為10至180天，且本集團會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當中會考慮他們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歷史違約率並同時考慮到前瞻性資料後釐定。本集團認定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失業率及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率為影響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在此基礎上，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3個月內	逾期4 至6個月	逾期7 至9個月	逾期 10個月 至12個月	逾期 1年至2年	逾期 超過2年	
預期虧損率	0.30%	2.16%	3.10%	11.06%	16.89%	41.44%	100.00%	
賬面總值	1,161,148	87,360	35,327	8,085	2,244	9,545	2,183	1,305,892
虧損撥備	3,457	1,887	1,096	894	379	3,955	2,183	13,851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3個月內	逾期4 至6個月	逾期7 至9個月	逾期 10個月 至12個月	逾期 1年至2年	逾期 超過2年	
預期虧損率	0.10%	1.21%	2.02%	11.00%	74.19%	100.00%	100.00%	
賬面總值	854,608	65,904	24,822	7,943	3,778	259	2,336	959,650
虧損撥備	884	799	501	874	2,803	259	2,336	8,456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為人民幣31,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的預期信貸虧損通用模型，因為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已作出撥備，而於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因而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876,000元及人民幣962,000元。

(iv)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一般模式，由於初步確認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故計提撥備，本期確認的虧損撥備以12個月的預期虧損為限。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評估銀行貼現或到期持有的應收票據信貸風險較低，因其違約風險較低，且發行人有強勁能力於近期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以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為人民幣3,000元(2022年：人民幣5,000元)。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9,452	14,018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減少)	5,419	(896)
年內作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撇銷	(110)	(3,670)
於12月31日的年末虧損撥備	14,761	9,4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足夠的可用融資獲得可用資金以滿足其日常運營的營運資金。

下表按各資產負債表日的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自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值，原因是貼現影響不大。

金融負債合同到期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同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借款	187,535	—	—	—	187,5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4,074	—	—	—	44,074
租賃負債**	14,971	2,719	2,086	—	19,776
	246,580	2,719	2,086	—	251,385
於2022年12月31日					
借款	96,317	—	—	—	96,3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4,644	—	—	—	64,644
租賃負債**	25,400	15,516	4,164	—	45,080
	186,361	15,516	4,164	—	206,041

* 不包括應計薪金和福利以及增值稅(「增值稅」)和應付附加費的非金融負債。

** 租賃負債之披露金額包括延續選擇權相關的現金流量(如已計入租賃期限內)，因此，租賃負債之計量披露於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項淨額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權益總額加債項淨額計算。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高於借款)，故呈列資產負債比率意義不大。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分析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的層級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列賬的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具體如下：

第一級：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票證券)的公平值乃基於報告期結算日的市場報價。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有關工具計入第一級。

第二級：未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是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估值技術會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個別的估算。倘若計算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資料均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若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內。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從銀行購入的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於合營企業投資、與其中一家合營企業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及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之應收票據。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從銀行購入的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於合營企業投資、與其中一家合營企業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或然代價及金融負債、以及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之應收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附註19)	—	—	3,650	3,6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9)	—	57,563	22,183	79,74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9)	—	—	2,162	2,162
	—	57,563	27,995	85,558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附註19)	—	—	5,376	5,3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9)	—	110,491	38,552	149,043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9)	—	—	12,110	12,110
	—	110,491	56,038	166,529

期內，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撥。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8,552	5,376	12,110
添置	94,400	130,99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虧損(附註10)	(12,117)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0)	574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淨額(附註10)	—	—	1,169
出售/到期/行使	(99,226)	(132,722)	(11,117)
於2023年12月31日	22,183	3,650	2,162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9,946	—	2,085	4,2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56,107	—	—
添置	20,000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的公平值虧損(附註10)	(5,646)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或 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0)	4,252	—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收益淨額(附註10)	—	—	10,02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付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收益(附註10)	—	—	—	(4,245)
到期	—	(50,731)	—	—
於2022年12月31日	38,552	5,376	12,1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本集團管理第三級工具估值進行財務報告，並按個別基準管理工具估值工作。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巧釐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平值。將於需要時委聘外部估值專家。

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第三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之應收票據結餘為人民幣3,65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76,000元)，因為應收票據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為純粹本金及利息付款。公平值基於貼現現金流計算得出。重大假設為現金流的經調整貼現率。貼現率越高或現金流量越低，則公平值越低。

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第二級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結餘為人民幣57,56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491,000元)。公平值乃按現值釐定及貼現率就對手方信貸風險調整。

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第三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以附帶若干實質性優先權的普通股形式的合營企業股權投資結餘為人民幣22,18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4,300,000元)。公平值按市場法釐定，其估計乃基於同行業被投資方可比較公司的交易價格並計入流動性折價等其他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流動性折價越高，公平值越低。

於2022年12月31日，計入第三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應收或然代價結餘為人民幣4,252,000元，與收購若干附屬公司有關。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乃根據預期現金流入釐定，而預期現金流入則按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本集團對該業務的了解情況以及現行經濟環境可能受何種影響估計所得。公平值計量的重大假設為貼現率。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於2023年9月18日，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訂立協議，確認未能達到目標財務表現，且本集團於2023年9月自非控股權益收取或然代價人民幣4,826,000元(附註19)。

於2022年12月31日，計入第三級的衍生金融工具結餘主要包括與收購若干附屬公司(附註19(iv))有關的認購期權人民幣10,584,000元。認購期權的公平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而該模型則按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本集團對該業務的了解情況以及現行經濟環境可能受何種影響估計所得。公平值計量的重大假設為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以及預計股權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及預計股權價值越高，公平值越高。於2023年9月18日，本集團行使購股權自非控股權益分別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額外8%股權，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元(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其甚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評估其估計和判斷。評估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該等事件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並且在此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

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如下。

(a)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眾多，而釐定該等最終稅項的計算方法並不能確定。倘該等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影響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會在管理層認為日後的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時確認。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累計稅務虧損確認稅務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9,687,000元及人民幣30,103,000元。其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有所不同。

(b) 合同安排

本集團通過成都天符及成都天符餘下的相關附屬公司進行其部分業務。本集團對成都天符並無任何法定擁有權。董事評估本集團是否對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的相關活動擁有權力，以及是否有權就參與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獲得可變回報。然而，就賦予本集團對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的直接控制權而言，合同安排或不如直接法定擁有權有效，而中國法律體系所呈現的不確定性可能會阻礙本集團獲得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董事基於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與成都天符及其登記股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可合法執行。

(c)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公平值

本集團向合資格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獎勵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型於授出日期釐定，預期將於各自歸屬期支銷。授予非關連人士的股份獎勵計劃負債於各報告日期以二項式模型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並預期於各自歸屬期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公平值(續)

董事與第三方估值師對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股息率及年限等在內的假設作出重大估計。此外，本集團須估計承授人將留任本集團的預期比例。該等估計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公平值的釐定以及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預期歸屬的數目造成重大影響，從而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釐定產生重大影響。

(d) 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慮事項

於釐定本集團在向客戶提供若干服務時擔任主要責任人或擔任代理人時需要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於評估本集團擔任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時，本集團會個別或綜合考慮將某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擁有該服務的控制權、是否主要負責滿足客戶的規定、是否面臨招聘相關風險，以及於確定價格時是否有決定權。

(e)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之管理層基於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該評估乃根據客戶及其他債權人過往信貸記錄及現行市場情況以及於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而作出，並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撥備。

(f) 呈列及計量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以投資對象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形式於合營企業作出若干投資。由於本集團對此等投資對象有共同控制權，須作出判斷以釐定該等優先權是否具實質性特征以及風險及回報是否不同於普通股。如屬實，彼等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此等判斷的不同結論或會影響如何於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列及計量此等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g) 客戶關係的公平值評估以及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的確認

重大判斷及估計涉及已識別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評估以及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的確認。該等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在估值時採納適當估值方法及使用重要假設(主要包括年收入增長率、毛利率、長期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有關更多詳情，請見附註18及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h) 商譽減值評估

就商譽減值評估而言，管理層視各收購物業管理組別為一組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而商譽已獲分配至各收購組別。管理層透過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釐定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商譽減值。商譽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該等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於估值時採納適當估值方法及使用主要假設，其主要包括年收入增長率、長期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有關更多詳情，請見附註18。

(i) 本集團持有少數股權實體的綜合入賬

考慮到本集團有權委任上海思芮董事會的大多數成員，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上海思芮相關活動的決策權力(由董事會簡單大多數釐定)。因此，上海思芮已全面綜合入賬並列為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更多詳情，請見附註2.1(ii)及附註35。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a) 分部及主要業務說明

本集團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的業務活動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

綜合靈活用工

綜合靈活用工分部主要包括通用服務外包、數字技術及雲服務以及數字化運營及客服，向客戶提供所需要的人員或者執行客戶外包予本集團的特定業務職能服務。本集團負責招聘及管理與本集團訂約的人員，以滿足客戶於各業務發展階段的相關服務需求。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專業招聘分部提供批量招聘服務。本集團協助客戶搜尋、識別及推薦適合職位空缺的候選人。此外，本集團協助客戶的招聘流程，包括候選人評估、篩選及進行候選人面試。本集團亦提供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如企業培訓及勞務派遣。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毛利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因此，分部業績將呈列各分部的收益及分部毛利，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表現審閱一致。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幾乎所有收益均在中國取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及 其他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4,427,506	44,666	4,472,172
分部毛利	399,986	22,512	422,498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176,649)
研究與開發開支			(58,168)
行政開支			(160,179)
其他收入(附註9)			68,119
其他虧損淨額(附註10)			(7,40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備(附註3.1)			(5,419)
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1)			(5,952)
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業績(附註13)			3,218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業績(附註13)			(5,4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579
所得稅開支(附註14)			(6,793)
年內溢利			67,7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及 其他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3,574,036	64,167	3,638,203
分部毛利	159,425	25,275	184,700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50,215)
研究與開發開支			(32,607)
行政開支			(116,545)
其他收入(附註9)			38,367
其他虧損淨額(附註10)			(13,15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回(附註3.1)			896
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1)			(1,227)
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業績(附註13)			3,680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業績(附註13)			(1,0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888
所得稅開支(附註14)			(6,032)
年內溢利			6,856

(c)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由於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d)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益分類

(i) 本集團將收益分為以下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靈活用工		
— 通用服務外包	2,415,680	2,774,405
— 數字技術與雲服務	1,752,526	538,934
— 數字化運營及客服	259,300	260,697
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44,666	64,167
	4,472,172	3,638,203

(ii) 本集團在以下主要服務項目中在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點從轉讓服務獲得收益：

2023年	綜合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及 其他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某個時間點	39,759	33,249	73,008
一段時間內	4,387,747	11,417	4,399,164
	4,427,506	44,666	4,472,172

2022年	綜合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及 其他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某個時間點	19,578	45,480	65,058
一段時間內	3,554,458	18,687	3,573,145
	3,574,036	64,167	3,638,2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d)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益分類(續)

(i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客戶群截至2023年止年度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群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群A	481,422	451,173

(e) 有關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有關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綜合靈活用工	10,426	6,433
合同負債—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5,947	7,595
	16,373	14,028

合同負債是指就尚未提供給客戶的服務從客戶收取的不可退款預付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償還。

本集團所有收益直接來自客戶。就綜合靈活用工及勞務派遣而言，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就其他服務而言，服務期一般少於一年。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財政年度初的上期結轉合同負債已悉數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以下開支包括收益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研究與開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福利開支(附註7)	4,186,152	3,422,671
折舊及攤銷(附註17、18)	59,302	55,597
分包成本	36,196	31,235
差旅及招待開支	63,160	41,923
專業服務費	13,469	23,033
營銷及推廣開支	22,603	21,233
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23,942	20,780
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	19,773	17,246
租賃及物業管理開支	11,168	11,705
招聘相關通訊開支	592	66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370	2,650
— 非審核服務	1,210	850
其他	4,733	3,282
總計	4,444,670	3,652,870

7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526,443	2,877,637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583,328	494,661
其他僱員福利	68,729	44,7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6)	7,652	5,638
	4,186,152	3,422,671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就計劃作出供款以撥付僱員退休福利，金額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沒收供款抵扣本年度供款(2022年：無)。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與該計劃相關的退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員工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當中包括三名(2022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8所示的分析)。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其餘兩名(2022年：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2,371	4,297
退休計劃供款	42	57
酌情花紅	696	1,102
	3,109	5,456

前述僱員薪酬介乎：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2023年	2022年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2
	2	3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的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張建國先生	—	1,200	500	5	15	—	1,720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	1,080	159	13	39	694	1,985
張健梅女士	—	960	470	12	32	925	2,399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	—	—	—	—	—	—
鄒小磊先生 ⁽ⁱ⁾	—	—	—	—	—	—	—
徐喆童先生 ⁽ⁱⁱ⁾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浩先生	378	—	—	—	—	—	378
陳美寶女士	378	—	—	—	—	—	378
梁銘樞先生	378	—	—	—	—	—	378
總計	1,134	3,240	1,129	30	86	1,619	7,238

(i) 鄒小磊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ii) 徐喆童先生於2023年4月1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10月24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的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主席</i>							
張建國先生	—	1,180	400	11	24	—	1,615
<i>執行董事</i>							
張峰先生	—	1,056	198	12	24	—	1,290
張健梅女士	—	949	228	12	21	—	1,210
<i>非執行董事</i>							
陳瑞先生	—	—	—	—	—	—	—
鄒小磊先生	—	—	—	—	—	81	8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沈浩先生	309	—	—	—	—	81	390
陳美寶女士	309	—	—	—	—	81	390
梁銘樞先生	309	—	—	—	—	81	390
總計	927	3,185	826	35	69	324	5,366

上述執行董事薪酬乃彼等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宜提供的服務。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酌情花紅乃經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後酌情釐定。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就任職而收取或獲支付任何酬金，以及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i) 董事退休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退休福利。

(ii) 董事離職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離職福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iii) 提供給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提供給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iv) 關於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董事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任何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董事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9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58,774	26,083
加計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進項稅(ii)	6,598	9,84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附註19)	—	659
其他	2,747	1,782
	68,119	38,367

(i) 記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主要指地方政府的財政支持資金。這些補助並無附帶特定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因此，本集團於收到補助時予以確認。

(ii) 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聯合印發的「關於促進服務業領域困難行業紓困發展有關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稅[2022]第11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於2022年度符合從銷項稅額中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的條件。

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聯合印發的「關於明確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減免增值稅等政策的公告」(財稅[2023]第1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於2023年度符合從銷項稅額中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的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商譽減值	—	(16,37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85)	3,88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理財產品的虧損淨額	—	(2,496)
從銀行購入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理財產品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1,392	(11,53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1,169	10,0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	4,2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574	4,2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12,117)	(5,6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虧損淨額	(396)	(4,5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理財產品的投資收入	2,817	4,826
其他	1,337	227
	(7,409)	(13,151)

11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3,640	3,881
融資收入	3,640	3,881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	(1,729)	(3,565)
— 借款	(7,863)	(1,543)
支銷的融資成本	(9,592)	(5,108)
融資成本淨額	(5,952)	(1,2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彼等持有之股本包括本集團直接單獨持有之普通股，且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等同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地點亦為彼等業務的主要運營地點。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資本	實繳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		非控股權益 持有的擁有權(%)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Renrui Educ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控股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	—
北京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	—
北京瑞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天津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天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100	—	—
西安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西安，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合肥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合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青島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青島，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控股	中國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13,250,000美元	11,650,000美元	100	100	—	—
成都天符	人力資源服務及投資控股	中國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	—
武漢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武漢，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3,000,000元	人民幣63,000,000元	100	100	—	—
重慶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廣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廣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	—
深圳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	—
上海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及研發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資本	實繳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擁有權(%)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上海人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	—
南京人瑞勞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南京，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3,000,000元	人民幣23,000,000元	100	100	—	—
杭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杭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1,000,000元	人民幣21,000,000元	100	100	—	—
蘇州人瑞普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熟，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蘇州人瑞永道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熟，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人瑞人力資源集團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90,526,300元	人民幣490,526,300元	100	100	—	—
遼寧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	—
寧波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寧波，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元	100	100	—	—
遼寧人瑞普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	—
遼寧人瑞永道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	—
武漢華中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武漢，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上饒市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饒，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Sunflower Human Resource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美元	1美元	100	100	—	—
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	—
山東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濟南，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100	—	—
遼寧企業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5,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100	—	—
四川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及研發	中國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2,400,000元	100	100	—	—
成都人瑞聯合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60	60	40	40
石家莊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石家莊，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8,000,000元	人民幣18,000,000元	100	100	—	—
鄭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鄭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100	—	—
遼寧人瑞森普網絡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元	60	60	40	40
新疆人瑞新建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石河子，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60	60	40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資本	實繳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擁有權(%)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長沙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長沙，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重慶人瑞人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深圳南區人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山東人瑞又明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泰安，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元	60	60	40	40
常州瑞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9,5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元	100	100	—	—
西安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西安，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100	—	—
海南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海南，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盤錦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盤錦，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海口市同合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海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元	60	60	40	40
領時雲天信息科技(常州)有限公司(「領時雲天」)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59	51	41	49
上海領時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上海領時」)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1,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元	59	51	41	49
廣州同合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廣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60	60	40	40
煙台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煙台，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100	—	—
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思芮」)(a)(附註35)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5,000,000元	人民幣55,000,000元	46	46	54	54
上海和眾盟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	—
蘇州人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上海瑞應人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66,500,000美元	34,900,000美元	100	100	—	—
天津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天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南昌人瑞人力資源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南昌，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海南信安衛士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海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400,000元	—	70	70	30	30
浙江人瑞保險科技有限公司	保險服務	中國，寧波，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490,000元	51	—	4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 (續)

(a) 對本集團而言於附屬公司所持非控股權益屬重大之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所持非控股權益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公司所持非控股權益		
上海思芮	202,535	178,248
其他	18,221	25,254
	220,756	203,502

下表載列上海思芮財務資料概要，於該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且如下資料乃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資產負債表概要

	上海思芮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562,284	476,486
負債	(256,021)	(226,024)
流動資產淨額總值	306,263	250,462
非流動		
資產	79,575	94,015
負債	(10,774)	(14,389)
非流動資產淨額總值	68,801	79,626
資產淨額	375,064	330,0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續)

全面收入表概要

	上海思芮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9月28日 至2022年 12月31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41,590	250,8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036	20,982
所得稅抵免/(開支)	1,940	(58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	44,976	20,39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溢利	24,287	11,013

現金流量表概要

	上海思芮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9月28日 至2022年 12月31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66	77,6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96)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730	(26,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400	51,207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187	20,980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87	72,1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a) 使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投資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5,252	21,572
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業績	3,218	3,680
於12月31日	28,470	25,252

以下為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由本集團直接擁有。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國家亦為彼等業務的主要運營地點。

公司名稱	運營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式	賬面值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天津濱海迅騰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迅騰集團」)	中國	15	15	合營企業 ⁽¹⁾	權益法	25,936	23,410
上海圳誠科技有限公司 (「圳誠」)	中國	45	45	合營企業	權益法	2,534	1,842
						28,470	25,252

- (1) 於2020年10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人瑞人力資源集團與過往共同擁有迅騰集團全部股權的若干第三方訂立一項投資協議。人瑞人力資源集團向迅騰集團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而人瑞人力資源集團獲得迅騰集團的15%股權。收購於2020年12月1日完成。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對有關迅騰集團活動的策略性財務及經營決策擁有否決權，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對迅騰集團的投資作為合營企業入賬。

根據投資協議的條款，本集團亦擁有清盤優先權，單獨作為衍生金融工具計量。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第三方估值師釐定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於2023年12月31日，清盤優先權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162,000元。

- (2)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承擔或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使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投資(續)

(3) 迅騰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迅騰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披露的資料反映有關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而非本集團應佔該等金額的部分。該等資料已作出修訂，以反映該實體採用權益法時作出的調整，包括公平值調整及會計政策差異的修訂。

資產負債表概要	迅騰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58,966	134,604
負債總額	(46,183)	(38,660)
資產淨額	112,783	95,944
賬面值對賬：		
於1月1日之年初資產淨值	95,944	77,611
期內溢利	16,839	18,333
年末資產淨值	112,783	95,944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15%	15%
本集團分佔(以人民幣列示)	16,918	14,392
商譽	9,018	9,018
賬面值	25,936	23,410
收益	80,132	76,321
溢利淨額及全面收益總額	16,839	18,3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使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投資(續)

(4) 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

除上文所披露於迅騰集團的權益外，本集團亦於一家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中擁有權益，並使用權益法入賬。

	圳誠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的賬面值	2,534	1,842
本集團應佔收入及全面收入總額金額	692	930

(b) 作為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於合營企業股權投資

於2022年1月，本集團訂立一份投資協議，向上海庫茂機器人有限公司(「上海庫茂」)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2年1月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上海庫茂的10%股權。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對有關上海庫茂活動的策略性財務及經營決策擁有否決權，因此，本集團於庫茂機器人擁有共同控制權。本集團亦於上海庫茂享有若干實質性優先權，包括贖回權。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對上海庫茂的投資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該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1,18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2,903,000元)(附註3.3)。

於2021年9月，本集團訂立一份投資協議，向貪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貪心科技」)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1年9月26日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貪心科技的20%股權。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對有關貪心科技活動的策略性財務及經營決策擁有否決權，因此，本集團於貪心科技擁有共同控制權。本集團亦於貪心科技享有若干實質性優先權，包括贖回權。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對貪心科技的投資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該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97,000元)(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c) 使用權益法入賬聯營公司投資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890
添置	20,000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業績	(5,480)
於12月31日	20,410

下表載列於202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並以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亦為該等合營企業的主要營業地點。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權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式	賬面值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瑞新職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人瑞新職」)	中國	49	49	聯營公司 ⁽¹⁾	權益法	5,044	5,113
浙江萬有碼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萬馬匯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萬有碼力」)	中國	38	35	聯營公司 ⁽¹⁾	權益法	15,366	777
						20,410	5,890

(1) 於2023年，本集團向一間聯營公司萬有碼力增資人民幣20,000,000元。

(2)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之承諾呈列於附註33(c)。

(3) 個別非重大的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人瑞新職及萬有碼力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瑞新職及萬有碼力之賬面值	20,410
本集團分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之金額	(5,4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不就向權益持有人支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香港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並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計算，並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討論者外，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財務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於西部地區成立並屬於中國政府所頒佈的若干受鼓勵行業類別的公司享有15%優惠稅率。本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乃於西部開發地區成立，並屬於受鼓勵行業類別的範圍，因此該等公司享有上述15%優惠稅率。

根據「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第27號)，本集團的某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兩年免繳所得稅，然後從第一個獲利年度開始，享有三年50%的減稅。本集團內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受本政策，並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享有免徵所得稅，並自2020年1月1日起享有50%的減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4月2日聯合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1]第12號)，於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1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以計算企業所得稅，須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仍按照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頒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第13號)，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計算企業所得稅，須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此項政策，並享有上述20%的優惠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續)

未分派股息的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溢利時，中國公司自2015年2月起分派所賺取的溢利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地區而定。本集團已確認，在可見未來將不會分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保留溢利。

(a)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1,713)	(11,464)
遞延所得稅	4,920	5,432
	(6,793)	(6,032)

(b) 所得稅開支與初步應付稅項的數字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74,579	12,888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8,644)	(3,222)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不可扣稅開支	(4,756)	(6,545)
— 毋須課稅的收入	2,098	7,110
—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4,166)	(3,465)
— 確認先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3,117	1,469
— 確認先前未確認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33	853
— 付予殘疾僱員的工資100%加計扣除	1,317	1,017
— 研發稅項抵免	8,605	5,356
— 開曼群島註冊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的虧損	(2,270)	(11,643)
—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稅項豁免及優惠所得稅率	7,873	3,038
	(6,793)	(6,0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41,045	(7,30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2,922	153,03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人民幣元)	0.27	(0.05)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當中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僱員的購股權被假設為潛在普通股，並已計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其中由於2023年的普通股平均市場價格低於該等計劃的行使價，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具有反攤薄作用，故若干購股權計劃並未計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該等購股權可能在未來攤薄每股基本盈利。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攤薄普通股，原因為計入有關股份將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虧損)(續)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續)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41,045	(7,30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2,922	153,033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作出調整(千股)：		
— 購股權	3,326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作分母的普通股及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248	153,03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26	(0.05)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652,000元及人民幣5,638,000元。下表載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a)	—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b)	7,632	6,486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c)	20	(848)
	7,652	5,638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上市前，本集團已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於2019年3月前，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公司上市後歸屬，惟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並無業績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於2019年3月，本集團修訂上述之前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經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具有分級歸屬條款，且購股權將於上市後分批歸屬，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有關修訂對歸屬期餘下時間的其後計量並無影響，因有關修訂不會增加之前授出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

2019年3月後，新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具有分級歸屬條款，且購股權將於上市後分批歸屬，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

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 購股權加權 平均行使價 (美元)
截至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9,623,400	0.84
於年內行使	(156,600)	0.11
於年內失效／沒收	(1,792,700)	2.8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7,674,100	0.65
於年內行使	—	—
於年內失效／沒收	—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7,674,100	0.65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自2020年起，本集團已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分批歸屬，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無論是否存在業績要求。

於2020年10月29日，本集團向三名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承授人有權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認購最多390,000股股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18個月，並將於達成非市場表現條件後歸屬。

於2021年1月22日，本集團向二十名合資格承授人(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十六名僱員)授出購股權，承授人有權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認購最多2,56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達成若干非市場表現條件後分批歸屬，惟條件為承授人須繼續受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1年7月16日，本集團向四十二名合資格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1,83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將分批歸屬，條件為承授人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

於2022年6月17日，本公司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兩百零四名承授人(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一百九十九名僱員)授出購股權，其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11,35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將分批歸屬，條件為承授人須繼續受聘及達成若干非市場表現條件。

於2023年5月2日，本公司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一百六十二名合資格承授人(兩名執行董事及一百六十名僱員)授出購股權，其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6,993,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將分批歸屬，條件為承授人須繼續受聘及達成若干非市場表現條件。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格為每股4.28港元。本集團採納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總額約為人民幣10,312,000元。於2023年5月2日授出之購股權的重大假設載列如下：

	於2023年 5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計劃項下 所授出之 購股權
無風險利率	3.28%
預期波幅	40.00%
於授出日的普通股股價(港元)	4.28
行使價(港元)	4.28
股息率	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截至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528,000	15.39
於年內授出	11,350,000	5.99
於年內失效／沒收	(7,112,600)	6.8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6,765,400	8.62
於年內授出	6,993,000	4.28
於年內失效／沒收	(1,128,800)	6.3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2,629,600	6.42

(c)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1月22日，本集團根據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且於2020年6月26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二十九名合資格僱員(均為非關連人士)授出2,300,000股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將分批歸屬，條件為承授人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授予獎勵股份後，本公司將立即指示信託出售獎勵股份，並以現金向承授人支付該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與承授人協議規定的每股基準價格25.00港元)。

授予的獎勵股份數量及其相關加權平均基準價格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每股獎勵股份 基準價 (港元)
截至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843,000	25.00
於年內授出	—	25.00
於年內失效／沒收	(152,000)	25.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691,000	2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2023年12月31日獎勵股份之公平值乃採納二項式模型釐定。重大假設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所授出之購股權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無風險利率	2.95%	3.68%
預期波幅	40.00%	40.00%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股價(港元)	5.20	4.55
行使價(港元)	25.00	25.00
股息率	1.50%	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總計
	資產－物業	電腦設備	電器	傢俬	租賃物業裝修	汽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113,202	22,574	1,419	8,443	26,091	—	171,729
累計折舊	(36,605)	(9,417)	(515)	(2,615)	(9,364)	—	(58,516)
賬面淨值	76,597	13,157	904	5,828	16,727	—	113,21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6,597	13,157	904	5,828	16,727	—	113,2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2,065	2,586	—	—	1,512	—	6,163
其他添置	9,300	2,695	127	829	7,325	519	20,795
租賃變動	(2,329)	—	—	—	—	—	(2,329)
出售	(21,256)	(2,939)	(20)	(967)	(3,029)	—	(28,211)
折舊開支(附註6)	(26,097)	(6,672)	(460)	(1,586)	(9,673)	(27)	(44,515)
年末賬面淨值	38,280	8,827	551	4,104	12,862	492	65,116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8,548	26,309	1,735	7,190	30,649	519	134,950
累計折舊	(30,268)	(17,482)	(1,184)	(3,086)	(17,787)	(27)	(69,834)
賬面淨值	38,280	8,827	551	4,104	12,862	492	65,11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8,280	8,827	551	4,104	12,862	492	65,116
添置	2,032	476	14	52	388	—	2,962
租賃變動	(661)	—	—	—	—	—	(661)
出售	(469)	(220)	(1)	(123)	(36)	—	(849)
折舊開支(附註6)	(21,913)	(5,376)	(434)	(1,336)	(5,527)	(108)	(34,694)
年末賬面淨值	17,269	3,707	130	2,697	7,687	384	31,874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6,544	22,823	1,457	6,988	24,643	519	122,974
累計折舊	(49,275)	(19,116)	(1,327)	(4,291)	(16,956)	(135)	(91,100)
賬面淨值	17,269	3,707	130	2,697	7,687	384	31,8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 已抵押作為擔保的非流動資產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ii) 折舊開支從綜合利潤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成本	22,991	31,992
行政開支	7,937	9,766
銷售及營銷開支	2,883	1,665
研究與開發開支	883	1,092
	34,694	44,5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7,733	58,673	28,000	94,406
累計攤銷	(2,251)	—	(844)	(3,095)
賬面淨值	5,482	58,673	27,156	91,31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482	58,673	27,156	91,31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956	265,561	88,899	355,416
其他添置	2,123	—	—	2,123
商譽減值	—	(16,372)	—	(16,372)
攤銷開支(附註6)	(1,037)	—	(10,045)	(11,082)
出售	(1,409)	—	—	(1,409)
年末賬面淨值	6,115	307,862	106,010	419,987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9,403	324,234	116,899	450,536
減值虧損	—	(16,372)	—	(16,372)
累計攤銷	(3,288)	—	(10,889)	(14,177)
賬面淨值	6,115	307,862	106,010	419,98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115	307,862	106,010	419,987
添置	5,656	—	—	5,656
攤銷開支(附註6)	(1,228)	—	(23,380)	(24,608)
出售	(279)	—	—	(279)
年末賬面淨值	10,264	307,862	82,630	400,756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4,780	324,234	116,899	455,913
減值虧損	—	(16,372)	—	(16,372)
累計攤銷	(4,516)	—	(34,269)	(38,785)
賬面淨值	10,264	307,862	82,630	400,7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續)

(i) 客戶關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關係因部分業務合併而獲得(附註35)。於收購日期確認彼等之公平值並於其後根據董事對與客戶的綜合靈活用工服務預期合約期所作最佳估計以直線法攤銷。可使用年期為5年的客戶關係乃經參考過往重續模式及行業慣例而釐定。

獨立估值師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就收購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確認的客戶關係金額。下表載列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確定於收購日客戶關係的公平值所依據的各項關鍵假設：

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思芮」)	
貼現率(%)	15%
無形資產預期使用期限	5年

(ii) 商譽

人民幣307,862,000元(2022年：人民幣307,862,000元)的商譽已被分配到以下所收購的附屬公司進行整體減值測試：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	42,301	42,301
上海思芮	265,561	265,561

管理層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該等附屬公司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

由於2023年多變的市場環境及運營成本提高，管理層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運營進行了全面審查，調整盈利預測並對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進行了重新計算。下表載列於2023年12月31日分配有至重大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關鍵假設：

	5年期間的 年收入增長率 (%)	毛利率(%)	長期收入 增長率 (%)	除稅前 貼現率 (%)
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	10%-19%	14%	2.2%	22%
上海思芮	9%-19%	15%	2.2%	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續)

(ii) 商譽(續)

下表載列於2022年12月31日分配有至重大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關鍵假設：

	5年期間的 年收入增長率 (%)	毛利率(%)	長期收入 增長率 (%)	除稅前 貼現率 (%)
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	6%-33%	8%-9%	2.5%	23%
上海思芮	15%-20%	14%-16%	2.5%	17%

根據管理層在獨立估值師協助下於2023年12月31日對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本公司董事確定未就分配至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商譽計提減值撥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虧損人民幣16,372,000元)。

管理層對分配至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商譽減值測試進行敏感度分析。本集團董事認為關鍵參數並無合理可能變動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根據管理層在獨立估值師協助下於2023年12月31日對上海思芮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本公司董事確定未就上海思芮計提商譽減值撥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管理層對分配至上海思芮的商譽減值測試進行敏感度分析。本集團董事認為關鍵參數並無合理可能變動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1,301,905	955,94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5,730	11,502
其他非流動資產(i)		8,309	63,382
受限制現金	23	6,656	6,8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84,877	354,43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iii)		3,650	5,3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從銀行購入的理財產品(ii)		57,563	110,4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於合營企業投資(v)		22,183	34,300
應收或然代價(iv)		—	4,252
衍生金融工具	3.3	2,162	12,110
		1,753,035	1,558,647

金融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薪金和福利 以及增值稅和附加費)	27	44,074	64,644
借款	26	184,472	95,164
租賃負債	28	18,974	42,553
		247,520	202,3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 (i)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根據僱員住房借款計劃授予僱員且須於一年後償還的借款約人民幣1,49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4,303,000元)及租賃合同支付的按金約人民幣4,866,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8,628,000元)，其將於相關租期結束時償還。

根據僱員住房借款計劃授予僱員的借款連同於其他應收款項列賬的即期部分(附註21)按年利率2%計息。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約人民幣57,56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491,000元)的若干從銀行購入的理財產品，將於一年內到期或出售。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應收銀行票據分別約人民幣13,545,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其中人民幣3,650,000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76,000元)，因為應收票據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為純粹本金及利息付款。
- (iv) 於2022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認購期權約人民幣10,584,000元。

於2021年9月，本集團與若干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該等第三方先前分別擁有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100%股權。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將分別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51%股權。收購事項已於2021年11月6日完成。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本集團須根據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24個月的財務表現支付或收取或然代價。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4,252,000元，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3年9月18日，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訂立協議，確認未能達到目標財務表現，且本集團於2023年9月自非控股權益收取或然代價人民幣4,826,000元。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本集團享有認購期權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24個月的財務表現選擇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額外股權。於2022年12月31日，認購期權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10,584,000元。於2023年9月18日，本集團行使購股權自非控股權益分別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額外8%股權，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元(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 (v)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若干由兩間被投資公司所發行附優先權的普通股投資。本集團於該等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附註13)。

於本年度，以下(虧損)/收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溢利(附註25)	—	1,730
於其他收入中的損益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與於期內終止確認的投資有關	—	659
	—	659
於其他收益的損益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收益		
於其他收益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平值虧損	(12,117)	(5,646)
於其他收益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從銀行購入的 理財產品公平值收益/(虧損)	1,392	(11,53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1,169	10,0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	4,2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574	4,252
	(8,982)	1,338

本集團面對的各種有關金融工具的風險於附註3內討論。於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遞延所得稅

(a) 遞延稅項資產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暫時差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2,585	10,172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3,385	2,612
租賃負債	3,125	2,017
應計開支	—	1
未實現溢利	876	1,413
	19,971	16,215
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2,856)	—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7,115	16,215

於各個年度內，在未計及在相同稅務司法權區抵銷結餘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

變動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5,110	3,208	1,969	1	1,949	12,237
收購添置	—	613	—	—	—	613
於綜合利潤表(扣除)/計入	5,062	(1,209)	48	—	(536)	3,365
於2022年12月31日	10,172	2,612	2,017	1	1,413	16,215
於2023年1月1日	10,172	2,612	2,017	1	1,413	16,215
於綜合利潤表(扣除)/計入	2,413	773	1,108	(1)	(537)	3,756
於2023年12月31日	12,585	3,385	3,125	—	876	19,971

倘通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相關稅項利益存在可能，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9,687,000元(2022年：人民幣30,103,000元)，原因為未能確定於短時間內是否有足夠溢利用以抵銷。實際動用結果可能與管理層估計有所不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稅項負債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暫時差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2,903)	—
業務合併產生的客戶關係	(13,990)	(18,057)
	(16,893)	(18,057)
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2,856	—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4,037)	(18,057)

於各個年度內，在未計及在相同稅務司法權區抵銷結餘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變動	業務合併 產生的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6,789)	—	(6,789)
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13,335)	—	(13,335)
於綜合利潤表計入	2,067	—	2,067
於2022年12月31日	(18,057)	—	(18,057)
於2023年1月1日	(18,057)	—	(18,057)
於綜合利潤表(扣除)/計入	4,067	(2,903)	1,164
於2023年12月31日	(13,990)	(2,903)	(16,8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5,657	15,157
按金	15,353	7,186
進口增值稅扣減項目	5,320	13,776
其他應收款項(i)	51,245	4,655
減：減值撥備	(868)	(339)
	86,707	40,435

(i)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主要包括根據僱員住房借款計劃授予僱員且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借款約人民幣45,980,000元(2022年12月31日：無)。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不包括預付款項及進口增值稅可扣減項目，均非金融資產)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05,892	959,650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13,851)	(8,45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292,041	951,19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9,895	4,775
減：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31)	(2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淨額	9,864	4,746
	1,301,905	955,940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一般允許其客戶享有介乎10至180天的信貸期。根據減值撥備前的確認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個月內	1,025,374	786,257
— 4個月至6個月	202,441	113,125
— 7個月至9個月	39,420	23,993
— 10個月至12個月	14,745	22,145
— 超過12個月	23,912	14,130
	1,305,892	959,650

減值及風險敞口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3.1)。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21	20
銀行現金	291,512	361,274
減：受限制現金—流動(i)	(356)	(6,858)
受限制現金—非流動(i)	(6,3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4,877	354,436

(i) 於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現金主要指為申請若干經營資格證書提供銀行擔保而存放於銀行的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63,370	337,431
美元	18,553	2,250
港元	1,881	14,755
歐元	836	—
英鎊	237	—
	284,877	354,436

24 股本、股份溢價及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法定：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10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1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股本、股份溢價及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續)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數目	優先股面值 美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56,543,279	7,828	53	2,199,102	(87,887)	—	—
行使購股權(ii)	156,600	8	—	111	—	—	—
已派付股息	—	—	—	(31,376)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56,699,879	7,836	53	2,167,837	(87,887)	—	—
於2023年1月1日	156,699,879	7,836	53	2,167,837	(87,887)	—	—
收購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iii)	—	—	—	—	(6,426)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56,699,879	7,836	53	2,167,837	(94,313)	—	—

(i) 於2020年1月3日，與本公司全球發售相關的超額配售權已部分行使，本公司按每股26.60港元發行3,130,1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新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3,26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482,000元)，就3,130,100股已發行股份而言，約人民幣1,000元的餘額(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2,786,000元)已於其後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約為人民幣71,695,000元。

(ii) 於2020年11月17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涉及2,795,5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的購股權已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0.56美元行使。所得款項約為12,05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225,000元)，就2,795,500股已行使股份而言，超出面值約人民幣1,000元的部分已於其後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約為人民幣10,224,000元。

於2021年4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涉及78,2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的購股權已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0.1111美元行使。所得款項約為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000元)，就78,200股已行使股份而言，超出面值約人民幣0元的部分已於其後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約為人民幣57,000元。

於2022年1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涉及156,6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的購股權已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0.11美元行使。所得款項約為17,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1,000元)，就156,600股已行使股份而言，超出面值約人民幣0元的部分已於其後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約為人民幣111,000元。

(iii)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指受託人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獎勵股份而持有的公司股份，該等股份根據附註2.1(ii)所載原則綜合入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託人從市場上購入1,474,9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7,04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426,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受託人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總數為5,131,100股(2022年12月31日：3,656,200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儲備	貨幣換算差額	資本儲備	總計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730)	14,989	(81,653)	—	—	(68,394)
貨幣換算差額	—	—	22,463	—	—	22,463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	5,638	—	—	—	5,6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19)	1,730	—	—	—	—	1,730
於2022年12月31日	—	20,627	(59,190)	—	—	(38,563)
於2023年1月1日	—	20,627	(59,190)	—	—	(38,563)
貨幣換算差額	—	—	2,639	—	—	2,639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	7,652	—	—	—	7,652
於非控股權益之交易(附註34)	—	—	—	(7,230)	—	(7,230)
於2023年12月31日	—	28,279	(56,551)	(7,230)	—	(35,502)

26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184,472	95,164

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結餘(附註22)中，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折現應收票據人民幣7,259,000元，以取得人民幣7,238,000元的借款，未能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且其餘銀行借款結餘為無抵押(2022年12月31日：無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結餘為於一年內到期，年利率為1.46%至4.22%(於2022年12月31日：於一年內到期，年利率為3.4%至4.74%)。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借款之賬面值乃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應付款項	19,971	37,476
應付合營企業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2(d))	884	645
應計薪金和福利	418,096	376,615
增值稅和附加費	78,869	56,729
應付客戶的風險按金	9,132	9,902
其他	14,087	16,621
	541,039	497,988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息。除作為非金融負債的應計薪金和福利以及增值稅和附加費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因其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6個月內	20,855	38,121
	20,855	38,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期限：		
1年內	14,971	25,400
1年至2年	2,719	15,516
2年至5年	2,086	4,164
	19,776	45,080
減：未來融資費用	(802)	(2,527)
	18,974	42,553
租賃負債的現值		
1年內	14,397	23,441
1年至2年	2,546	15,149
2年至5年	2,031	3,963
	18,974	42,553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利潤表中載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附註17)	21,913	26,097
利息開支(附註11)	1,729	3,565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附註6)	11,168	11,705

29 股息

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建議使用股份溢價賬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9港元。擬派股息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將反映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撥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579	12,888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7)	34,694	44,51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24,608	11,0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附註10)	117	3,153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淨額(附註10)	279	1,40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7)	7,652	5,63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備／(撥回)(附註3.1(b))	5,419	(896)
—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業績	(3,218)	(3,680)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業績	5,480	1,010
—利息收入(附註11)	(3,640)	(3,881)
—利息開支(附註11)	9,592	5,10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85	(3,8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附註10)	10,151	12,9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0)	—	(4,2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	(2,817)	(4,82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利息(附註9)	—	(65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淨額(附註10)	(1,169)	(10,025)
—商譽減值	—	16,372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13)	(31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63,899	81,695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51,472)	178,6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8,887	15,690
—受限制現金	202	(3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3,678	(187,4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應收票據	1,728	50,726
—履約成本	(10,873)	1,463
—合同負債	2,345	(618)
經營所得現金	(141,606)	139,883

於其他附註披露的主要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為：

- 收購使用權資產物業—附註17；及
- 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以無現金代價發行予僱員的期權及股份—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年初至年末結餘對賬

本節載列債務淨額分析及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債務淨額變動：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5,017	77,870	82,887
通過業務合併購入	120,000	1,947	121,947
現金流量	(31,396)	(27,879)	(59,275)
其他變動(i)	1,543	(9,385)	(7,842)
於2022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95,164	42,553	137,717
於2023年1月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95,164	42,553	137,717
現金流量	81,445	(26,197)	55,248
其他變動(i)	7,863	2,618	10,481
於2023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184,472	18,974	203,446

(i) 其他變動主要為非現金變動，包括增添租賃負債、減少租賃負債及應計利息開支。

32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和非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和董事會秘書，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6,236	4,889
退休計劃供款	43	46
酌情花紅	1,345	1,169
	7,624	6,1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即被視為關聯方。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彼等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親密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所示年度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c) 與一名關聯方的交易

與一名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從合營公司購買分包服務		
圳誠	—	3,485
迅騰集團	1,719	1,627
	1,719	5,112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諮詢服務		
萬有碼力	4,247	319

(d) 與一名關聯方的結餘

於報告期末，與一名關聯方交易有關的未償付結餘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貿易應付款項		
迅騰集團	884	64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貿易應付款項		
萬有碼力	1,779	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承擔

(a)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於年內租賃信息技術設備及其他小型辦公家具，總承擔金額並不重大。

(b)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5	423

(c) 投資承諾

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承諾投資	—	6,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於2023年9月18日，本集團行使購股權自非控股權益分別收購領時雲天及上海領時的額外8%股權，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元(附註19(iv))。下表概述已付現金代價、行使認購期權賬面值、已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及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確認的代價超逾已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金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80)
行使認購期權賬面值	(11,117)
已收購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5,567
代價餘額	(7,2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業務合併

2022年期間的收購事項

(i) 收購概要

於2022年3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收購上海思芮的46%股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408,020,000元。收購事項已於2022年9月28日完成。上海思芮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309,695,000元。所轉讓代價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附註18）。剩餘43%及11%分別由兩名第三方持有。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有權委任上海思芮董事會的大部分成員。因此，本集團擁有管理上海思芮相關活動的權力，而上海思芮則為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代價、所收購淨資產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 已付款項	408,020
因收購產生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80
受限制現金	3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72,8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8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56,107
履約成本	9,310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6,1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20）	613
無形資產（附註18）	89,855
借款	(12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193)
合同負債	(35)
租賃負債	(1,947)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0）	(13,335)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83)
可識別資產淨值	309,695
減：非控股權益	(167,236)
加：商譽（附註18）	265,561
所收購資產淨值	408,0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業務合併(續)

2022年期間的收購事項(續)

(i) 收購概要(續)

所收購業務為本集團於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貢獻收益人民幣250,813,000元及純利人民幣9,382,000元。倘上海思芮已於2022年1月1日綜合入賬，則上海思芮於綜合收入表貢獻的備考收益將為人民幣904,698,000元。上海思芮亦會貢獻備考純利人民幣10,964,000元，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備考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4,292,088,000元及人民幣8,438,000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265,561,000元主要歸因於所收購業務的預期盈利能力及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72,872,000元。

(ii) 收購代價－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扣除所得現金	
已付現金代價	(408,020)
減：所得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80
收購現金流出淨額	(387,040)

36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資產負債表日後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表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16,554	107,023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836,066	802,558
非流動資產總值		952,620	909,581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7,563	110,4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34	9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76	6,227
流動資產總值		90,273	117,687
資產總值		1,042,893	1,027,268
權益			
股本	24	53	53
股份溢價	24	2,165,808	2,165,808
其他儲備	37(a)	2,030	(22,936)
累計虧損		(1,129,680)	(1,120,602)
權益總額		1,038,211	1,022,32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189	2,958
其他應付款項		1,493	1,987
流動負債總額		4,682	4,945
負債總額		4,682	4,94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42,893	1,027,2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表(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730)	14,989	(132,989)	(119,730)
貨幣換算差額	—	—	89,426	89,426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	5,638	—	5,6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730	—	—	1,730
於2022年12月31日	—	20,627	(43,563)	(22,936)
於2023年1月1日	—	20,627	(43,563)	(22,936)
貨幣換算差額	—	—	17,314	17,314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	7,652	—	7,652
於2023年12月31日	—	28,279	(26,249)	2,030